

关于《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
之回复报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深圳证券交易所:

贵所上市审核中心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0]01088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悉，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与发行人、发行人律师及发行人会计师对问询函所列问题认真进行了逐项落实，现回复如下，请予审核。

说明：

一、如无特别说明，本问询函回复报告中的简称或名词释义与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的相同。

二、本问询函回复报告中的字体代表以下含义：

● 黑体（不加粗）：	问询函所列问题
● 宋体（不加粗）：	对问询函所列问题的回复
● 楷体（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的修改
● 楷体（不加粗）：	对招股说明书（申报稿）的引用

目 录

问题 1	4
问题 2	10
问题 3	16
问题 4	31
问题 5	35
问题 6	39
问题 7	54
问题 8	60
问题 9	72
问题 10	87
问题 11	93
问题 12	136
问题 13	142
问题 14	148
问题 15	165
问题 16	169
问题 17	170
问题 18	174
问题 19	188

问题 1

关于设立、出资。申报材料显示：

（1）2017 年、2018 年各次股权转让和增资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定价依据系根据各期净利润金额及增资协议中投资收益率相关约定确定的。

（2）上海和君、新余抱朴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出具《确认函》，确认上海和君对发行人投资前曾为发行人的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上海和君基于其自身生产经营的要求急需流动资金，将其持有发行人的全部股份转让新余抱朴；新余抱朴的大部分合伙人原系上海和君为发行人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的具体实施人员。上海和君退出发行人时共有 2 名合伙人，新余抱朴共有 22 名合伙人。

（3）2019 年 12 月，广州立创、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中证投资已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田立余解除了相关对赌约定或其他安排。

请发行人：

（1）结合北京农投、青岛运生与发行人增资协议中有关投资收益率的具体约定，补充披露 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2）结合发行人 2016 年净利润情况，披露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的定价依据、与前次增资价格差异的原因；

（3）补充披露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原因及合理性，上海和君、新余抱朴合伙人均曾为发行人的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说明上述合伙人不存在重叠的原因，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4）补充披露发行人与相关股东的对赌协议是否已完整解除、是否存在恢复条款情形。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北京农投、青岛运生与发行人增资协议中有关投资收益率的具体约

定，补充披露 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价格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1、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中补充披露如下：

“.....

根据北京农投等于 2012 年 3 月 22 日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协议约定北京农投以现金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向益客有限增资，出资额为 5,000.00 万元；同时约定，北京农投可以转让其所持有的益客有限股权，控股股东益客农牧享有优先购买权，且购买的价格应不高于北京农投对益客有限的投资额按照每年 10%单利计算的本利和。因此，10%的收益率符合北京农投的预期收益。

2017 年 6 月，北京农投其因基金存续期到期，准备清算，拟退出发行人。为尽快实现退出，参照北京农投入股时签订的《增资扩股协议》所设定的投资收益率并经与青岛运生协商将股权转让价格调整确定为 7,800 万元。同时，北京农投退出益客有限时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规定就前述股权转让事宜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综上所述，益客有限 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价格主要参照上述《增资扩股协议》中有关投资收益率的约定及北京农投和青岛运生的协商情况确定，系交易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该次股权转让价格合理、定价公允。

.....”

二、结合发行人 2016 年净利润情况，披露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的定价依据、与前次增资价格差异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3、2017 年 12 月，股权转让”中补充披露如下：

“.....

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增资益客食品的定价依据以及前

次股权变动的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时间	增资/股权转让	价格	定价依据
2017.6	北京农投将其所持益客有限股权以 7,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青岛运生	24.14 元/注册资本(对应股改后价格为 6.14 元/股)	参照有关增资协议中投资收益率的约定并经协商确定,该次股权转让对应发行人整体估值为 22.09 亿元
2017.10	中证投资投资 9,990 万元、金石坤享投资 5,010 万元	8.17 元/股	参照公司 2016 年度未经审计的净利润并经协商确定,该次增资对应公司投前估值为 29.4 亿元
2017.12	央企产业投资基金投资 15,000 万元、广州立创投资 6,000 万元	8.17 元/股	参照前次投资者进入价格并经协商确定,该次增资对应公司投前估值为 29.4 亿元

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增资公司的价格与前次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的原因主要如下:

2017 年 10 月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向公司增资,增资价格均主要参照 2016 年度未经审计的净利润并经协商确定。与前次股权变动价格 24.14 元/注册资本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股改后股本数量发生变化。2017 年 6 月,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股本数量变更为 36,000 万股,经模拟换算,前次股权变动对应股改后的价格为 6.14 元/股;(2)股权变动背景和定价原则不同,北京农投转让股权系在基金存续期到期进行的转让,转让价格参照《增资扩股协议》预期收益率确定;中证投资、金石坤享为增资行为投资价格系以 2016 年度未经审计净利润 1.86 亿元为基础,参照未上市公司投资市盈率及发展预期等因素协商确定。2017 年 12 月,央企产业投资基金、广州立创向公司增资,因与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入股时间接近,故该次与中证投资、金石坤享增资时的增资价格基本保持了一致。

综上所述,上述增资/股权转让价格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前述交易的时间、方式、目的及定价原则皆不同,导致交易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但皆为交易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具备商业合理性。

... ..”

三、补充披露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原因及合理性,上海和君、新余抱朴合伙人均曾为发行人的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说明上述合伙人不存在重叠的原因,

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一）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之“（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之“4、2018年10月，股权转让”中补充披露如下：

“... ..

2018年10月8日，上海和君与新余抱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和君将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以602万元转让给新余抱朴，转让价格为2.55元/股。

上海和君对发行人投资前曾为公司的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鉴于与公司的良好合作关系，上海和君以其自筹资金完成对益客食品投资，其持有的益客食品股权清晰，不存在任何股权代持、信托等影响股权清晰的情形。上海和君基于其自身经营的要求急需流动资金，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转让新余抱朴。新余抱朴的大部分合伙人原系上海和君为公司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的具体实施人员，其对于公司企业价值深层的理解，并看好公司的企业前景，因此其受让上海和君持有的益客食品全部股份。上海和君退出公司系其真实意思表示，且已履行了相关法律程序，交易对价已经全部支付完毕。

... ..”

（二）上海和君、新余抱朴合伙人不存在重叠的原因

新余抱朴大部分合伙人为发行人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的具体实施人员，该等实施人员为上海和君及其同一控制下其他主体的员工，非上海和君的股东，因此，上海和君的股东与新余抱朴的合伙人之间没有重叠。

（三）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的原因及合理性

上海和君退出发行人时的股权转让和前次增资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价格	定价依据
2017.10	中证投资投资 9,990 万元、金石坤享投资 5,010 万元	8.17 元/股	参照公司 2016 年度未经审计的净利润并经协

时间	事项	价格	定价依据
			商确定，该次增资对应发行人投前估值为 29.4 亿元
2017.12	央企产业投资基金投资 15,000 万元、广州立创投资 6,000 万元	8.17 元/股	参照前次投资者进入价格并经协商确定，该次增资对应公司投前估值为 29.4 亿元
2018.10	上海和君将其所持发行人股份以 60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余抱朴	2.55 元/股	参照 2018 年 6 月 30 日每股净资产和 2017 年度的净利润协商确定，该次股权转让对应发行人整体估值为 10.3 亿元

上海和君退出发行人时的股权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的主要原因如下：

发行人 2017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 7,873.52 万元，较 2016 年下浮 57.02%，发行人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的归母净资产为 9.14 亿元，折合每股净资产 2.26 元/股。2018 年 10 月上海和君将其所持发行人股份转让给新余抱朴，股权转让价格为 2.55 元/股，该次股权转让价格与前次增资价格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一是上海和君基于其自身生产经营的要求急需流动资金；二是新余抱朴的大部分合伙人基于对发行人企业价值深层的理解，并看好发行人的企业前景；三是本次交易系参考益客食品 2017 年度盈利情况及 2018 年度上半年的净资产情况为基础进行定价，2017 年处于行业低谷，发行人净利润下降，故交易价格相对较低。

综上所述，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时的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主要是因为上海和君退出背景及发行人对应期间经营业绩不同，导致交易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但皆为交易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具备商业合理性。

（四）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前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新余抱朴在本次交易后亦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四、补充披露发行人与相关股东的对赌协议是否已完整解除、是否存在恢复条款情形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发行人的设立情况”之

“（三）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5、对赌协议解除情况

2019年12月，广州立创、金石坤享、央企产业投资基金、中证投资已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解除了相关对赌约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相关对赌约定不存在恢复条款等情形。

.....”

五、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北京农投入股时的《增资扩股协议》等资料；分析了股权变化的背景，与相关方进行了访谈并相应取得了确认文件。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2017年6月股权转让价格主要参照上述《增资扩股协议》中有关投资收益率的约定及北京农投和青岛运生的协商情况确定，系交易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该次股权转让价格合理、定价公允；

2、2017年发行人增资/股权转让价格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为前述交易的时间、形式、目的及定价原则皆不同，导致交易价格存在一定差异，但皆为交易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具备商业合理性；

3、上海和君转让发行人股份及转让价格低于前次增资价格具有合理原因；新余抱朴大部分合伙人为发行人战略及管理咨询顾问的具体实施人员，该等实施人员为上海和君及其同一控制下其他主体的员工，非上海和君的股东，因此上海和君的股东与新余抱朴的合伙人之间没有重叠；上海和君出让发行人股份前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新余抱朴在本次交易后亦真实持有发行人股份，均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

4、发行人与相关股东的对赌协议已完整解除，不存在恢复条款的情形。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2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发行人股东中宿迁丰泽、宿迁久德为员工持股平台。

请发行人：

（1）补充披露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在公司处具体任职情况，如存在非公司员工，披露其入股的原因及合理性，入股价格的定价依据；是否存在代持情形，是否与公司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或资金往来的情形；

（2）补充披露持股平台的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合法合规，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是否提供财务资助，是否比照实际控制人进行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3）补充披露上述合伙企业除发行人外的对外投资情况，是否与发行人经营相同业务或存在上下游情形，如有，说明对发行人业务独立性的影响。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在公司处具体任职情况，如存在非公司员工，披露其入股的原因及合理性，入股价格的定价依据；是否存在代持情形，是否与公司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或资金往来的情形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的执行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

（一）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在公司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在公司处的具体任职情况如下：

1、宿迁丰泽

序号	姓名	主要任职职务及时间
1	田立余	2008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董事长；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长、总经理
2	刘 铸	2004年-2008年，任山东众客农牧原料部经理、厂长；2009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下属公司厂长、鲁西运营中心总经理、肉食事业部总经理、副总裁；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副总裁
3	王庆余	2008年-2018年，任益客有限爱鸭运营中心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众客食品董事；2017年至2019年，任益客食品监事；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爱鸭平台营销总经理
4	刘家贵	2010年-2016年，历任益客有限董事长助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北京中心总经理；2016年-2017年，任众客食品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5	王 斌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总经理、种禽事业部总经理；2016年5月至今，任众客食品监事；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副总裁
6	李 杰	2008年-2016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饲料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11月从益客有限离职
7	王 维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食品下属种禽公司总经理、种禽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种禽事业部总经理
8	王汉玉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种禽平台项目部总经理。
9	刘庆兵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饲料公司品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技术总监、配方师；2017年至今，任邢台益客饲料总经理
10	王兆山	2010年-2018年，历任益客有限、益客食品技术总监、技术管理部总经理；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总裁办主任兼技术管理部总经理
11	唐守军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销售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饲料平台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饲料平台总经理
12	能昌波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原料部经理、副厂长、厂长、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原料平台苏北中心养殖发展总经理
13	钟海兴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原料部经理、原料平台江苏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原料平台江苏区一体化运营总监
14	赵西娟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生产部经理、益客有限人力资源部经理、片区人力资源负责人；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人力资源部总监
15	靳富锋	2008年-2015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生产部经理、厂长助理、种禽公司孵化厂厂长；2015年至今，任平邑益客种禽总经理

2、宿迁久德

序号	姓名	主要任职职务及时间
----	----	-----------

序号	姓名	主要任职职务及时间
1	田立余	2008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董事长；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长、总经理
2	陈洪永	2008年-2016年，历任益客有限财务总监、副总裁；2016年-2017年，任众客食品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3	刘 征	2008年-2016年，历任益客有限工程设备部经理、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发展建设部总经理、益客仓储物流和益客包装总经理
4	彭庆军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企管部总经理、肉食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生产平台副总经理
5	公丽云	2008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生产经理、总经理、苏北运营中心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董事、公共事务部总经理
6	王爱峰	2008年-2016年，历任益客食品下属子公司生产经理、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众客食品总经理、益客食品鲁中运营中心总经理
7	张少华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公司原料部经理、行政部经理、肉食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生产平台副总经理
8	邵 慧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生产部经理、厂长、众客食品生产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生产平台总经理
9	龚佃国	2008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总经理、益客有限行政部副总经理；2017年-2018年任益客食品公共事务部副总经理；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人力资源部督学主任
10	房怀强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原料部经理、厂长、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营销平台总经理
11	王薄钧	2010年-2018年，历任益客有限、益客食品下属子公司厂长助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济宁众客总经理助理兼行政经理；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公共事务部鲁西片区外联经理、兼益客产业行政经理
12	能昌盛	2004年-2018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原料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益客食品饲料营销总监；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原料平台鲁西中心养殖发展副总经理
13	王传奎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财务经理、苏北运营中心财务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众客食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14	邵元生	2008年-2016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财务经理、厂长；2016年5月至今，任众客食品监事；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任监事、新泰众客瑞嘉总经理
15	彭祥民	2008年-2018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原料部经理、厂长、益客食品原料平台鲁西中心养殖发展副总经理；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审计监察部项目经理
16	杨 丽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经理、益客有限江苏运营中心总经理；2017年至今，任益客食品江苏运营中心总经理

序号	姓名	主要任职职务及时间
17	魏景涛	2008年-2017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厂长、益客有限江苏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8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原料平台鲁西中心养殖发展总经理
18	王发亮	2008年-2018年，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经理、熟食财务总监、益客食品鲁西运营中心财务经理；2019年至今，任益客食品审计监察部总经理
19	闫守玲	2008年-2019年，历任益客食品下属子公司生产部经理、厂长、总经理；2020年至今，任新沂众客总经理
20	陈鸿杰	2010年-2017年，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今，任益客食品饲料平台采购副总监、原料总监
21	许珂田	2008年10月-2014年2月，历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财务部经理、新沂运营中心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等；2014年3月从益客有限离职
22	管彦峰	2008年-2019年，历任益客食品下属子公司总经理、众客营销中心总经理、调理品事业部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益客农牧总经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宿迁久德、宿迁丰泽合伙人存在非公司员工的情况，相关合伙人入股时具体情况如下：

持股平台	现非公司员工的合伙人	入股原因及合理性
宿迁丰泽	李杰	李杰入股时担任益客有限下属饲料公司总经理，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并自愿参与员工持股计划
宿迁久德	许珂田	许珂田入股时担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总经理，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并自愿参与员工持股计划
	管彦峰	管彦峰入股时担任益客有限下属子公司总经理，符合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并自愿参与员工持股计划

综上所述，持股平台合伙人李杰、许珂田、管彦峰入股时均系公司员工，符合发行人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自愿参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其入股具有合理性。

（二）持股平台入股价格的定价依据

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入股公司时入股价格的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时间	事项	内容	入股价格	定价依据
2011.12	增资	宿迁丰泽出资 1,015 万元、宿迁久德出资 1,235 万元	5 元/注册资本	参照 2011 年 11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为 3.95 元）并经协商确定，该次增资对应发行人投前估值为 4 亿元

上述持股平台入股同期，公司也引入外部股东上海和君，持股平台入股价格与外部股东相同。

（三）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人不存在代持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及其合伙人不存在代持情形。

（四）员工持股平台与公司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或资金往来的情形

报告期内，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与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二十名的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形；报告期内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与前述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主要供应商之间除存在以下关联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1、宿迁丰泽

序号	姓名	与公司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1	田立余	田立余担任益客农牧董事长，主要客户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曾为益客农牧子公司
2	刘 铸	曾任主要客户新泰市益佳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

2、宿迁久德

序号	姓名	与公司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情形
1	田立余	田立余担任益客农牧董事长，主要客户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曾为益客农牧子公司
2	公丽云	与客户公苏博为近亲属关系
3	彭祥民	曾任主要客户新泰市益佳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
4	魏景涛	曾任主要客户新沂市诚益肉鸭专业合作社的法定代表人
5	许珂田	曾任主要客户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

二、补充披露持股平台的出资资金来源是否合法合规，发行人及实际控制人是否提供财务资助，是否比照实际控制人进行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

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的执行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五）员工持股平台出资来源情况

宿迁丰泽及宿迁久德的出资资金来源于其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出资，该等合伙人出资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益客食品及其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

（六）股份锁定承诺情况

宿迁丰泽及宿迁久德已比照实际控制人就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相关承诺。

.....”

三、补充披露上述合伙企业除发行人外的对外投资情况，是否与发行人经营相同业务或存在上下游情形，如有，说明对发行人业务独立性的影响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五、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的执行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七）员工持股平台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宿迁丰泽及宿迁久德不存在除公司以外的对外投资情况，亦不存在与公司经营相同业务或存在上下游的情形。

.....”

四、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员工持股平台的《合伙协议》及工商登记注册档案等文件，与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并取得了相关承诺函。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持股平台合伙人中李杰、许珂田、管彦峰入股时均系公司员工，符合发

行人股权激励对象的标准，自愿参与发行人员工持股计划，其入股具有合理性；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不存在代持情形；报告期内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与前述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主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资金往来的情形；报告期内宿迁丰泽、宿迁久德合伙人与前述主要客户或养殖户、主要供应商的关联关系已做充分披露；

2、宿迁丰泽及宿迁久德的出资资金来源于其合伙人对合伙企业的出资，该等合伙人出资来源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益客食品及其实际控制人为其提供资金支持的情形；持股平台已比照实际控制人进行了股份锁定的相关承诺；

3、宿迁丰泽及宿迁久德系发行人持股平台，不存在除发行人外的对外投资情况，亦不存在与发行人经营相同业务或存在上下游的情形。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3

关于主营业务。发行人屠宰业务的原材料为毛鸭和毛鸡，公司主要采用养殖合同采购模式来满足屠宰业务所需的毛鸭和毛鸡。

请发行人：

（1）列表披露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与自主养殖、委托养殖等主流业务模式的对比情况及优劣势，是否为屠宰行业主流模式，是否与同行业公司一致，该模式是否存在被淘汰或替代风险；

（2）结合公司各项业务定位及整体业务布局，补充披露发行人各级子公司的关系，在发行人业务体系的位置及具体作用；披露部分子公司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后续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对各级子公司、分公司的具体管理模式，相关人员聘任及管理模式。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列表披露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与自主养殖、委托养殖等主流业务模式的对比情况及优劣势，是否为屠宰行业主流模式，是否与同行业公司一致，该模式是否存在被淘汰或替代风险；

（一）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与自主养殖、委托养殖等主流业务模式的对比情况及优劣势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中补充披露如下：

“（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

.....

2、从商品禽养殖角度划分经营模式

合同采购模式系公司屠宰板块原材料的主要供应模式。屠宰板块通过采购商品代毛鸡和毛鸭，并相应生产为不同规格形式的分割肉产品。就商品代种禽提供的方式来看，行业内经营模式可分为自主养殖模式、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及委托饲养模式，各模式的具体情况如下：

模式	内容	优点	缺点
自主养殖	企业自建养殖场、雇佣养殖工人，进行统一管理	有利于企业集中管理、控制商品禽的养殖及防疫等工作	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养殖场建设及 流动资金投入 ；与养殖人员为雇佣关系，其积极性和责任感管理难度较大；产量受养殖用地等生产资料限制
养殖合同采购	企业与农户签订养殖合同，农户根据合同约定的养殖条款进行养殖，企业按合同约定的方式回收商品禽	企业无需投入资金用于养殖场建设，资金占用较少；原料供应量不受企业获得的土地等生产资料限制；与养殖户之间为合作关系，养殖户自发产生相应积极性与责任感	受限于供应商农户的资金实力及管理能力，供应商农户单体规模有限，且较为分散，管理难度较大

委托饲养	企业向农户提供畜禽苗、饲料、药品及技术指导等，农户负责日常管理，企业负责产品回收。企业与农户之间是委托饲养关系。畜禽苗、饲料及药品等物资的所有权并不发生转移，归企业所有	企业无需投入资金用于养殖场建设，资金占用较少；原料供应量不受企业获得的土地等生产资料限制；委托方制定养殖标准，实施统一养殖管理、统一防疫等，方便控制肉禽质量	被委托方盈利模式以劳务收入为主，积极性存在折扣，一定程度上影响委托方养殖规模的扩张；由于物权未发生转移，养殖损失仍由企业承担；另外，随着规模扩张，管理难度将相应增加
------	--	--	--

.....”

（二）合同采购模式是否为屠宰行业主流模式，是否与同行业公司一致，该模式是否存在被淘汰或替代风险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五）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中补充披露如下：

“2、从商品禽养殖角度划分经营模式

.....

如上所述，行业内商品代养殖环节不同的合作模式分别具有相应的优势和劣势，因此，屠宰环节生产企业在考量各种模式特点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的经营需求、风险偏好、管理能力及资金水平等多种因素，综合考量选择具体的合作模式。从主要参与者来看，公司合同经营采购模式与新希望六和主要采购模式基本一致。行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	商品代合作模式情况
新希望六和	根据新希望六和公开披露信息显示： “在商品代养殖环节有公司一体化自养与“公司+农户”合作养殖两种主要模式。根据合同约定的结算模式和鸡鸭产权归属，即鸡、鸭的所有权归属于企业还是农户，或者说鸡苗、鸭苗是由企业提供还是出售给农户的情况差异，可以将“公司+农户”合作养殖进一步区分为传统型合同养殖模式与委托代养模式。” “委托代养模式与一体化自养模式的商品代鸡鸭所有权属于公司，并计入公司禽养殖的产销量，上述两种模式的商品代养殖总量已超过3亿只^{注1}”。 综上，新希望六和采购模式中，一体化自养为“自主养殖模式”；部分“公司+农户”为“委托饲养”模式；其余对应“养殖合同模式”，该部分与公司采用的采购模式基本一致。从采购数量上来看，上述委托代养模式与一体化自养模式的总量占新希望六和屠宰总

	量的比例为 30%左右 ^{注 2} ，根据新希望六和披露的总产能推断，其主要的采购中 70%左右为合同采购模式，因此，公司合同经营采购模式与新希望六和主要采购模式基本一致。
华英农业	根据华英农业公开披露信息显示： “华英农业商品鸭养殖分为三部分：一部分为华英农业建设的养殖基地养殖，华英农业将这些养殖场提供给养殖户，与养殖户签订合同按核定价格向养殖户提供饲料、鸭苗等，养殖户按照标准化养殖程序进行饲养，由华英农业按事先约定价格回购商品成鸭。该模式称为“基地养殖”。第二部分为养殖户与发行人签订合同，并在发行人指导下自行建设养殖场……，商品成鸭由发行人回购。……该模式称为“合同养殖户养殖”。第三部分为向社会养殖户外购，……按核定价格进行收购。 ……由于前两种模式均与养殖户签订了购回协议，因此在会计处理上不作为对外销售处理，第三种模式包括了鸭苗销售和成鸭收购两部分，在会计处理上作为产品销售和原料采购处理。^{注 3}” 综上，华英农业“基地养殖”及“合同养殖户养殖”均对应“委托饲养”模式，华英农业“向社会养殖户外购”对应“养殖合同模式”，该部分与公司采用的采购模式基本一致。从数量上来看，根据华英农业招股书披露的数据，2008 年度，大约 24%左右的商品代毛鸭采用上述第三种模式，其余主要为委托饲养模式。

注 1：该数据摘录自新希望六和《2019 年年度报告》。

注 2：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截至 2019 年底，公司拥有肉鸡 4.63 亿只/年、肉鸭 5.85 亿只/年的屠宰加工能力。合计禽类屠宰加工能力为 10.48 亿只/年。表中所述委托代养模式与一体化自养模式的总量 3 亿只占 10.48 亿只的比例为 28.63%。

注 3：该数据摘录自华英农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企业是否自主运营商品代养殖（含委托饲养），与这一环节的特性有关。由于禽的生长周期相比猪更短，周转速度快，其养殖技术相比猪养殖的技术难度相对较低，单场投资门槛也相对较低。所以国内的禽养殖相比猪养殖发展起步更早，也更成熟，规模化程度更高。因此，单纯在商品代养殖过程中，企业相比养殖户通常情况下并不存在十分明显的技术与效率差异。通常条件下，企业自主运营商品代养殖的意义，更多地是为其产业链下游的食品业务提供服务。另外，从规模方面来看，根据公开数据显示，至 2019 年，新希望六和禽肉屠宰量为 182.19 万吨，市场份额为 8.14%左右，公司禽肉屠宰量为 122.64 万吨，市场份额约为 5.48%，分别处于行业第一及第二的位置，而二者采用合同养殖模式的比例均相对较大，因此，现阶段行业内合同采购作模式尚不存在“被淘汰”或“被替代”的风险。

.....”

二、结合公司各项业务定位及整体业务布局，补充披露发行人各级子公司的关系，在发行人业务体系的位置及具体作用；披露部分子公司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后续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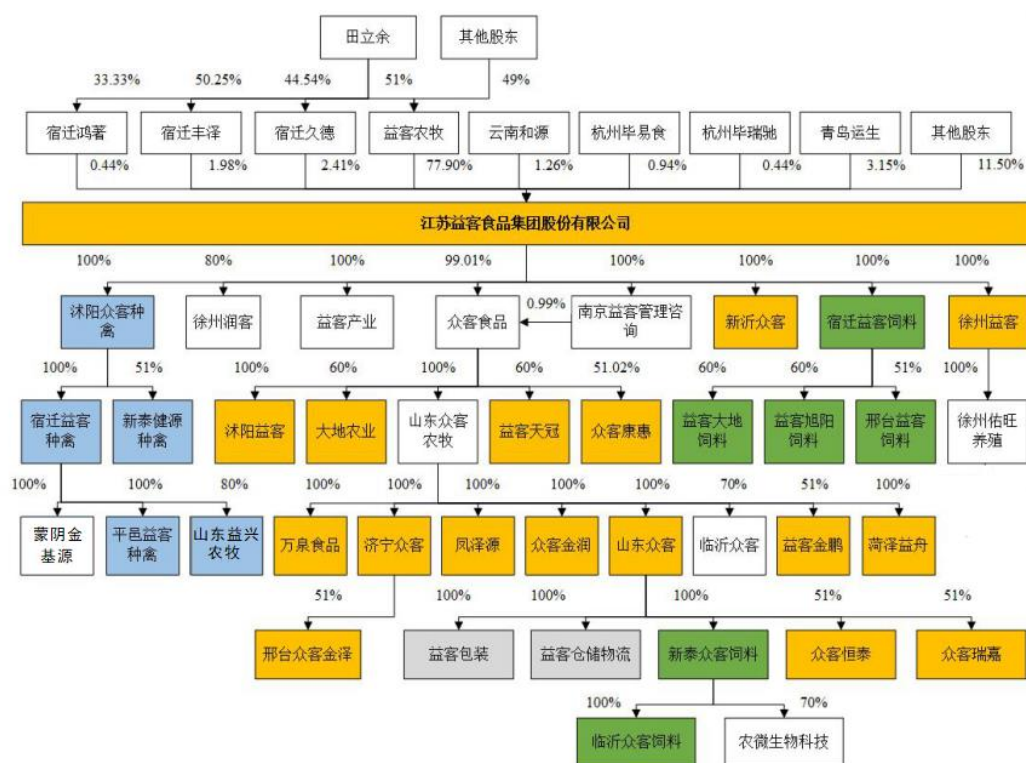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38 家子公司、3 家分公司以及 2 家参股公司。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

41、各级子公司的关系，在发行人业务体系的位置及具体作用

（1）各子公司业务分布及各级子公司的关系

首先，屠宰板块为公司业务主体，报告期内，此板块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80%左右；其次，为发挥产业链整体优势，公司开展了饲料及种禽业务，报告期内，二者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17%左右；再次，随着行业竞争态势变化与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为更好满足客户和市场需求，增加利润增长点，公司逐步培育了熟食及调理品业务；同时，为满足集团内包装等物资供应质量和及时性需求，公司也涉及了包装等业务。原则上，公司每个子公司主要经营一个业务，具体业务情况见下图：



如上图所示，橙色底色公司以屠宰业务为主；蓝色底色公司以种禽业务为主；绿色底色公司以饲料业务为主；公司熟食业务通过母公司益客食品及南京益客管理咨询开展；熟食和调理品业务主要通过益客食品及山东众客、新沂众客开展。灰色底色为包装、仓储业务相关子公司。未标有底色的子公司主要为控股型、新设立或基本停止经营的子公司。

(2) 在发行人业务体系的位置及具体作用

报告期内，屠宰板块各子公司生产环节，鸡屠宰以江苏地区为主，由益客食品、徐州益客、新沂众客开展，山东地区由山东众客开展；鸭屠宰以山东地区为主，由菏泽益舟、山东众客、济宁众客、众客恒泰、益客金鹏、众客康惠、众客瑞嘉、凤泽源、众客金润和万泉食品开展，江苏地区由沭阳益客、大地农业、益客天冠开展，河北地区由邢台众客金泽开展；除个别公司产能较大外，其余各屠宰子公司产能分布相对平均。

板块	公司名称	经营品种	主要业务
屠宰(含熟食及调理品)	益客食品	鸡产品、熟食	3条鸡屠宰线，年度产能22.72万吨； 1条熟食生产线，年度产能0.66万吨
	邢台众客金泽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4.77万吨
	菏泽益舟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60万吨

	山东众客	鸡产品、鸭产品、调理品	1条鸡屠宰线，年度产能8.43万吨；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8.36万吨； 1条调理品线，年度产能1.51万吨
	济宁众客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10.34万吨
	众客恒泰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32万吨
	益客金鹏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37万吨
	众客康惠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4.83万吨
	众客瑞嘉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4.97万吨
	凤泽源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27万吨
	沭阳益客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79万吨
	益客天冠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5.24万吨
	大地农业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4.57万吨
	众客金润	鸭产品	1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8.05万吨
	万泉食品	鸭产品	4条鸭屠宰线，年度产能16.39万吨
	新沂众客	鸡产品、调理品	1条鸡屠宰线，年度产能6.93万吨； 1条调理品线，年度产能0.81万吨
	徐州益客	鸡产品	1条鸡屠宰线，年度产能6.13万吨

种禽板块生产环节，江苏地区主要由沭阳众客种禽开展，宿迁益客种禽的种蛋主要在集团内销售；山东地区由平邑益客种禽、新泰健源种禽及万泉食品开展，山东益兴农牧的种蛋主要在集团内销售。虽然山东地区种禽经营主体较多，但江苏地区的沭阳众客种禽单体规模相对较大，所以山东地区规模上与江苏地区相当。

板块	公司名称	经营品种	主要业务
种禽	宿迁益客种禽	种蛋	育成，种蛋内销
	平邑益客种禽	鸡苗	育成+孵化，年度鸡苗孵化产能5,042万羽
	沭阳众客种禽	鸭苗	育成+孵化，年度鸭苗孵化产能11,473万羽
	新泰健源种禽	鸭苗	育成+孵化，年度鸭苗孵化产能1,393万羽
	万泉食品	鸭苗	育成+孵化，年度鸭苗孵化产能2,578万羽
	山东益兴农牧	种蛋	育成，种蛋内销

饲料板块生产环节，江苏地区主要由宿迁益客饲料、益客旭阳饲料和益客大地饲料开展；山东地区由新泰众客饲料及临沂众客饲料开展；河北地区主要由邢台益客饲料开展。从规模来看，江苏地区规模最大，其次为山东地区，河北地区最小。

板块	公司名称	经营品种	主要业务
饲料	宿迁益客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3台，年度产能22.78万吨
	益客旭阳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2台，年度产能10.51万吨
	益客大地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2台，年度产能17.52万吨

	新泰众客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 4 台，年度产能 26.86 万吨
	临沂众客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 3 台，年度产能 14.02 万吨
	邢台益客饲料	饲料	共有制粒设备 2 台，年度产能 9.34 万吨

公司包装子公司的定位系为公司内部的其他子公司服务，主要为公司屠宰及其他业务板块子公司提供包装产品。包装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益客包装	共有纸箱线 1 条，年度产能 6,000 万平米纸箱； 制袋线 1 条，年度产能 0.32 万吨

公司其他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最新状态
临沂众客	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山东众客农牧	控股型公司
众客食品	控股型公司
南京益客管理咨询	爱鸭连锁店加盟管理业务
益客仓储物流	货物仓储服务
徐州佑旺	初期运营
农微生物科技	初期运营
益客产业	建设中
徐州润客	建设中
蒙阴金基源	建设中

42、部分子公司亏损的原因及合理性，后续采取的应对措施及有效性，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1) 屠宰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屠宰板块子公司普遍处于盈利状态，部分子公司基于个体原因形成亏损，具体原因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亏损原因
万泉食品	-4,548.48	-2,183.38	2018 年 9 月份收购获取控制权，2019 年团队处于磨合期，影响了盈利能力；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及产品结构影响，亏损较大
众客金润	-232.33	-1,222.05	该公司 2018 年 3 月设立，下半年正式营业，2019 年尚处于磨合期，经磨合，2020 年度，该公司经营状况出现好转

沭阳益客	-346.38	-1,362.79	新产品处于推广阶段，盈利能力尚未体现；2020年压缩了对应产品的经营规模，亏损减少
菏泽益舟	-328.29	-829.89	2019年4月、5月进行了停产技改，影响了2019年业绩；2020年上半年该公司产品结构影响了盈利
邢台众客金泽	-991.16	-46.95	不同于公司山东、江苏等优势地区，该公司周边原料供应相对山东、江苏也存在一定劣势，导致该公司毛利率相对较低，从而影响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凤泽源	-514.99	-148.95	2019年该公司原制冷等环节影响产能发挥，进而影响盈利，2020年上半年对车间进行了相应改造，进而上半年亏损有所增加；2020年上半年改造完成、进入下半年后业绩已好转
大地农业	144.96	-76.24	阶段性市场销售费用较高

上述子公司中万泉食品亏损金额较大。万泉食品系公司2018年3季度通过收购获得的子公司。收购完成后2019年度尚处于磨合期间，影响了盈利能力。2019年末，公司完成了对万泉食品全部股权的收购，根本上解决了与少数股东管理协调问题。进入2020年后，万泉食品亏损有所扩大主要系2020年2月~3月疫情初期万泉食品开工率不足所致。万泉食品拥有4条鸭屠宰线，疫情初期受疫情管控仅1条线开工，该等情况至3月底才得到缓解，较其他子公司全面开工延后一个半至两个月期间，从而导致该期间内亏损较大。另外，全面开工后，该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白条鸭（即屠宰后的整鸭胴体）价格较低，也影响了全面开工后整体业绩的恢复。根据万泉食品的实际情况，疫情初期在响应疫情管控的同时，公司积极与当地政府进行沟通，尽量降低了疫情对公司的影响。进入2020年下半年后，公司也改造了其一条生产线，产品由鸭产品转换为鸡产品，优化了产品结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预计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众客金润由于经营周期的原因，经营初期存在亏损，进入2020年以来，亏损金额大幅下降，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沭阳益客、大地农业因新产品推广及销售费用较高，导致对应期间产生亏损，随着业务的发展，公司费用的管控，阶段性费用对前述公司的影响将逐步缩小，沭阳益客亏损金额大幅减少，大地农业已实现扭亏为盈，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菏泽益舟、凤泽源因技术资产改造影响了期间产能，从而导致改造期间业

绩波动。改造完成后，其业绩均呈现了良性发展的势头。随着设备性能的提升及运行的稳定，在市场行情不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前提下，前述公司将实现扭亏为盈，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邢台众客金泽地处河北区域，周边原料供应相对山东地区、江苏地区也存在一定劣势，导致该公司毛利率相对较低，从而影响了公司整体盈利能力。随着当地产业的发展和公司集团之间协同效应的体现，预计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从屠宰板块整体来看，大多子公司处于盈利状态，17 个屠宰业务为主的子公司中仅 7 个处于亏损状态；亏损企业中，万泉食品因收购过渡期及疫情影响，形成亏损金额较大，其余 6 个子公司亏损金额较小，且亏损金额呈现逐步减少状态；针对前述情况，公司相应进行了针对性的调整，整体来看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种禽板块

公司种禽业务受行业价格波动影响，2020 年上半年处于亏损状态，较 2019 年度变化较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亏损原因
宿迁益客种禽	-26.53	3,396.94	产品价格波动
平邑益客种禽	-194.55	5,368.30	
沭阳众客种禽	-2,599.89	11,923.27	
新泰健源种禽	-950.59	3,596.12	
山东益兴农牧	-225.27	-24.23	
宿迁益客种禽	-26.53	3,396.94	

受新冠疫情及行业供需变化的影响，种禽产品价格 2020 年上半年处于低位，整体影响了该板块的盈利。该种波动属于行业正常的行情变化，进入 2020 年下半年后，行业价格有所恢复，此板块亏损规模有所缩小。针对种禽产品价格的波动，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四）产品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中提示了风险。

（3）饲料板块

2020 年以前，饲料业务所处行业竞争较为激烈，公司产量相对较低，因此处于亏损状态。2020 年上半年以来，随着市场的良性变化，一方面行业利润率水平有所提升，另一方面公司产量较去年同期有所提升，使得公司饲料业务业绩相对 2019 年全面扭转，实现盈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亏损原因
宿迁益客饲料	231.68	-1,158.83	2019 年 3 月，宿迁益客饲料将其所持新泰众客饲料股权转让给内部公司山东众客，转让价款低于长投金额，单体报表确认了转让亏损 1,371.34 万元，从而导致该年度亏损
益客旭阳饲料	251.86	-29.99	公司产量相对较低
新泰众客饲料	321.93	-168.29	公司产量相对较低
临沂众客饲料	271.23	-68.60	公司产量相对较低
邢台益客饲料	89.40	-20.14	公司产量相对较低

宿迁益客饲料 2019 年度亏损属于特殊事项所致，不具有持续性。且进入 2020 年以后，饲料板块整体业绩提升较为明显，因此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其他板块

公司控股型、新设立或停止经营的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处于亏损状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亏损原因
南京益客管理咨询	-40.91	77.66	2020 年上半年，尤其是 2-3 月份，受疫情影响，熟食连锁店无法正常营业，从而导致管理费收入降低，形成亏损
临沂众客	-86.68	-156.50	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徐州佑旺	-168.58	-271.21	运营初期
益客仓储物流	-81.63	-123.27	运营初期，主要服务于集团内子公司
益客产业	-153.80	-20.60	尚处于建设期
徐州润客	0.23	-1.38	尚处于建设期

南京益客管理咨询主要经营熟食“爱鸭”门店管理业务，受疫情影响，2020 年上半年业绩处于亏损状态。随着疫情得到有效管控，进入下半年以来其业绩

已有所恢复。未来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临沂众客未开展实际经营活动。

徐州佑旺、益客仓储物流、益客产业及徐州润客尚处于建设期或运营初期，亏损金额相对有限，随着业务的持续发展，未来上述亏损子公司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

三、发行人对各级子公司、分公司的具体管理模式，相关人员聘任及管理模式。

1、业务按板块分类管理

公司分业务板块对整体业务进行管理。鉴于各子公司业务相对单一，但未按业务板块形成集中不同板块子公司股权，公司于总部设立了生产平台、原料平台、营销平台、种禽平台、饲料平台、爱鸭平台和调理品平台，分别管理不同板块的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板块	部门	职责介绍
屠宰	生产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屠宰业务的发展战略、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负责公司禽肉加工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生鲜产品的研发管理工作；负责根据销售合同、订单情况，编排生产作业计划，制定标准生产工艺，根据市场反馈，及时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满足顾客需求。
	原料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原料业务发展战略；负责公司原料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满足公司禽肉加工业务所需的合格原料；负责制定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并通过整合各项资源贯彻执行；负责根据公司业务战略和外部市场变化，协同营销平台、生产平台，满足市场需求。
	营销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营销业务发展战略；负责拓展、经营、管理和维护公司的销售网络，不断深化与经销商、零售商的关系；负责收集、分析市场信息，加强与生产平台的协同，确保销售计划的达成；负责根据市场行情，及时调整产品价格和结构，满足市场需求。
饲料	饲料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饲料业务发展战略；负责公司饲料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负责饲料产品的研发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通过整合各项资源贯彻执行；负责根据销售合同、订单情况，编排生产作业计划，制定标准生产工艺；负责拓展、经营、管理和维护好公司的销售网络，确保达成计划；负责收集、分析市场信息，灵活调整产品结构及开发方向，满足客户需求。
种禽	种禽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的养殖模式和养殖业务发展战略；负责公司种禽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加强育种、孵化技术的研发和管理；负责制定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并通过整合各项资源贯彻执行；负责对外合作和发展业务；

板块	部门	职责介绍
		负责根据公司技术战略和外部市场变化,不断研发、引入满足国内市场需求的新品种、新技术。
熟食及调理品	爱鸭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公司休闲卤味食品业务的品牌战略、发展战略;负责公司休闲卤味食品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负责休闲卤味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负责连锁加盟政策的制定及加盟商的管理;负责业务模式的创新和实施;制定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并通过整合各项资源贯彻执行;负责根据公司技术发展和外部市场变化,不断研发、引入具有高利润附加值的新产品。
	调理品平台	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和实施调理品业务的发展战略;负责公司调理品业务的整体运营管理工作;负责调理食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负责客户渠道的开发和维护;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平台年度经营目标和管理目标,并通过整合各项资源贯彻实施;负责结合公司内部优势和外部市场变化,不断研发、生产、销售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

2、财务高度集中化、数字化管理

公司总部设财务部,整体负责公司财务工作。具体来讲,财务部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对资产的投资管理、安全管理、现金流管理、会计核算等业务提供支持,保证公司经营正常运行;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拟定公司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对财务预决算、运行成本进行分析与控制并提出方案;负责纳税管理、申报、筹划、核算;负责公司财务分析并定期提交分析报告;负责对子公司会计核算提供业务支持。

财务部下设集团共享中心,集中管理集团内部整体的资金调配、核算、报表分析。资金调配方面,共享中心管控集团内部各项支出,即各子公司根据需求向共享中心提出用款申请,由共享中心统一控制、执行款项的支出;收款环节,公司严格管控现金收款,各子公司收款后,由共享中心统一执行收入核算,统一规范化核算集团整体业绩。各子公司层面,子公司财务部门主要负责本单位的财务记录、会计账簿的保存、业务执行过程中的财务控制等基础工作。

除资金管控及核算外,公司财务在会计核算、资金收支、发票管理及对接业务系统等方面全面推行数字化管理,为经营决策提供智能化、数字化财务信息支持。

3、人力资源实行责任制、扁平化管理

公司总部设人力资源部,负责制定与公司战略发展相适应的人力资源方针、

政策、制度，促进企业战略目标的实现；负责推动人才队伍建设，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人才支持与保障；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员工职等职级体系和培训培养体系，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和管理人员管理素养，促进公司文化发展；负责为员工创造理想的工作环境，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

鉴于公司各子公司业务较为单一，且规模相对平均，实际业务管理过程中，各子公司管理责任落实到具体子公司的经营班子，原则上不存在跨子公司任职情形。公司高度重视团队建设及人才培育，各子公司经营班子主要通过内部培养，各候选人经过一定阶段的考察后，由公司统一按公司治理程序聘任。各子公司经营班子负责对应子公司整体业绩，统一向平台负责人及公司高级管理层进行汇报。

4、重大事项总部化管理

除基础业务管理外，公司对重大事项进行总部化管理。其中，

信息化建设由流程信息部统一管理：流程信息部负责制定公司信息化发展规划和信息管理制度，健全信息化系统；负责公司信息化项目开发，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负责公司数字化建设，通过信息化工具的开发，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

公共事务由公共事务部统一管理：公共事务部负责公司公共事务工作，分析国家产业政策，积极争取政府各级部门的支持；负责联络政府等相关部门、行业组织及社会团体；负责公司行政管理体系统建设和后勤管理工作。

技术研发等由技术管理部统一管理：技术管理部负责公司技术项目、课题的开发和管理，提升研发能力和实施效果；负责内外部研发能力的评价，制定公司技术研发规划并实施；负责公司各项专利的申报及技术档案的规整；负责公司技术体系搭建、技术人才培育、产教研基地建设及运行；负责对外技术的沟通与交流。

工程建设等由发展建设部统一管理：发展建设部负责对公司所有工程建设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等工作实行监督和管理；负责工程建设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及设备采购等招标、议标工作；负责组织建设项目竣工验收、移交、保修期维修管理工作；负责工程建设资料、图文的归类、整理、存档工作。

投融资管理由投资金融部统一管理：投资金融部负责根据公司战略规划，收集、整理、分析与公司业务和发展有关的政策、动态、趋势等，为公司决策提供信息支持；负责对公司经营管理进行战略符合性分析，对未来经营方向及战略调整提出合理建议；负责投资合作项目的筛选，建立投资项目库，并组织投资合作项目前期考察、论证，起草投资项目意向书、协议书、可行性研究等有关文件；负责收集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证券市场信息，为公司战略投资、资本运作等重大事项提供合理化建议；负责公司融资管理及产业金融业务管控。

法律与证券工作由证券事务部统一管理：证券事务部负责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督促公司制定和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负责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处理公司与投资者相关工作；负责协助董事会秘书按照法定程序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负责公司法务管理和法律事务，对公司重大经营决策、法律风险提出法律意见；负责管理、审核公司合同，参加重大合同的谈判和起草工作；负责公司商标等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除此之外，公司设审计监察部，负责公司内部及所属单位经济活动、管理和效益情况的审计监督，内控制度健全性、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的评审，各类专项审计；负责受理公司管理人员违反行政纪律的控告、检举以及不服从行政处分的申诉，查处违反行政纪律的行为；审计监督公司内部各项经济活动，确保公司资产完整。

根据致同会计师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致同专字（2020）第371ZA09178号），发行人于2020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四、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查阅、分析了相关行业报告、同行业公开披露文件、发行人采购合同，各子公司财务报表、公司各项内控管理制度、与管理层进行了讨论，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公司采用的合同采购模式为屠宰行业主流模式之一，与同行业主要参与者新希望六和主要采购模式基本一致；合同采购模式具有其特有的优势，结合我

国商品代养殖的发展阶段来看，该模式不存在被淘汰或被替代风险；

2、部分子公司或基于自身经营特殊情况，或基于阶段性市场行情处于亏损状态，但该等亏损占整体盈利有限，且公司采取了相应的应对措施，随着业务的持续发展，未来该等亏损公司对公司整体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发行人分板块对各业务进行管理，财务上实行集中化、数字化管理，人力资源实行责任制、扁平化管理，重大事项事实行总部化管理。相关人员主要通过内部培养，在通过考核后根据公司治理程序选聘。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4

关于发行人客户。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在职员工及离职后员工成为发行人客户的情形。

请发行人：

（1）针对离职后员工从事发行人下游业务的情形，补充披露前五大前员工客户情况、主要采购产品、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离职后员工销售总金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2）针对在职员工为发行人客户的情形，拆分家庭或亲朋从事下游业务以及自用等情形的金额，2017 年对在职员工销售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针对离职后员工从事发行人下游业务的情形，补充披露前五大前员工客户情况、主要采购产品、销售金额及其占比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离职后员工销售总金额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

户”之“(四)其他销售相关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10、报告期内前员工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前员工在离职后成为公司客户的情形。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员工客户销售的金额合计分别为766.01万元、3,063.02万元、5,854.03万元和2,777.14万元。其中，公司对前五大前员工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姓名	主要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备注
2020 年1-6 月	1	张凡	饲料、鸭苗	665.26	0.10%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2	颜世友	饲料	288.90	0.04%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3	梁作贝	饲料、鸭苗	257.46	0.04%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4	裴宝泽	饲料、鸭苗	254.90	0.04%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5	张鹏	鸡鸭产品	233.14	0.04%	离职后从事 肉类销售业 务
	合计			1,699.66	0.26%	
2019 年	1	梁作贝	鸭苗	1,298.58	0.08%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2	张琳琳	鸡产品	796.19	0.05%	离职后从事 肉类销售业 务
	3	刘立东	鸡鸭产品	642.46	0.04%	离职后从事 肉类销售业 务
	4	黄艳平	饲料、鸡苗	426.05	0.03%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5	邵高永	饲料、鸭苗	266.51	0.02%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合计			3,429.79	0.22%	
2018 年	1	吴绍栋	饲料、鸡苗	530.14	0.05%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2	刘立东	鸡鸭产品	405.73	0.04%	离职后从事 肉类销售业 务

年度	序号	客户姓名	主要销售产品	销售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备注
	3	朱树传	饲料	333.18	0.03%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4	张所浩	饲料	313.32	0.03%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5	梁作贝	鸭苗	200.51	0.02%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合计			1,782.88	0.17%	
2017 年	1	赵培军	饲料、鸡苗	157.56	0.02%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2	刘庆芳	饲料、鸭苗	140.86	0.02%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3	王麒武	饲料、鸡苗	102.31	0.01%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4	吴绍栋	饲料	49.15	0.01%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5	侯安刚	饲料	45.52	0.01%	离职后从事 养殖业务
	合计			495.40	0.07%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员工客户销售的金额合计分别为 766.01 万元、3,063.02 万元、5,854.03 万元和 2,777.14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0%、0.31%、0.38%和 0.43%，占比均较小。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前员工销售的金额主要包括饲料及种禽、鸡鸭产品，销售金额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1）公司饲料及种禽产品的客户主要为周边地区的养殖户，鸡鸭产品的客户包括周边地区的个人经销商，公司的员工也多为公司所在地的农村人员，二者所属群体具有重合度，员工离职后从事相关业务的门槛不高、可快速上手，且其出于对公司产品质量的信任，优先选择从公司采购；2）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公司的屠宰业务收入增幅较快，公司对前员工客户的鸡鸭产品销售金额也有所增长。

....”

二、针对在职员工为发行人客户的情形，拆分家庭或亲朋从事下游业务以及自用等情形的金额，2017 年对在职员工销售金额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在职员工为发行人客户的情形，主要原因为员工家庭或

亲朋从事下游业务或自用，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因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家庭或亲朋从事下游业务	-	-	-	-	20.31	86.98%	17,789.97	99.99%
自用	-	-	2.88	100.00%	3.04	13.02%	2.55	0.01%%
合计	-	-	2.88	100.00%	23.35	100.00%	17,792.52	100.00%

如上表所示，2017 年，公司向在职员工客户销售的金额为 17,792.52 万元，主要原因为家庭或亲朋从事下游业务。2017 年，公司的在职员工客户主要为新沂市诚益肉鸭专业合作社、平邑益万家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两家合作社。该两家合作社从事养殖业务，其养殖户为当地的普通农民，并非公司员工。由于合作社日常生产经营需要采购种禽、饲料等生产资料，为便于统一采购，合作社的养殖户邀请其熟识的公司在职普通员工担任合作社法定代表人并向公司采购种禽、饲料，因此采购交易规模较大。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与两家合作社的交易作为在职员工客户的交易金额披露。2018 年起，随着公司加强对在职员工客户的管控，公司向在职员工客户销售的金额大幅下降，且全部为员工自用。截至本问询函回复报告签署日，新沂市诚益肉鸭专业合作社、平邑益万家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均已注销。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中离职员工及在职员工的明细，了解交易金额变化的主要原因，并对主要离职员工客户及在职员工客户进行函证、走访。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对前五大前员工客户情况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对离职员工销售金额的增加具有合理原因；2017 年，公司对在职员工销售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存在合作社等规模较大的客户，具有合理原因。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5

关于养殖户资质情况。申报材料显示，我国禽行业目前大多以个人或家庭为单位从事养殖相关业务，集约程度较低，规模相对较小，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合格证》。公司规模较小的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合格证》。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合格证》的情形是否可能导致发行人产品被退回，是否可能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历史上是否存在上述情形，如是，请详细披露；说明上述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合格证》的情形是否可能导致发行人产品被退回，是否可能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历史上是否存在上述情形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況”之“（四）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之“1、采购模式”之“（1）屠宰板块”中补充披露如下：

“... ..

3) 养殖业主《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办理情况

我国禽行业目前大多以个人或家庭为单位从事养殖相关业务，集约程度较低，规模相对较小，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情形导致公司产品被退回、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可能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具体原因如下：

①公司制定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与养殖户签署的相关文件中通过

饲料与药品管控、养殖过程监管及收购监管等多道程序对养殖业主供应的产品进行监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向养殖户供应商采购毛鸭和毛鸡，在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下，公司为保证养殖业主供应的毛鸡、毛鸭的产品质量与食品安全，通过饲料与药品管控、养殖过程监管及收购监管等多道程序进行监管，具体如下：

A、饲料与药品管控

为保障公司自养殖户供应商处采购的毛鸭、毛鸡不存在滥用品添加剂的情形，公司制定了《食品安全管理办法》《毛鸡毛鸭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为保证原料端食品安全，公司严格落实饲料与兽药准入管控，将经过检验符合食品安全的饲料厂与兽药厂纳入白名单，并将白名单通知到合作养殖业主，所选用的养殖投入品必须来自白名单。

在签署采购合同的同时，公司要求养殖户签署《合同养殖户用药合同书》《活禽无禁用药物保证书》等相关文件作为合同附件。

根据前述约定和保证，一方面，若养殖户违反上述约定，公司有权拒收合同项下毛鸭、毛鸡，并扣除全部或部分保证金；另一方面，养殖户保证肉禽饲养过程中没有使用国家规定的禁用药物，严格执行国家农业主管部门相关规定的使用方法和休药期以及其他兽药法规，严格执行国家关于动物防疫、检疫的相关规定，如上述保证不实，养殖户为该批肉禽产品质量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B、养殖过程中监管

根据公司《食品安全管理办法》《毛鸡毛鸭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在养殖过程中公司安排业务人员和服务专家不定期到养殖场巡检，指导养殖业主日常饲养管理，监督使用的兽药与饲料符合公司准入白名单要求，监督兽药使用符合休药期规定。

为保证食品安全，养殖户必须接受公司服务人员对养殖过程中的用料、用药及其他规定的监督管理，养殖户须按照合同约定真实完整地填写饲养日志，内容包括用药时间、药品名称、药品成分、用药量等，若养殖户不能如实填写，

造成的任何后果与损失由养殖户承担，回收出栏进入公司工厂时必须随车附带该批次饲养日志，否则不予宰杀；若养殖户违反饲料、药物使用约定，公司有权拒收合同项下毛鸭、毛鸡，并扣除全部或部分保证金。

公司及子公司共计有百余名业务人员不定期对养殖户进行监督和用药指导，相关人员按照养殖片区对养殖户进行监控，业务人员须签订安全承诺书，对其负责的区域养殖户食品安全问题负责。

C、收购与宰前监管

根据公司《食品安全管理办法》《毛鸡毛鸭采购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公司屠宰工厂设有专业取样人员，以棚舍为单位，于宰前提前取样抽检化验，每棚单独封样，单独检测，化验不合格的毛鸡、毛鸭不得入厂宰杀。

养殖户确定毛鸡、毛鸭出栏后，须提前 3-5 天有效通知公司，确保公司能够提前进行抽检化验，如药残抽样化验超标，公司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毛鸡、毛鸭出栏时，必须随车携带毛鸡、毛鸭产地检疫证、饲养日志、饲料单据、车辆消毒证、无禽流感疫区证明，如果手续不全，公司有权拒收，出现一切后果由养殖户自行承担；确定出栏时间后，养殖业主应按公司要求做到毛鸡、毛鸭体表干净、不沾粪、不沾泥、不弄虚作假。

公司及其屠宰业务板块子公司所在地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均在相关厂区派驻工作人员，在养殖户供应的毛鸡、毛鸭进入厂区时进行抽查、复检。

②公司及其子公司已依法取得《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相关业务资质合法、有效

公司及其种禽养殖、屠宰业务板块相关子公司办理并取得了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核发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经主管部门审查，公司及其子公司种禽养殖、屠宰加工业务的动物防疫条件合格；公司种禽养殖业务板块相关子公司取得了畜牧兽医主管部门核发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符合种禽养殖的各项条件。

③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畜禽防疫、农产品生产及销售相关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及子公司的养殖场、屠宰厂报告期内依法经营，防疫标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规定执行，不存在违反畜禽防疫、农产品生产及销售相关法律法规行为，屠宰加工过程中遵守相关检疫、肉品检验、消毒、质量追溯、无害化处理等要求，亦不存在违反屠宰监管方面法律法规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根据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动物防疫相关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情形导致公司产品被退回、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可能较小，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养殖户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情形导致公司产品被退回或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 ..”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了相关内控制度以及执行情况，核查了发行人发行人的相关业务资质、以及畜牧、农业等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并相应进行了网络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通过相关的内控制度，对所收购的毛鸡、毛鸭进行了严格的管控；公司所在地畜牧兽医主管部门也在屠宰开始前对收购毛鸡、毛鸭进行了复检。因此，养殖业主普遍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情形导致发行人产品被退回、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可能较小，发行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养殖户未办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情形导致发行人产品被退回或导致产品质量纠纷或被有权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6

关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申报材料显示：

（1）发行人存在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共计 12 家，受让的定价依据主要为参考标的净资产或评估报告。

（2）2018 年 7 月，禽川投资将其所持万泉食品 51%股权以 2,956.94 万元转让给山东众客农牧；2020 年 1 月，山东众客以 3,040.66 万元受让少数股东尹炳涛等持有的剩余 49%股权；万泉食品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 1-6 月分别实现净利润 1,336.54 万元、-2,183.38 万元、-4,548.48 万元。

（3）2019 年 11 月，万泉食品以其所拥有的自有资产出资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万泉食品基于公司整体经营战略，拟将山东优沃剥离。2020 年 1 月，万泉食品将所持山东优沃 69.69%股权以 2,786.21 万元转让至关联方尹炳涛，剩余 30.31%转让至无关联自然人庄国亮等 7 名自然人。2020 年 1 月，尹炳涛将其持有的万泉食品 34.14%股权以 2,118.74 万元转让至山东众客农牧。

（4）发行人参股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并享有超比例收益权但后续取消。

请发行人：

（1）补充披露上述子公司股权评估报告的评估方式及评估增值率，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交易价格与当时标的的定价依据是否存在差异的情形，如有，说明造成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2）补充披露万泉食品、山东优沃的主营业务、历史沿革及其股东变动情况，发行人 2018 年 7 月收购万泉食品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是否公允；说明 2018 年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股权后，该公司由盈转亏且亏损金额扩大的原因；子公司亏损后发行人于 2020 年向少数股东收购剩余股权的商业逻辑，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定价高于前期控股权定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3）补充披露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即决定

将其整体剥离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股权交易的背景、时间，说明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4）发行人受让取得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对方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客户与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5）补充披露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提供的产品、技术支持的具体内容、是否派驻管理或技术人员；对比发行人参股山东呱呱鸭前后其自身经营情况，说明山东呱呱鸭是否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存在重大依赖；结合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存在重大影响期间，对发行人的分红收益情况、双方关联交易金额及交易价格情况，说明上述企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贡献；山东呱呱鸭后续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并选择由其他方承包经营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享有超比例收益权以及后续取消是否均已履行相应程序，各方是否存在争议或纠纷的情形。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上述子公司股权评估报告的评估方式及评估增值率，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交易价格与当时标的的定价依据是否存在差异的情形，如有，说明造成差异的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一）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情况”补充披露如下：

“... ..

40、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定价依据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共计 12 家。其中，涉及受让定价依据主要参考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子公司有 2 家，分别山东众客、万泉食品，相关评估报告的评估方式及评估增值率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收购时间	交易对方	受让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评估方式	评估增值率
----	------	------	------	------	----------	------	------	-------

序号	公司名称	收购时间	交易对方	受让比例	交易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评估方式	评估增值率
1	山东众客	2018年9月	明兴矿业	30%	3,627.85	《资产评估报告书》 (济金中(评)字 [2018]第5215号)	成本法	27.30%
2	万泉食品	2018年7月	禽川投资	51%	2,956.94	《资产评估报告》(大 正评报字(2018)第 162B号)	资产基础法	810.48%
		2020年1月	尹炳涛、郑淑砚、许来远、白桂芝、李泮洋、庄国亮、李智会、马令昌	49%	3,040.66	《资产评估报告书》 (中瑞评报字[2019] 第001306号)	资产基础法	45.03%

受让取得子公司交易价格与当时标的的定价依据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对方	受让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净资产评估值(万元)	标的股权对应的评估值(万元)
1	山东众客	明兴矿业	30%	3,627.85	12,092.84	3,627.85
2	万泉食品	禽川投资	51%	2,956.94	5,797.65	2,956.94
		尹炳涛、郑淑砚、许来远、白桂芝、李泮洋、庄国亮、李智会、马令昌	49%	3,040.66	6,205.43	3,040.66

注:上述数值经计算后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系四舍五入所致。

综上所述,上述受让取得股权的子公司的交易价格以标的股权评估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与标的股权的定价依据不存在差异。

....”

二、补充披露万泉食品、山东优沃的主营业务、历史沿革及其股东变动情况，发行人 2018 年 7 月收购万泉食品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是否公允；说明 2018 年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股权后，该公司由盈转亏且亏损金额扩大的原因；子公司亏损后发行人于 2020 年向少数股东收购剩余股权的商业逻辑，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定价高于前期控股权定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一）补充披露万泉食品、山东优沃的主营业务、历史沿革及其股东变动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37、万泉食品”中补充披露如下：

“... ..

万泉食品的主营业务为肉鸭屠宰与销售、种鸭养殖与孵化，其简要历史沿革及股东变动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设立及变更事项	具体情况
1	2003 年 8 月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设立时公司名称为“潍坊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尹炳涛等 20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 100 万元
2	2004 年 7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至 500 万元	(1) 岳光龙将其所持 0.5 万元出资额、1.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张敏、李守太；(2) 白桂芝将其所持 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许来远；(3) 李明坤分别将其所持 0.5 万元出资额、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淑砚、张新峰；(4) 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500 万元，其中尹炳涛出资 204 万元，郑淑砚出资 36.8 万元，郭成波、许来远各投资 24 万元，白桂芝出资 16 万元，则坤华、范作义各出资 12 万元，李守太出资 8 万元，张新峰出资 6 万元，庄国亮、张敏各出资 4 万元，马令昌、韩洪明、李智令各出资 2 万元，徐继勤、姚同员各出资 1 万元
3	2004 年 8 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	申之海将其所持 2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淑砚
4	2005 年 11 月	第三次股权转让	(1) 岳光龙分别将其所持 4 万元出资额、5 万元出资额、5 万元出资额、1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淑砚、李守太、张新峰、张敏；(2) 则坤华分别将其所持 15 万元出资额、3 万元出

序号	时间	设立及变更事项	具体情况
			资额转让给郑淑砚、尹炳涛；（3）范作义将其所持 8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尹炳涛；（4）申之海将其所持 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许来远；（5）李洋洋分别将其所持 3 万元出资额、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尹炳涛、张新峰；（6）李守太分别将其所持潍坊万泉 1 万元股权、1.5 万元股权转让给尹炳涛、张敏；（7）姚同员将其所持潍坊万泉 1.25 万元股权转让给尹炳涛；（8）徐继勤将其所持潍坊万泉 1.25 万元股权转让给尹炳涛
5	2006 年 10 月	第四次股权转让	申之海分别将其所持 5 万元出资额、5 万元出资额、2.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郑淑砚、郭成波及尹炳涛
6	2007 年 8 月	吸收合并	吸收合并潍坊三江食品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
7	2007 年 10 月	第五次股权转让	郭成波将其所持 7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尹炳涛
8	2008 年 5 月	增资至 3,000 万元	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9	2009 年 4 月	第六次股权转让	张新峰将其所持 9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尹炳涛
10	2011 年 6 月	公司名称变更	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11	2012 年 7 月	增资至 4,000 万元	原股东同比例增资
12	2012 年 8 月	减资至 3,980 万元	韩洪明减少出资 20 万元
13	2012 年 10 月	增资至 5,000 万元	尹炳涛出资 675 万元、郑淑砚出资 140 万元、许来远出资 65 万元、白桂芝出资 40 万元、李守太出资 25 万元、范作义出资 20 万元、李洋洋出资 20 万元、张敏出资 15 万元、庄国亮出资 10 万元、马令昌出资 5 万元、李智会出资 5 万元
14	2014 年 1 月	减资至 4,875 万元	李守太减少出资 125 万元
15	2014 年 7 月	减资至 4,700 万元	范作义减资 100 万元、张敏减资 75 万元
16	2015 年 10 月	减资至 3,055 万元	尹炳涛减资 1,146.25 万元、郑淑砚减资 245 万元、许来远减资 113.75 万元、白桂芝减资 70 万元、李洋洋减资 35 万元、庄国亮减资 17.5 万元、李智会减资 8.75 万元、马令昌减资 8.75 万元
17	2015 年 12 月	增资至 6,235 万元	禽川投资新增出资 3,180 万元
18	2018 年 7 月	第八次股权转让	禽川投资与山东众客农牧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禽川投资将其所持万泉食品 3,180 万元股权转让给山东众客农牧，转让价格为 2,956.94 万元；本次转让后山东众客农牧持有公司 51%的股权

序号	时间	设立及变更事项	具体情况
19	2020 年 1 月	第九次股权转让	山东众客农牧受让少数股东尹炳涛等持有的 49%股权；本次转让后山东众客农牧为唯一股东

....”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39、山东优沃

2019 年 11 月，万泉食品设立子公司山东优沃，主营业务为管理咨询服务及房地产租赁经营、设备租赁业务，其历史沿革及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设立及变更事项	具体情况
1	2019 年 11 月	注册资本为 3,998 万元	万泉食品以非货币出资，持有山东优沃 100%股权。
2	2020 年 1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	万泉食品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69.69%股权转让给尹炳涛，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14.89%股权转让给郑淑砚，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6.91%股权转让给许来远，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4.26%股权转让给白桂芝，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2.13%股权转让给李泮洋，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1.06%股权转让给庄国亮，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0.53%股权转让给李智会，将其所持山东优沃 0.53%股权转让给马令昌。

....”

（二）发行人 2018 年 7 月收购万泉食品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交易定价是否公允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37、万泉食品”中补充披露如下：

“....

公司 2018 年 7 月收购万泉食品的原因及商业合理性主要如下：

（1）万泉食品位于山东中部，具备区域优势；益客食品该次收购前在该区域未设有子公司或分支机构，对该区域的市场占有率较低，该次收购有利于提

高公司市场占有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2）万泉食品成立时间较长，业务相对完整，包含种禽养殖、孵化、饲料、屠宰等多项业务，具有相对有经验的生产工人、完整的生产设备及生产车间，该次收购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市场竞争力；

（3）公司收购万泉食品前，万泉食品运营出现困难，有意寻求合作伙伴，而公司具备农牧行业经营管理经验。

发行人2018年7月向禽川投资收购万泉食品时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956.94万元，以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6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8）第162B号）对万泉食品股东的全部权益的评价价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

综上所述，公司2018年7月收购万泉食品具备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定价合理。

...”

（三）2018年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股权后，该公司由盈转亏且亏损金额扩大的原因

公司2018年7月从禽川投资处收购万泉食品并获取控制权，2019年及2020年1-6月，万泉食品分别亏损2,183.38万元和4,548.48万元（合并报表层面），主要原因系：（1）收购期间及收购后行业价格变化，收购完成后万泉食品主要产品价格下行从而导致亏损；（2）2019年度，因万泉食品管理团队经营管理理念存在分歧，管理团队尚处于磨合期，影响了决策和运营效率，进而影响了万泉食品整体的盈利能力；（3）2020年上半年因受疫情及产品结构影响，万泉食品的亏损较大。

（四）子公司亏损后发行人于2020年向少数股东收购剩余股权的商业逻辑，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定价高于前期控股权定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1、子公司亏损后发行人于2020年向少数股东收购剩余股权的商业逻辑

万泉食品亏损后发行人于 2020 年向少数股东收购剩余股权的商业逻辑如下：

(1) 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制权后，2019 年因万泉食品管理团队经营管理理念存在分歧，影响了决策和运营效率，万泉食品出现亏损；(2) 万泉食品前述亏损以及部分少数股东的个人原因致使少数股东有意退出；(3) 同时，发行人基于万泉食品符合其区域布局战略以及看好万泉食品的长期发展能力，有意增持。

2、收购少数股东股权定价高于前期控股权定价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2018 年公司收购万泉食品 51%控股权及 2020 年收购少数股东剩余 49%股权的定价依据均为标的股权的净资产评估值，两次评估的情况如下：

项目	收购控股权	收购少数股权
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评估方法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账面净资产（万元）	-816.02	4,278.78
评估价值（万元）	5,797.65	6,205.43

如上表所示，2020 年收购万泉食品少数股东剩余股权时万泉食品的 100%股权评估值较 2018 年收购控股权时有所增长，主要是由于截至评估基准日万泉食品账面净资产有所增加而造成的。

综上所述，2020 年收购万泉食品少数股东剩余股权时万泉食品的 100%股权评估值较 2018 年收购控股权时有所增长具有合理原因，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

三、补充披露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即决定将其整体剥离的原因及合理性；结合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股权交易的背景、时间，说明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一) 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即决定将其整体剥离的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39、山东优沃”中补充披露如下：

“.....

2019 年万泉食品为聚焦主业，拟将生产经营重点放在屠宰业务，因此其于 2019 年底以其饲料业务相关房屋建筑物、设备和土地使用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优沃，以设立子公司的形式剥离饲料相关业务。

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后 2020 年 1 月即决定将其整体剥离，主要原因包括：

(1) 因万泉食品用于出资设立山东优沃的相关资产对外出租的租赁期限尚未届满，因此山东优沃设立后，该等固定资产处于出租状态，山东优沃未实际开展饲料业务的生产经营活动；

(2) 万泉食品 2019 年-2020 年 1-6 月盈利有较大下滑，将山东优沃整体剥离可聚焦主业，并补充万泉食品现金流；

(3) 山东优沃受让方系 8 名自然人，该等自然人有意取得饲料业务相关厂房、设备及土地使用权的租金作为固定收益，故决定受让山东优沃。

综上所述，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即决定将其整体剥离具有商业合理性。

“.....”

(二) 结合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与发行人及其关联方股权交易的背景、时间，说明历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及合理性，交易价格是否公允，是否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就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转让的交易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对方	交易时间	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交易背景
1	万泉食品	禽川投资	2018.7	51%	2,956.94	《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8)第162B号)评估值	发行人因看好畜禽行业的发展，为提高产能，扩大生产规模，收购万泉食品控制权

序号	公司名称	交易对方	交易时间	股权比例	交易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交易背景
		尹炳涛、郑淑砚、许来远、白桂芝、李泮洋、庄国亮、李智会、马令昌	2020.1	49%	3,040.66	《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瑞评报字[2019]第001306号)评估值	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制权后,尹炳涛等少数股东决定退出万泉食品;同时,为提高决策和运营效率,发行人收购少数股东股权
2	山东优沃	尹炳涛、郑淑砚、许来远、白桂芝、李泮洋、庄国亮、李智会、马令昌	2020.1	100%	3,998.71	《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瑞评报字[2019]第001084号)评估值	山东优沃设立后未实际开展饲料业务;万泉食品近年盈利有较大下滑,转让山东优沃可补充现金流、聚焦主业;山东优沃受让方拟受让山东优沃一起独立经营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就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转让的历次交易具备商业合理性,股权交易价格均以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四、发行人受让取得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对方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客户与供应商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发行人受让取得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对方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前述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之间除存在以下关联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	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山东联航(已注销)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田立余曾担任董事长、曾持股35.84%,系山东联航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陈洪永曾担任董事,发行人前监事会主席王庆余曾担任董事,发行人监事邵元生曾担任监事,发行人董事刘铸曾担任监事
益客农牧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田立余担任董事长、持股51%,

交易对方	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客户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
	系益客农牧的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公丽云担任董事，发行人董事陈洪永担任监事

五、补充披露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提供的产品、技术支持的具体内容、是否派驻管理或技术人员；对比发行人参股山东呱呱鸭前后其自身经营情况，说明山东呱呱鸭是否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存在重大依赖；结合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存在重大影响期间，对发行人的分红收益情况、双方关联交易金额及交易价格情况，说明上述企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贡献；山东呱呱鸭后续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并选择由其他方承包经营的原因及合理性；发行人享有超比例收益权以及后续取消是否均已履行相应程序，各方是否存在争议或纠纷的情形

（一）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提供的产品、技术支持的具体内容、是否派驻管理或技术人员

在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分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之“（三）发行人参股公司的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

公司参股后，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维持了其独立品牌销售；报告期内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因需采购自用纸箱包装等产品与公司发生过少量交易，但公司不存在通过贸易方式在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主营产品产量不足时给予产品支持；公司参股后为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提供过管理和技术支持，但是未在其厂区派驻管理或技术人员，具体的支持内容包括设备、工艺、流程等生产技术指导和培训；财务管理、销售管理及一线员工管理的指导和培训。

... ..”

（二）对比发行人参股山东呱呱鸭前后其自身经营情况，说明山东呱呱鸭是否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山东呱呱鸭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不存在重大依赖，具体如下：

1、山东呱呱鸭主营肉鸭屠宰、加工与销售业务，其自身具备独立的管理团队、生产团队，具备完整的经营设备和生产车间，具备自主生产的能力，发行人参股后，山东呱呱鸭维持了其独立品牌销售，产品、客户、销售渠道均独立于发行人；

2、报告期内山东呱呱鸭因需采购自用纸箱包装等产品与发行人与发生过少量交易，但发行人不存在通过贸易方式在山东呱呱鸭主营产品产量不足时给予产品支持；

3、发行人部分客户存在向山东呱呱鸭采购少量产品的情形，但发行人系中国大型禽类食品龙头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其主营业务覆盖肉禽行业产业链多个环节，客户范围相对较大，其与山东呱呱鸭基于市场行为独立对外销售导致小部分客户重叠具有商业合理性。

发行人参股山东呱呱鸭后，仅为山东呱呱鸭提供相关管理和技术支持，不存在向其共享产品、客户或销售渠道的情形。

综上所述，山东呱呱鸭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不存在重大依赖。

（三）结合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存在重大影响期间，对发行人的分红收益情况、双方关联交易金额及交易价格情况，说明上述企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贡献

1、分红收益情况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因投资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各期间收到分红金额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行人营业利润（万元）	8,130.35	41,146.29	18,268.20	8,237.17
投资收益	-	302.08	224.76	132.71
占比	0.73%	1.23%	1.61%	0.73%
收到分红（万元）	-	193.99	137.01	1,054.27

注：在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实施重大影响期间按照权益法核算，现金分红

对发行人损益无影响；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后，在两家参股公司宣告分配股利时对发行人的损益产生影响，收到现金股利时对发行人损益无影响。2017 年，发行人对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按权益法核算，收到的 1,054.27 万元现金股利对发行人损益无影响。

2、关联交易金额及交易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发行人营业收入（万元）	645,733.99	1,555,375.54	990,484.70	752,136.51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	37.99	309.39	604.16
占比	-	0.00%	0.03%	0.08%

经抽查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发生的产品交易订单以及同期与其他客户发生的交易订单，并对比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及其他客户的各类产品交易价格，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客户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单价(元)
2017.11.20	平邑凤泽源	内包装	鸭头袋（9）31*20-10s	15.5
2017.11.20	山东呱呱鸭		鸭头袋（9）31*20-10s	15.5
2017.11.20	众客康惠	纸箱	众客鸭脖 6（12kg）箱	2.2
2017.11.20	山东呱呱鸭		众客鸭脖 6（12kg）箱	2.2
2017.01.12	山东众客	鸭产品	白条鸭（2000 以上）	7
2017.01.12	山东呱呱鸭		白条鸭（2000 以上）	7
2018.04.25	益客金鹏	内包装	鸭头 8 袋 20*32*10s	15.2
2018.04.25	山东呱呱鸭		鸭头 8 袋 20*32*10s	15.2
2018.04.28	济宁众客	纸箱	鸭腿箱 9.5kg45*29*12	2.03
2018.04.28	山东呱呱鸭		鸭腿箱 9.5kg45*29*12	2.03
2018.05.17	上海汝鑫食品有限公司	鸭产品	白条鸭（2000 以上）	17
2018.05.12	山东呱呱鸭		白条鸭（2000 以上）	17.36

注：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之间的交易中，包装材料占比较大，因此上表中选取了包装类产品。另外，由于公司包装子公司主要服务内部公司，因此，可比的客户为益客体系内其他子公司。

3、上述企业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贡献

如上表所示，山东呱呱鸭及成武呱呱鸭的利润规模较小，对发行人的经营业

绩的影响相对较小；此外，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上述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系双方市场化选择，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制定，价格公允，而且交易金额较小，并呈下降趋势。综上，山东呱呱鸭与成武呱呱鸭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的贡献较小。

（四）山东呱呱鸭后续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并选择由其他方承包经营的原因及合理性

原呱呱鸭合作模式下，各期收益将随行情变化而不同，而对外承包模式下，各期收益相对稳定，为追求盈利的稳定性，呱呱鸭方面决策改变经营模式；在选择承包方的过程中，呱呱鸭采用了公开招标的方式，经招投标比较，呱呱鸭方面最终选择了其他方承包经营该业务。

综上所述，山东呱呱鸭后续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并选择由其他方承包经营具有商业合理性。

（五）发行人享有超比例收益权以及后续取消是否均已履行相应程序，各方是否存在争议或纠纷的情形

2010年10月24日，邹城市北宿镇西故下村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西故下村村委会）、李生根、益客有限及韩庆签署《股东协议书》，就股权转让及红利分配等事宜约定如下：（1）益客有限持股山东呱呱鸭5%股权不随生产规模改变；（2）益客有限仅享有山东呱呱鸭冷藏厂的红利分配权及亏损承担义务，冷藏厂的盈亏按照西故下村村委会、李生根及韩庆三方60%、益客有限40%的比例进行分配。2012年6月，益客有限与山东呱呱鸭、李生根、周庆涛签署《合资经营合同》，约定：（1）共同出资1,000万元设立成武呱呱鸭，其中益客有限出资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其他三方合计出资9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2）公司经营期间，益客有限为成武呱呱鸭提供管理及相关支持；（3）益客有限分配成武呱呱鸭30%的利润，其他三方分配成武呱呱鸭70%的利润。

成武呱呱鸭于2018年1月3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改变经营管理模式，由成武呱呱鸭经营团队自主经营，由各股东按照出资比例分配收益；山东呱呱鸭于2018年12月21日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决定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对外承包经营，兰考天地鸭业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获得山东呱呱鸭的承

包经营权，并签署了承包经营合同。

因此，发行人享有成武呱呱鸭与山东呱呱鸭超比例收益权以及后续取消已经相关方所有股东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合资经营合同、股东协议或股东会决议的形式进行确认，发行人亦已履行相应内部决策程序，发行人与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之间不存在重大争议或纠纷。

六、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阅核查了子公司（含万泉食品）工商登记注册档案文件、股权转让协议、评估报告等文件；核查了与山东呱呱鸭股东之间的协议等文件；获取了相关交易方出具的确认函，并进行了网络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受让取得山东众客、万泉食品控股权的交易价格以标的股权评估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与标的股权的定价依据不存在差异；

2、发行人 2018 年 7 月收购万泉食品具备商业合理性，交易价格公允、定价合理；发行人收购万泉食品控股权后，该公司由盈转亏且亏损金额扩大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 2020 年收购万泉食品少数股东剩余股权具有合理原因，定价高于前期收购控股权定价具有合理原因，不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3、万泉食品于 2019 年 11 月设立山东优沃，2020 年 1 月即决定将其整体剥离具有商业合理性；发行人及其关联方就万泉食品、山东优沃股权转让的历次交易具备商业合理性，股权交易价格均以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交易价格公允，且不存在利益倾斜的情形；

4、发行人受让取得子公司股权的交易对方与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客户与供应商之间的关联关系已在本问询函回复报告充分披露；

5、发行人参股后为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提供过管理和技术支持，但是未在其厂区派驻管理或技术人员；山东呱呱鸭对发行人的产品、客户、销售渠道不存在重大依赖；报告期内山东呱呱鸭、成武呱呱鸭对发行人的分红收益以及双方关联交易占比均较小，山东呱呱鸭与成武呱呱鸭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的贡献较

小；山东呱呱鸭后续改变经营管理模式并选择由其他方承包经营具有合理原因；发行人享有山东呱呱鸭和成武呱呱鸭超比例收益权以及后续取消已根据公司相关内控制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各方就前述事项不存在重大争议或纠纷。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7

关于关联交易

申报材料显示，东航羽绒及其控股子公司东雪羽绒系羽绒原毛加工企业，主营业务为生产水洗羽毛和羽绒。2017 年与 2018 年 1-7 月，公司向东航羽绒与东雪羽绒的合计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 44,905.33 万元及 28,670.37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7%和 2.89%。2017 年 7 月，发行人将持有的东航羽绒转让给杭州三友羽绒。2018 年 8 月起，上述企业不再是公司关联方，公司与其交易不再作为关联交易披露。2019 年及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对其销售金额分别为 62,010.44 万元、16,192.95 万元。

请发行人：

（1）结合杭州三友羽绒成立于 2017 年 2 月，2017 年 7 月 10 日即向益客农牧收购东航羽绒 40%股权的情形，补充披露杭州三友羽绒股东的简历及行业背景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杭州三友羽绒是否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2）补充披露发行人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额逐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或行业趋势保持一致；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销售产品价格是否公允，毛利率水平是否与销售给其他客户保持一致。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杭州三友羽绒成立于 2017 年 2 月，2017 年 7 月 10 日即向益客农

牧收购东航羽绒 40%股权的情形，补充披露杭州三友羽绒股东的简历及行业背景情况、是否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杭州三友羽绒是否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一）杭州三友羽绒股东的简历及行业背景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销售”中补充披露如下：

“... ..

杭州三友羽绒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名称：	杭州三友羽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9MA28LY0U0Y
住所：	萧山区新塘街道霞江村
法定代表人：	金见燃
股权结构：	陈振球持股 40%，金见燃持股 30%，钱利祥持股 30%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羽绒、羽毛、羽绒制品、家用纺织品及包装袋；销售：羽绒、羽毛、羽绒制品、床上用品及面辅料、纺织品、化纤原料、皮革、皮毛、裘皮、鞋帽、箱包；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成立日期：	2017 年 2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2 月 17 日至 2047 年 2 月 16 日

杭州三友羽绒股东为自然人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拥有多年羽绒行业经验，简历及行业背景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简历及行业背景
陈振球	男，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杭州三友羽绒经理，曾任浙江东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业务经理；持有杭州三友羽绒 40%股权
金见燃	男，1982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杭州三友羽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万羽羽绒服饰有限公司监事；持有杭州三友羽绒有限公司 30%股权，浙江万羽羽绒服饰有限公司 10%股权
钱利祥	男，1976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现任杭州三友羽绒监事、杭州三旻羽毛有限公司经理；曾任杭州金众家居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杭州千柳万包装厂法定代表人；持有杭州三友羽绒 30%股权、杭州三旻羽绒有限公司 30%股权

.....”

（二）杭州三友羽绒及股东与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田立余、公司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杭州三友羽绒不是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根据杭州三友羽绒股东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出具的《声明》，杭州三友羽绒出具的《声明》，并经对杭州三友执行董事进行访谈，杭州三友羽绒股东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与益客食品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田立余、益客食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杭州三友羽绒股东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出具的《声明》、杭州三友羽绒出具的《关于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说明》及访谈确认，杭州三友羽绒设立背景为从事羽绒及羽绒制品的生产、加工。除 2017 年 7 月从益客农牧处收购东航羽绒 40%股权外，杭州三友羽绒还自主经营羽绒及羽绒制品业务，因此杭州三友羽绒非专门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销售”中补充披露如下：

“.....”

杭州三友羽绒股东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与益客食品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田立余、益客食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不存在关联关系。

杭州三友羽绒设立背景为从事羽绒及羽绒制品的生产、加工。除 2017 年 7 月从益客农牧处收购东航羽绒 40%股权外，杭州三友羽绒还自主经营羽绒及羽绒制品业务，因此杭州三友羽绒非专门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

二、补充披露发行人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额逐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或行业趋势保持一致；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销售价格是否公允，毛利率水平是否与销售给其他客户保持一致

(一) 发行人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额逐年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或行业趋势保持一致

在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八、关联交易”之“(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之“1、关联销售”中补充披露如下：

“.....

1、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与东雪羽绒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航羽绒	7,951.97	1.23%	32,591.34	2.10%	27,774.03	2.80%	26,461.51	3.52%
东雪羽绒	8,240.98	1.28%	29,419.11	1.89%	27,147.38	2.74%	18,443.83	2.45%
合计	16,192.95	2.51%	62,010.44	3.99%	54,921.41	5.54%	44,905.33	5.97%

注：占比指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鸭毛及少量熟食类产品，其中主要由鸭毛构成，报告期各期，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鸭毛产品占向其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99%、99.72%、99.79%及 100.00%。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的鸭毛产品按照毛鸭重量，参考市场价格确定结算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鸭毛	16,192.95	100.00%	61,877.71	99.79%	54,768.20	99.72%	44,899.04	99.99%
其他	-	-	132.74	0.21%	153.21	0.28%	6.30	0.01%
合计	16,192.95	100.00%	62,010.44	100.00%	54,921.41	100.00%	44,905.33	100.00%

3、销售收入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的销售主要为鸭毛产品。2017-2020

年 6 月，公司对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的鸭毛产品收入受价格和结算数量的影响分析如下：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结算数量 (吨)	279,560.73	582,051.86	422,419.74	425,994.89
平均单价 (元/千克)	0.58	1.06	1.30	1.05
销售收入 (万元)	16,192.95	61,877.71	54,768.20	44,899.04
销售收入增长率	-	12.98%	21.98%	-
其中：销量影响	-	37.79%	-0.84%	-
价格影响	-	-24.81%	22.82%	-

注：结算数量为毛鸭结算数量

2018 年度，公司向东航羽绒、东雪羽绒的鸭毛销售收入较 2017 年度增加 9,869.17 万元，上升 21.98%，主要原因为价格上升所致。2017 年的环境保护治理使得部分处于禁养区或棚舍设备不达环保标准的禽类养殖户停产，毛鸭供应量有所下降；2018 年下半年，随着符合环保要求的棚舍的陆续建成，毛鸭供应有所回升。上述毛鸭供应量的变化使得 2017 年-2018 年鸭毛结算价格整体呈现上升趋势。2018 年，公司对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鸭毛结算价格由 1.05 元/千克上升至 1.30 元/千克，上升 23.81%，使得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的鸭毛销售金额较 2017 年有所上升。

2019 年度，公司向东航羽绒、东雪羽绒的鸭毛销售收入较 2018 年度增加 7,109.51 万元，上升 12.98%，主要原因为销量上升所致。2019 年公司鸭产品产量较 2018 年增加 289,666.69 吨，上升 53.62%，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的鸭毛结算量较 2018 年上升 37.79%，使得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的鸭毛销售金额较 2018 年有所上升。

影响公司鸭毛产品销售额的两个因素中，销售量因行业内各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不同，无相关可比性；销售价格基本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的鸭毛结算价格与新希望六和对比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新希望六和鸭毛结算价格区间	0.44-0.80	0.77-1.35	1.08-1.38	0.81-1.18

益客食品鸭毛结算价格区间	0.44-0.80	0.77-1.37	1.08-1.42	0.78-1.22
益客食品鸭毛结算价格平均价	0.58	1.06	1.30	1.05

... ..”

（二）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其销售产品价格是否公允，毛利率水平是否与销售给其他客户保持一致

一方面，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鸭毛产品的价格与可比公司无重大差异（如上所示）；另一方面，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鸭毛产品的价格与向其他客户销售价格也无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东航羽绒、东雪羽绒平均结算价①	0.58	1.06	1.30	1.05
向其他客户平均结算价②	0.58	1.07	1.20	0.96
差异③=①-②	-	-0.01	-0.10	0.09

因此，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鸭毛产品的价格具备公允性。

公司向东航羽绒与东雪羽绒销售鸭毛产品的毛利率水平与其他客户存在差异，主要系因为向不同客户销售鸭毛产品分摊的成本有所区别所致。实际经营过程中，不同客户的鸭毛产品由不同子公司提供，分摊至某一客户的鸭毛产品成本主要受向其供货的子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2020 年 1-6 月，东航羽绒、东雪羽绒鸭毛主要由济宁众客等子公司供应，毛利率为 5.14%；安徽文翔羽绒制品有限公司鸭毛由万泉食品供应，同期毛利率为 -9.21%，2020 年 1-6 月毛利率较低主要由于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万泉食品处于亏损状态，因此对应客户鸭毛毛利率较低。

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成本为内部因素，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价格来控制与不同客户之间交易的公允性。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查阅了杭州三友羽绒股东陈振球、金见燃及钱利祥简历、对公司及益客农牧管理层进行了访谈，对比分析了鸭毛交易额具体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

1、杭州三友羽绒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益客农牧、实际控制人田立余、公司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杭州三友羽绒不是为本次交易而成立的主体。

2、2018 年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鸭毛销售金额上升主要系 2018 年鸭毛结算价格上涨所致；2019 年公司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鸭毛销售金额上升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鸭产品产量上升所致，销售价格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3、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价格控制与不同客户之间交易的公允性，经与同行业及其他客户交易情况比较，向东航羽绒及东雪羽绒销售的鸭毛价格具备公允性。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8

关于产品、食品安全及疫情影响。请发行人：

（1）补充披露生产经营各个环节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含合格供应商认证）、备案等事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具备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全部业务资质，说明相应的审批主体、资质或证书名称及有效期；相关经营许可证证书有效期届满后，公司申请续期是否存在实质障碍，如有，则说明是否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并补充风险提示；

（2）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产品安全、食品安全事故，如存在，说明事故原因、处理结果，相关问题是否已经整改到位；对产品安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否制定了完整有效的应对措施及制度；是否建立了全流程的质量监控措施。

（3）补充披露针对集团内采购的产品质量把控及检测的措施及其有效性，相关责任划分情况；

（4）补充披露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具体措施、实际执行情况、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的具体安排；

(5) 补充披露主要外协企业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纳税等方面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是否受到重大处罚，发行人是否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规避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的责任；

(6) 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禽流感等动物疫情对发行人各项业务的影响，发行人疫病防控措施是否有效。

请保荐人、发行人律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生产经营各个环节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含合格供应商认证）、备案等事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是否具备生产经营所必要的全部业务资质，说明相应的审批主体、资质或证书名称及有效期；相关经营许可证证书有效期届满后，公司申请续期是否存在实质障碍，如有，则说明是否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并补充风险提示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生产经营资质许可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

公司及其子公司屠宰、种禽养殖、饲料生产等业务环节均需取得相应的生产经营资质许可。截至本招股说明书日，公司生产经营各个环节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备案等情况如下：

序号	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备案等	相关法律法规	涉及业务板块
1	食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8年修正）》《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20年修正）》	熟食及调理品
2	食品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8年修正）》《食品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7年修正）》《食品经营许可审查通则（试行）》	熟食及调理品
3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	包装
4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屠宰、种禽

序号	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备案等	相关法律法规	涉及业务板块
		(2015 修正)》《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2019 年修正)》	
5	兽药经营许可证	《兽药管理条例(2020 年修订)》《兽药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7 年修订)》	屠宰、种禽
6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15 年修正)》《家畜遗传材料生产许可办法(2015 年修订)》	种禽
7	饲料生产许可证/饲料添加剂生产许可证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饲料添加剂和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生产许可证管理办法(2007 年修正)》	饲料
8	粮食收购许可证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2016 年修订)》《粮食收购资格审核管理办法》	饲料
9	印刷经营许可证	《印刷业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包装
10	特许经营权备案	《商业特许经营管理条例》《商业特许经营备案管理办法(2011 年修订)》《商业特许经营信息披露管理办法(2012 修订)》	熟食及调理品
11	屠宰证	《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	屠宰(河北省地方性法规要求)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实际从事业务所需的业务资质、许可和备案或政府主管部门确认文件。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经营许可证证书均在有效期内，暂不涉及有效期届满后办理续期的相关事宜；同时，公司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相关主要经营许可证或业务资质处于持续使用状态。此外，若相关经营许可证证书上的登记事项发生变更，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办理变更手续即可，办理难度较小，不存在有效期届满后无法续期的实质性法律障碍，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发行人上述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经营许可证证书的审批主体、资质或证书

名称及有效期已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生产经营资质许可情况”中已做披露，并对河北省地方性法规要求的屠宰证做补充披露如下：

“

（十一）屠宰证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按照《河北省畜禽屠宰管理办法》的要求办理的屠宰证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备案编号	屠宰种类	批准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持有人
1	畜禽定点屠宰证书	1305000321901080000047	肉鸭	邢台市行政审批局	2019.01.30	2019.01.30-2022.01.29	邢台众客金泽

.....”

二、补充披露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产品安全、食品安全事故，如存在，说明事故原因、处理结果，相关问题是否已经整改到位；对产品安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是否制定了完整有效的应对措施及制度；是否建立了全流程的质量监控措施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八）食品安全及质量控制制度

公司及子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食品安全制度及全流程的质量监控措施并有效执行，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产品安全、食品安全事故。

1、食品安全制度及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对措施

公司对产品安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制定了系统化的应对措施，编制了标准化的管理制度，具体包括公司制定了《食品安全管理办法》《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益客集团大事汇报制度》《产品召回制度》等。

根据上述制度，公司设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小组，日常精细化管理，防止突发事件产生。具体事件发生时，公司会根据制度指引成立专项应对小组，

专人专岗，实时跟踪，依法合规妥善处理。

2、全流程的质量监控措施

公司对产品安全、食品安全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安全、食品安全及质量管理体系，并能在实际生产中有效执行，公司制定的各业务板块相关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具体如下：

业务板块	产品安全、食品安全及质量相关制度名称
屠宰	《毛鸡毛鸭采购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管理办法》《进货查验记录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自查管理制度》《产品留样管理制度》《库房管理制度》《虫鼠害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制度》《食品储存运输管理制度》《顾客服务管理制度》《不合格品和潜在不安全品控制制度》
饲料	《原料采购验收制度》《长期库存原料质量监控制度》《产品仓储管理制度》《产品销售、运输管理制度》《产品召回制度》《留样观察制度》《生产现场外来污染控制》《预防交叉污染管理制度》《现场质量巡查制度》
种禽	《鸭苗质量控制》《种鸭场种蛋挑选标准》《孵化环节雏苗可追溯保障》《鸡苗质量管控制度》
熟食及调理品	《原料验收质量标准》《外包装质量验收标准》《产品质量及安全控制》《冷库产品存放质量管理制度》《客户投诉处理程序》《质量运行手册》

同时，公司就各个业务板块制定了质量监控措施，具体如下：

板块	环节	质量控制与产品、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屠宰	采购	(1) 查验供应商资质证件；(2) 对毛鸭、毛鸡、包装材料等原辅材料进行标识；(3) 对饲养过程中是否使用违禁药物或停药时间未达到要求、兽药残留超标进行检验。
	生产	(1) 食品接触面使用有效清洁剂，消毒剂或酒精等进行清洗消毒；(2) 按规定数量进行宰前取样及宰后取样检测；(3) 对产品进行标识，追溯宰杀验收记录。
	销售及售后	(1) 出厂前严格按照产品标准检验要求进行检验，对微生物、理化控制指标进行检测；(2) 产品留样并进行登记。
饲料	采购	(1) 通过逐批查验许可证明文件编号、验进口许可证明文件编号等方式进行原料质量检验；(2) 监控长期库存原料；
	生产	(1) 按照“无药物的在先，有药物的在后”，“高浓度的在先，低浓度的在后”原则制定生产计划，防止交叉污染；(2) 建立现场质量巡查制度，发现异常立即停机检查；(3) 批次留样观察制度
	销售及售后	(1) 建立销售台账； (2) 设立产品召回制度
种禽	采购	(1) 加强对父母代弱雏等的监控； (2) 制定种鸭药物净化程序，定期净化鸭群，确保鸭群健康。

板块	环节	质量控制与产品、食品安全保障措施
	生产	(1) 减少种蛋污染, 保证种蛋干燥; (2) 做好种蛋表面微生物检测; (3) 做好孵化车间环境监控及消毒。
	销售及售后	根据棚舍条件、养殖水平给予相应支持
熟食及调理品	采购	(1) 根据国家及企业标准对微生物、理化指标等进行原材料验收及异物控制; (2) 供应商随机取样送化验室进行药物残留检测。
	生产	(1) 标准化车间执行; (2) 对产品的微生物进行实验室检验, 依照客户要求或者国家标准进行检验。
	销售及售后	根据国家标准进行检测。

... ..”

三、补充披露针对集团内采购的产品质量把控及检测的措施及其有效性, 相关责任划分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之“(八) 食品安全及质量控制制度”中补充披露如下:

“... ..

3、集团内采购的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集团内各业务板块、各子公司独立对外经营, 集团内采购交易双方遵从市场化合作原则, 集团内产品采购的质量把控及检测标准和措施与外购一致。

公司制定了《内部产品采购管理办法》等内部控制制度, 对集团内部采购的的产品质量责任划分做了明确规定, 具体如下: 集团内部采购的供应方应按照采购方订单要求将符合产品质量标准的产品交付给采购方; 采购方收到供应方交付的产品时应严格按照其采购管理制度对供应方交付的产品与集团外其他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按照同一标准和要求进行检验和验收, 若因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损失由该产品供应方承担; 采购方收到产品后应妥善储存, 若因其存储不善等自身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的, 产品供应方不承担产品安全责任和退换货责任。

综上所述, 公司针对集团内采购的产品质量采取了有效的把控和检测措施,

交易双方遵从市场化合作原则，相关责任划分合法、合理。

....”

四、补充披露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具体措施、实际执行情况、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的具体安排；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之“（八）食品安全及质量控制制度”中补充披露如下：

“.....

4、外协厂商的质量控制及责任划分

公司的调理品生产中部分生产环节通过外协厂商进行。公司制定了《外包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调理品》，对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具体措施、实际执行情况、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作出了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具体措施	发行人在供应商选择、过程控制、验收入库、监督与评价等方面对外协产品质量做到全流程管控，以保障外协产品的质量达到公司要求的标准，具体措施如下： 1、外协厂商选取方面：第一，寻找外协厂商：根据产品种类，由外协部门负责寻找符合要求的外协厂商，并要有求有合作意向的外协厂商提供营业执照、经营资质等相关资料；第二，外协厂商初审：外协部门根据外协厂商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公开查询资料选定初选供应商；第三，外协工厂访厂审核：由外协部门联系初选合格的外协厂商，约定访厂审核时间；由外协部门主导，公司品管部和外协部共同对外协厂商进行现场审核后报公司总经理审批决定后确定具体合作的外协厂商；第四，确定外协厂商后，由外协部负责与其明确代工模式、代工产品、原料标准、包装标准、出厂检测标准、交货期限、价格及违约责任等要求，双方无异议后，双方签署相关业务合同正式开始合作； 2、在产品质量监管：第一，针对外协产品，公司除加强产品验收环节监管以外，在外协产品加工过程中，公司向外协厂商派驻驻厂品管，负责所驻外协厂商的产品生产质量全程把控，考察和监督外协厂商的原料检验、生产过程质量控制、成品检验控制等环节是否存在问题，并对发现的问题给予通知，要求外协厂商即使按照公司要求进行整改，若不予整改或整改不符合要求，公司将解除合作关系并拒收本批次产品；第二，外协厂商按照相关业务合同进行交货时，由外协品管部负责产品的检验及验收工作，若检验不合格，要求外协厂商退换货并要求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实际执行情况	根据《外包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调理品》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发行人报告期内严格执行控制外协产品质量的具体措施。
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的具体安排	根据公司提供的委外加工合同，外协企业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包装等标准，公司有权拒收且外协企业应按合同约定向公司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此外，如因外协加工企业原因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产品质量纠

	纷、售后纠纷、行政处罚等全部责任由外协加工企业承担，并赔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
--	---

综上所述，公司已根据《外包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调理品》，在外协合作方选择、过程控制、验收入库、监督与评价等方面做到全流程管控，外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健全有效、规范执行，发行人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安排合法、合理。

....”

五、补充披露主要外协企业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纳税等方面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是否受到重大处罚，发行人是否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规避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的责任；

（一）主要外协企业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纳税等方面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是否受到重大处罚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之“2、生产模式及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中补充披露如下：

“....

（4）调熟板块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主要外协企业所属行业为农副食品加工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上述主要外协企业处于依法存续状态，其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纳税方面不存在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

（二）发行人是否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规避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的责任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

情况”之“(四)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之“2、生产模式及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中补充披露如下:

“.....

(4) 调熟板块

.....

公司委托外协企业生产的业务主要集中在熟食及调理品板块,其向外协企业采购的产品主要是骨肉相连、川香鸡柳、奥尔良半边鸭等鸭肉或鸡肉调理品。

公司采用外协加工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发行人调理品的品类及规格多式多样,为优化公司调理品业务管理,并保证公司生产能力及时满足下游客户的需求,公司将串类等调理品产品通过外协企业进行生产。公司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具有商业合理性、必要性。

如上所述,公司亦制定了《外包业务内控管理制度-调理品》相关内控制度,在外协合作方选择、过程控制、验收入库、监督与评价等方面做到全流程管控,外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健全有效。

①环境保护方面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调熟业务为农副食品加工工业(分类代码C13);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及《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环发[2013]150号),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及子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已办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已就主要在建及已建项目履行环评批复、环保验收手续或取得主管机关的确认文件。

公司及子公司报告期内生产经营符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

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②劳动用工方面

公司及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涉及重大诉讼、仲裁的情形。

综上，公司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具有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并制定了安全有效的相关内控制度；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不存在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规避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的责任的主观故意及客观行为。

... ..”

六、补充披露报告期内禽流感等动物疫情对发行人各项业务的影响，发行人疫病防控措施是否有效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的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

（九）动物疫情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及动物疫情防控措施情况

1、公司动物疫情对公司各业务板块的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覆盖肉禽行业产业链多个环节，禽流感等动物疫情是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动物疫情是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对上下游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主要包括：（1）若未来公司周边地区或全国范围内发生较为严重的动物疫情，发生疫情区域内的禽类将被销毁，原材料供应不足或原材料质量受损，原材料价格将大幅波动；（2）大规模疫情的出现将会降低终端消费者对禽肉的购买欲望，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3）若公司自有的下属养殖场发生动物疫情，公司的自养种禽将被销毁，公司将遭受资产损失。

报告期内，动物疫情的发生造成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有所波动，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了影响。2016 年四季度至 2017 年三季度，H7N9 型禽流感病毒

爆发，导致公司主要产品之一的鸡苗和鸡产品价格有所下滑；2019 年度，受非洲猪瘟影响，我国整体肉类蛋白供应受到一定影响，也推动了鸡鸭产品价格的上升。报告期内，公司自有的下属养殖场未发生因动物疫情而造成的大规模销毁的情形。

2、动物疫情防控措施

公司制定了《养殖场应急预案》《鸭群健康管理制度》《益客种鸡疫病防控应急预案》等内部防控疫病相关制度，对养殖场的日常预防措施和发生疫情时的紧急防治措施进行了规定，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效执行上述制度进行防疫工作，能够在疫情发生时迅速应对，防治疫病发生或造成大规模疫病感染。

.....”

发行人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及“第四节 风险因素”对动物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情况做风险提示：

（一）动物疫情及其他自然灾害风险

公司的主营业务范围覆盖肉禽行业产业链多个环节，禽类动物疫情是公司生产经营中所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禽流感等动物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主要体现在：

（1）若未来公司周边地区或全国范围内发生较为严重的动物疫情，发生疫情区域内的禽类将被销毁，原材料供应不足或原材料质量受损，原材料价格将大幅波动；（2）大规模疫情的出现将会降低终端消费者对禽肉的购买欲望，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3）若公司自有的下属养殖场发生动物疫情，公司的自养种禽将被销毁，公司将遭受资产损失。

此外，若发生诸如恶劣气候变化、虫灾等重大自然灾害致使农业大量减产，将导致饲料生产、禽类养殖等成本大幅上升，公司采购成本增加；暴雨、暴雪、冰雹等恶劣天气将对道路运输带来不便，使物料、产品运输成本增加。

七、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查询了相关法律法规对发行人各个业务环节所需资质证照的规定，取得并核查发行人取得的相关生产经营资质许可文件；查阅了发行

人及其子公司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等内部控制制度、委外协议等；取得了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等主管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等文件；并相应进行了网络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

1、发行人生产经营各个环节需获得的审批、认证、备案等情况及主要业务资质、许可、备案及相应的审批主体、资质或证书名称及有效期情况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取得实际从事业务所需的业务资质、许可和备案或政府主管部门确认文件；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相关经营许可证证书有效期届满后申请续期不存在实质性障碍，不会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产品安全、食品安全事故；发行人就产品安全、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制定了完整有效的应对措施及制度，发行人各业务板块建立了全流程的质量监控措施；

3、发行人及其子公司针对集团内采购的产品质量采取了有效的把控和检测措施，交易双方遵从市场化合作原则，相关责任划分合法、合理；

4、发行人已制定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在外协合作方选择、过程控制、验收入库、监督与评价等方面做到全流程管控，外协产品质量控制措施健全有效、规范执行，发行人与外协合作方关于产品质量责任分摊安排合法、合理；

5、发行人主要外协企业依法存续，其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纳税方面不存在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发行人采用外协加工方式具有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并制定了安全有效的相关内控制度；同时，发行人报告期内在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发行人不存在采用外协加工方式规避环境保护、劳动用工等方面责任的情形；

6、发行人已制定了动物疫病防控措施并有效执行，相关风险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

发行人律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问题 9

关于营业收入。申报材料显示：

(1) 报告期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747,497.83 万元、984,804.84 万元、1,543,342.22 万元和 640,043.94 万元,2018 年、2019 年较上年分别增长 31.75%、56.72%，增速较快；

(2) 2017 年至 2019 年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鸡苗、鸭苗的销售单价呈上升趋势，2020 年 1-6 月，鸭苗价格从 5.12 元/羽回落至 1.36 元/羽，鸡苗价格由 7.28 元/羽回落至 2.90 元/羽，鸭产品由 9,524.11 元/吨回落至 8,109.73 元/吨，鸡产品由 11,491.82 元/吨回落至 9,898.97 元/吨，鸡苗鸭苗价格回落幅度显著大于鸡鸭产品；

(3) 报告期内，发行人客户及供应商重合的情况中，主要系公司鸡苗、鸭苗及饲料的客户同时为公司合作养殖业主，其向公司销售毛鸡、毛鸭；

(4) 在采购方面，公司屠宰板块业务的原材料为毛鸭、毛鸡，主要采用养殖合同采购模式来满足原材料供应，该模式下，公司需要向临近公司屠宰线的养殖业主进行采购；

(5) 发行人鸡产品和鸭产品中包含内脏、整禽、禽头、禽腿、禽翅、禽骨类、禽皮、禽爪、禽油、禽胸、羽毛等小类，价格有较大差异。

请发行人：

(1) 结合禽苗的销售价格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毛鸡毛鸭的采购价格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养殖户是否可自主安排销售对象，发行人销售禽苗的风险报酬是否转移等角度，补充披露发行人养殖合同采购模式是否系一项委托养殖安排，发行人销售禽苗后再收购育成成品如何进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和委托养殖模式的利弊情况，同行业公司采用何种模式，发行人未采用委托养殖模式的原因；

(2) 就鸭产品、鸡产品、鸭苗、鸡苗产品，补充披露其销量、价格的变化对收入波动的影响，发行人 2017 年至 2019 年收入增长较快，而 2020 年 1-6 月收入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补充披露鸭产品、鸡产品、鸭苗、鸡苗近十年来的市场价格走势情况，

2019 年是否处于市场价格周期高点；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鸭苗、鸡苗价格跌幅显著大于鸭产品、鸡产品的原因，是否符合行业特点；

（4）结合市场价格波动、鸡（鸭）料比及平衡点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行业的变动趋势，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收入下滑趋势是否将持续；若 2019 年市场价格处于周期高点，目前行业处于下行周期，请考虑就周期引起的业绩下滑风险做“特别风险因素”提示；

（5）补充披露报告期鸡产品、鸭产品的各项小类产品具体产量和销量情况；按照鸡鸭的生理构造特点，不同小类之间的产出占比是否存在一个较为固定的范围和比例；报告期发行人各小类产品产量和销量结构是否符合上述特点，结构占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动，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6）补充披露鸡产品、鸭产品的各项小类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单价情况，报告期各小类产品的单价是否存在较大变动，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7）补充披露饲料中各类产品或型号的销量、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单价情况；不同产品之间，同一产品不同期间销售单价是否存在显著变动，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禽苗的销售价格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毛鸡毛鸭的采购价格与第三方价格对比情况，养殖户是否可自主安排销售对象，发行人销售禽苗的风险报酬是否转移等角度，补充披露发行人养殖合同采购模式是否系一项委托养殖安排，发行人销售禽苗后再收购育成品如何进行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和委托养殖模式的利弊情况，同行业公司采用何种模式，发行人未采用委托养殖模式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公司禽苗的销售价格和市场价格的对比如下：

单位：元/羽

单位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发行人	鸭苗	1.36	-73.44%	5.12	35.50%	3.78	59.49%	2.37

	鸡苗	2.90	-60.16%	7.28	104.58%	3.56	140.54%	1.48
行业	鸭苗	1.44	-73.53%	5.44	30.77%	4.16	75.53%	2.37
	鸡苗	3.08	-54.57%	6.78	85.25%	3.66	144.00%	1.50

注：2017~2019 鸭苗、鸡苗的价格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出版的《中国禽业发展报告（2019 年度）》；2020 年 1-6 月鸭苗、鸡苗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报告期各期，公司毛鸭、毛鸡的采购价格和市场价格的对比如下：

单位：元/千克

单位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采购单价	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变动比例	采购单价
发行人	毛鸭	6.70	-17.89%	8.16	9.24%	7.47	17.64%	6.35
	毛鸡	7.71	-21.41%	9.81	16.65%	8.41	26.47%	6.65
行业	毛鸭	6.02	-24.56%	7.98	7.69%	7.41	15.96%	6.39
	毛鸡	7.72	-20.17%	9.67	15.26%	8.39	27.51%	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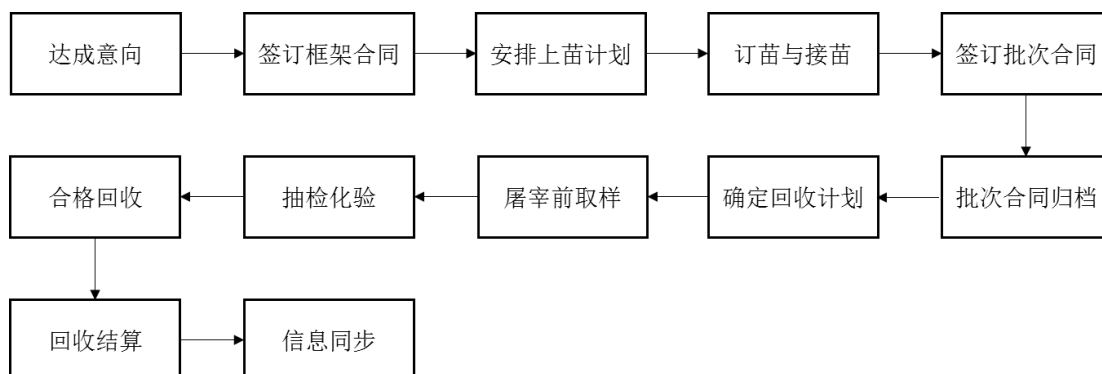
注：毛鸡毛鸭市场价格数据录自 wind 数据库江苏地区毛鸡毛鸭价格。公司采购单价为含税单价。

由上表，公司禽苗的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不存在重大差异，毛鸡毛鸭的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不存在重大差异。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情况”之“（四）公司主要经营模式”之“1、采购模式”之“（1）屠宰板块”中补充披露如下：

“... ..

公司毛鸭和毛鸡采购业务流程图如下：



养殖户在采购生产材料时，按采购时点市场价格向公司或公司指定供应商

采购禽苗等生产材料。公司向养殖户销售禽苗的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销售后禽苗等生产材料的主要风险报酬和控制权均已转移，养殖户完全承担养殖过程中生物资产灭失的风险及材料价格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养殖户销售毛鸡毛鸭时，可自主安排销售对象，若养殖户已于公司签订养殖批次合同，则养殖户需按合同约定的标准和数量交付毛鸡毛鸭，公司毛鸡毛鸭采购价格与市场价格不存在显著差异。因此，公司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不是一项委托养殖安排。

公司向养殖户销售禽苗时，主要风险报酬和控制权均已转移，公司按照当日市场价格确认销售禽苗收入；公司采购毛鸡毛鸭时，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及其他相关采购支出确认原材料采购成本，两项业务相互独立，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

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和委托养殖模式的利弊情况及同行业公司采用模式情况见本问询函回复报告问题 3 第一问的回复内容。基于控制商品代养殖风险之考虑，发行人未采用委托养殖模式。

二、就鸭产品、鸡产品、鸭苗、鸡苗产品，补充披露其销量、价格的变化对收入波动的影响，发行人 2017 年至 2019 年收入增长较快，而 2020 年 1-6 月收入下滑的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 ..

（1）主要产品的量价变动对收入的影响

采用双变量因素分析法，按销量和单价的顺序，其对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影响量化程度如下：

①鸭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相比 2019年同期	2019年度 相比2018年度	2018年度 相比2017年度
鸭产品收入的变化	-30,782.95	292,823.43	113,588.11
鸭产品销量带来的影响	14,393.70	244,524.06	38,344.91
鸭产品单价带来的影响	-45,176.65	48,299.37	75,243.20

②鸡产品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相比 2019年同期	2019年度 相比2018年度	2018年度 相比2017年度
鸡产品收入的变化	-12,673.04	145,968.62	54,967.22
鸡产品销量带来的影响	9,449.97	71,525.08	4,990.71
鸡产品单价带来的影响	-22,123.01	74,443.54	49,976.51

③自产鸭苗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相比 2019年同期	2019年度 相比2018年度	2018年度 相比2017年度
自产鸭苗收入的变化	-25,100.79	37,842.84	20,227.49
自产鸭苗销量带来的影响	139.21	20,603.04	4,311.14
自产鸭苗单价带来的影响	-25,240.00	17,239.80	15,916.35

④自产鸡苗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相比 2019年同期	2019年度 相比2018年度	2018年度 相比2017年度
自产鸡苗收入的变化	-8,011.98	16,333.11	5,077.52
自产鸡苗销量带来的影响	1,201.09	1,247.07	-2,304.90
自产鸡苗单价带来的影响	-9,213.07	15,086.04	7,382.42

由上表,公司2017年至2019年收入增长较快,而2020年1-6月收入下滑,主要系2020年1-6月鸡产品、鸭产品、鸡苗和鸭苗销售单价下降所导致,具有合理性。

.....”

三、补充披露鸭产品、鸡产品、鸭苗、鸡苗近十年来的市场价格走势情况,2019年是否处于市场价格周期高点;2020年1-6月发行人鸭苗、鸡苗价格跌幅

显著大于鸭产品、鸡产品的原因，是否符合行业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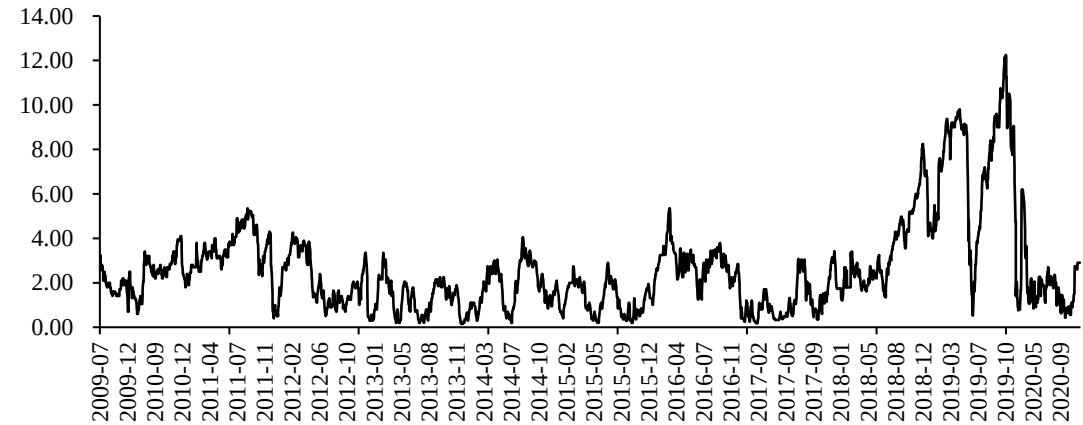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九）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中补充披露如下：

“... ..

4、近年来行业价格变动情况

... ..最近 10 年鸡苗市场价格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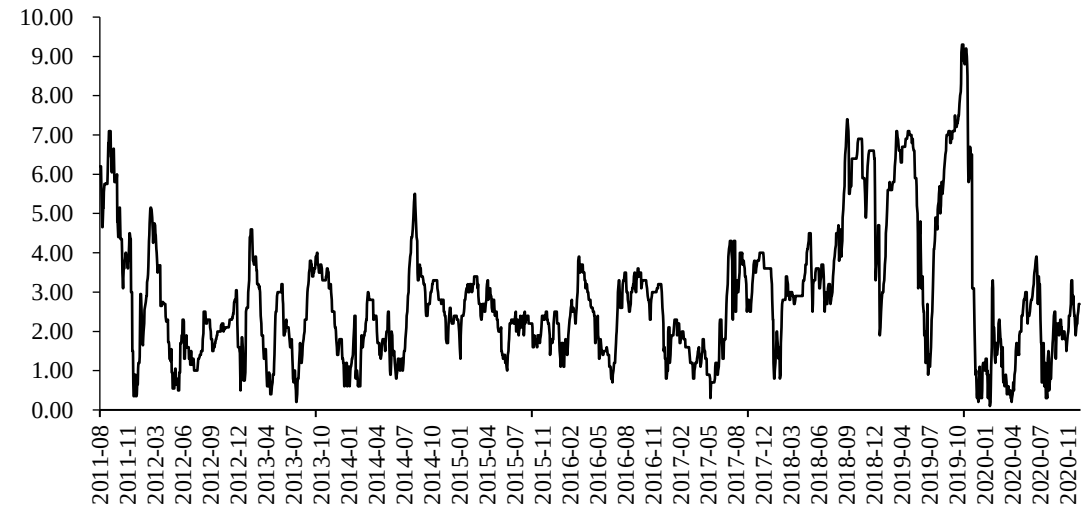
单位：元/羽



数据来源：wind，山东菏泽地区鸡苗价格

最近 10 年鸭苗市场价格走势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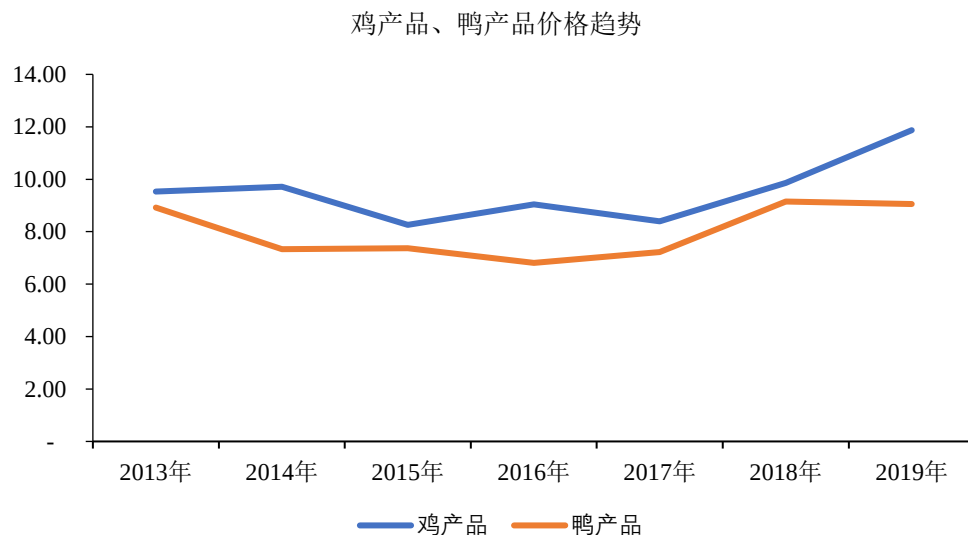
单位：元/羽



数据来源：wind，山东菏泽地区鸭苗价格

2013 年至 2019 年，鸡鸭产品市场价格走势如下：

单位：千元/吨



数据来源：新希望六和跟踪评级报告摘录

如上所示，2019 年，鸡苗和鸭苗价格基本处于 10 年间的较高点。鸡产品、鸭产品也相应处于 2013 年以来相对较高的位置。

... ..”

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鸭苗、鸡苗价格跌幅大于鸭产品、鸡产品的原因在于，鸡苗和鸭苗属于生物性资产，不具备可储存的性质，需及时进行销售，因此价格波动较大；而鸡鸭产品经屠宰环节生产加工后，具备可储存性质，因此价格波动较小。如下表所示，2020 年 1-6 月，其余禽类企业鸡鸭产品和禽苗产品的变化情况也显示鸡鸭产品的变化幅度小于禽苗产品，因此公司不同产品的相关价格变动符合行业特点，具有合理性。

单位：万元

公司	项目	2020 年 1-6 月收入	同比变化
民和股份	雏鸡	51,517.43	-53.49%
	鸡肉产品	31,654.33	-16.07%
华英农业	冻鸭产品	5,1160.37	-44.89%
	鸭苗	4,052.50	-84.53%

	鸡苗	226.06	-94.86%
仙坛股份	鸡产品	145,435.50	-1.01%
	雏鸡、种鸡及其他	1,648.80	-49.42%

四、结合市场价格波动、鸡（鸭）料比及平衡点情况，补充披露报告期行业的变动趋势，发行人 2020 年 1-6 月收入下滑趋势是否将持续；若 2019 年市场价格处于周期高点，目前行业处于下行周期，请考虑就周期引起的业绩下滑风险做“特别风险因素”提示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之“（九）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及季节性”中补充披露如下：

“... ..

4、近年来行业价格变动情况

（1）鸡苗及鸡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14 至 2016 年，我国祖代鸡引种量持续下降，白羽肉鸡产业在去产能下售价逐步回升，导致 2016 年上半年开始白羽肉禽业务出现了一轮行情景气阶段，因此大量行业参与者通过强制换羽等方式使得全行业产量增加较多。但另一方面，下游需求端并未完全回暖，加之前述环保治理下商品代养殖量的缩减导致鸡苗需求有所下滑，而同时 2016 年四季度至 2017 年三季度发生较多的 H7N9 型禽流感病毒亦影响了上游鸡苗和下游鸡屠宰产品的需求。受供需失衡影响，行业鸡苗售价 2017 年较 2016 年下降较多，行业毛鸡及肉鸡价格也相应下滑。

2018 年，强制换羽带来的临时产能已被淘汰，而 2014 年以来祖代引种量一直处于低位，致使 2018 年行业内父母代种鸡存栏量较低，鸡苗供应紧张，鸡苗价格持续上升，毛鸡和肉鸡的价格也相应有所上升。该等上涨自 2018 年持续至 2019 年末。由于禽类养殖周期短，2018 年至 2019 年良好的价格行情也引起供给有所增加，2020 年供需情势相对 2019 年有所变化，加之年初“新冠疫情”更加加剧了需求端的变化，从而导致鸡苗价格断崖式下降，毛鸡价格也相应下降。

从鸡产品角度来看，2017 至 2019 年期间，一方面随着上游苗价格的变化，毛鸡采购成本有所增加，进而传导到下游鸡产品的价格；另一方面，2018 年、

2019 年度，因非洲猪瘟，我国整体肉类蛋白供应受到一定影响，也推动了鸡产品价格的上升，因此 2017 至 2019 年期间，鸡产品价格处于上涨区间。2020 年上半年，随着供求的变化及新冠疫情的影响，毛鸡采购价格及鸡产品价格有所回落。随着国内市场价格的回暖和疫情防控形势的趋好，公司鸡苗等产品的收入同比下降的幅度已逐步收窄。

（2）鸭苗及鸭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2017 年，环境保护治理使得部分处于禁养区或棚舍设备不达环保标准的禽类养殖户停产，商品代禽类养殖量由此萎缩，受下游需求量下降影响，行业内鸭苗供给量和价格亦有所下降。2018 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符合环保要求的棚舍的陆续建成，养殖量回升较为明显，鸭苗供应紧张，鸭苗价格持续上涨，毛鸭和肉鸭价格也相应上升。该等上涨自 2018 年持续至 2019 年末。由于禽类养殖周期短，2018 年至 2019 年良好的价格行情也引起供给有所增加，2020 年供需情势相对 2019 年有所变化，加之年初“新冠疫情”更加加剧了需求端的变化，从而导致鸭苗价格下降较多，毛鸭价格也相应下降。

从鸭产品角度来看，2017 至 2019 年期间，一方面随着上游苗价格的变化，毛鸭采购成本有所增加，进而传导到下游鸭产品的价格；另一方面，2018 年、2019 年度，因非洲猪瘟，我国整体肉类蛋白供应受到一定影响，也推动了鸭产品价格的上升，因此 2017 至 2019 年期间，鸭产品价格处于上涨区间。2020 年上半年，随着供求的变化及新冠疫情的影响，毛鸭采购价格及鸭产品价格有所回落。随着国内市场价格的回暖和疫情防控形势的趋好，公司鸭苗等产品的收入同比下降的幅度已逐步收窄。

.....”

就相关风险，已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二、特别风险提示”中披露如下：

“.....

（四）产品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熟食及调理品，主

要原材料包括毛鸭、毛鸡等，公司的产品及原材料覆盖禽类养殖行业产业链的多个环节，其市场价格随着产业链各个环节的供需情况发生变化，呈现一定的波动性。

我国禽类养殖行业的规模化养殖程度较低，在小规模养殖户占饲养群体的主要部分、规模化养殖程度尚需提升的市场结构背景下，容易造成市场供给水平的大幅波动，因此造成鸭产品、鸡产品、鸭苗、鸡苗等产品的价格在一定期间内可能发生较大变化。同时，由于所处产业链的环节不同，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毛鸭、毛鸡的价格也随供求关系发生变化。公司产品、原材料价格虽存在一定的联动效应，但价格传导时间、变化的幅度等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五）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受供求关系变化及饲料价格、疫情等因素影响，禽类行业的景气度呈现一定的波动性特征。近年来，公司虽然经营规模不断扩张，但受行业波动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也呈现一定的波动。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75.21 亿元、99.05 亿元、155.54 亿元和 64.5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0.65 亿元、1.43 亿元、3.63 亿元和 0.71 亿元。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供需关系发生变化，公司的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

... ..”

五、补充披露报告期鸡产品、鸭产品的各项小类产品具体产量和销量情况；按照鸡鸭的生理构造特点，不同小类之间的产出占比是否存在一个较为固定的范围和比例；报告期发行人各小类产品产量和销量结构是否符合上述特点，结构占比是否存在较大变动，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 ..

（2）鸭产品和鸡产品分小项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鸡产品的各项小类产品具体产量及占比情况（包含内部销售数）如下：

单位：吨，%

产品大类	产品小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量	占比	产量	占比	产量	占比	产量	占比
鸭产品类	整鸭类	28,339.31	7.18	59,200.84	7.13	30,749.51	5.69	16,804.10	3.38
	鸭胸类	40,526.22	10.26	82,839.32	9.98	55,430.14	10.26	54,707.49	11.00
	鸭腿类	72,250.56	18.30	148,775.65	17.93	94,559.36	17.50	89,259.72	17.94
	鸭头类	15,792.30	4.00	32,914.47	3.97	21,686.42	4.01	20,710.35	4.16
	鸭翅类	39,251.46	9.94	81,677.35	9.84	53,601.40	9.92	51,098.42	10.27
	鸭皮类	66,038.80	16.72	139,801.48	16.84	91,388.86	16.92	87,034.95	17.49
	鸭脖类	22,457.26	5.69	47,377.45	5.71	31,981.74	5.92	30,051.96	6.04
	鸭掌类	11,640.50	2.95	24,030.17	2.90	15,439.59	2.86	14,268.99	2.87
	鸭内脏类	28,366.93	7.18	61,371.47	7.39	41,209.34	7.63	37,016.08	7.44
	鸭副产品类	8,083.87	2.05	16,434.99	1.98	10,097.29	1.87	9,202.46	1.85
	鸭骨类	54,878.57	13.90	119,698.97	14.42	82,768.40	15.32	76,528.81	15.38
	鸭油类	7,227.65	1.83	15,810.53	1.91	11,353.95	2.10	10,829.67	2.18
	小计	394,853.43	100.00	829,932.69	100.00	540,266.00	100.00	497,513.00	100.00
鸡产品类	整鸡类	3,086.16	1.61	554.74	0.14	984.40	0.32	1,333.68	0.43
	鸡胸类	46,890.58	24.42	98,253.92	24.78	74,928.10	24.01	74,101.58	23.76
	鸡腿类	45,200.52	23.54	93,832.62	23.67	73,681.63	23.61	73,869.92	23.68
	鸡头类	5,116.31	2.66	10,499.66	2.65	8,440.42	2.70	8,096.69	2.60
	鸡翅类	16,460.30	8.57	34,177.10	8.62	26,603.96	8.53	26,555.15	8.51
	鸡皮类	7,223.36	3.76	15,895.99	4.01	12,842.03	4.12	12,056.32	3.87
	鸡脖类	10,744.51	5.60	21,996.99	5.55	16,759.48	5.37	16,337.91	5.24
	鸡爪类	7,415.79	3.86	15,291.60	3.86	12,095.81	3.88	12,116.98	3.88
	鸡内脏类	7,876.84	4.10	16,442.06	4.15	13,483.67	4.32	13,536.34	4.34
	鸡副产品类	6,767.01	3.52	13,496.60	3.40	10,447.78	3.35	9,814.40	3.15
	鸡骨类	31,271.70	16.28	67,403.36	17.00	55,034.64	17.64	57,372.78	18.39
	鸡油类	3,983.68	2.07	8,632.89	2.18	6,760.08	2.17	6,704.25	2.15
	小计	192,036.76	100.00	396,477.53	100.00	312,062.00	100.00	311,896.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鸡产品的各项小类产品具体销量及占比情况如下

(包含内部销售数):

单位: 吨。%

产品大类	产品小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销量	占比
鸭产品类	整鸭类	27,044.92	6.76	58,267.36	7.00	32,066.60	5.77	16,729.91	3.36
	鸭胸类	41,876.34	10.47	83,012.04	9.97	57,351.54	10.31	53,020.05	10.66
	鸭腿类	73,120.95	18.28	147,997.00	17.78	98,172.21	17.65	89,130.86	17.91
	鸭头类	16,828.03	4.21	31,792.30	3.82	22,139.32	3.98	20,678.41	4.16
	鸭翅类	39,440.61	9.86	80,810.08	9.71	55,542.03	9.99	51,561.13	10.36
	鸭皮类	66,579.48	16.65	142,034.22	17.06	92,234.58	16.59	86,994.79	17.48
	鸭脖类	22,811.54	5.70	47,335.93	5.69	32,440.92	5.83	31,433.19	6.32
	鸭掌类	12,187.92	3.05	24,484.86	2.94	16,178.85	2.91	14,201.15	2.85
	鸭内脏类	29,218.20	7.31	61,488.73	7.39	43,364.90	7.80	37,079.49	7.45
	鸭副产品类	8,034.34	2.01	20,056.58	2.41	11,998.14	2.16	9,162.20	1.84
	鸭骨类	55,582.89	13.90	119,411.44	14.34	83,257.17	14.97	76,804.90	15.44
	鸭油类	7,238.60	1.81	15,792.88	1.90	11,367.75	2.04	10,805.22	2.17
	小计	399,963.82	100.00	832,483.42	100.00	556,114.01	100.00	497,601.30	100.00
鸡产品类	整鸡类	3,362.00	1.75	552.60	0.14	1,097.16	0.34	955.41	0.31
	鸡胸类	45,338.94	23.64	94,284.24	24.04	75,326.00	23.46	73,362.11	23.61
	鸡腿类	45,466.72	23.71	93,657.99	23.88	76,023.63	23.68	74,051.66	23.83
	鸡头类	5,023.61	2.62	10,444.59	2.66	8,669.96	2.70	8,054.71	2.59
	鸡翅类	16,660.61	8.69	33,592.66	8.57	27,171.61	8.46	26,825.77	8.63
	鸡皮类	7,106.71	3.71	16,616.46	4.24	12,901.24	4.02	11,816.27	3.80
	鸡脖类	10,815.69	5.64	21,936.17	5.59	17,120.20	5.33	16,290.33	5.24
	鸡爪类	7,398.09	3.86	15,301.06	3.90	12,357.56	3.85	11,908.90	3.83
	鸡内脏类	7,859.25	4.10	16,785.91	4.28	14,094.78	4.39	13,462.16	4.33
	鸡副产品类	6,810.63	3.55	13,359.70	3.41	13,815.07	4.30	9,872.94	3.18
	鸡骨类	31,892.38	16.63	67,092.71	17.11	55,647.41	17.33	57,336.00	18.45
	鸡油类	4,039.92	2.11	8,581.11	2.19	6,853.53	2.13	6,750.05	2.17
	小计	191,774.55	100.00	392,205.20	100.00	321,078.15	100.00	310,686.31	100.00

报告期内, 鸭产品、鸡产品的各项小类产品的产量和销量占比基本保持相对稳定, 符合鸭鸡的生理构造特点。2019 年开始, 公司整鸭类产品产量及销量

占比有所提高，主要系公司 2018 年下半年收购万泉食品，其中一条生产线一半产量用于生产加工白条鸭所致。2020 年 1-6 月，公司整鸡类产品产量及销量占比有所提高，主要系“新冠疫情”期间，生产员工错峰出勤，在人手相对较少的情况下减少了进一步分割而增加了整鸭的生产。

... ..”

六、补充披露鸡产品、鸭产品的各项小类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单价情况，报告期各小类产品的单价是否存在较大变动，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 ..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禽类屠宰业务，其收入占历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均在 78%以上。公司种禽养殖业务和饲料业务是禽类屠宰业务的上游产业链延伸，报告期内保持增长态势，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面向下游终端消费领域的熟食和调理品业务近年来发展迅速，已成为主营业务的有益补充，亦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战略方向。

... ..

（3）鸭产品和鸡产品分小项收入金额、占比和单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鸡产品的各项主要小类产品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公斤

产品小类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占比	单价	收入	占比	单价	收入	占比	单价	收入	占比	单价
整鸭类	18,129.53	5.55	6.70	45,223.63	5.69	7.76	20,828.55	4.14	6.50	8,827.73	2.31	5.28
鸭胸类	44,974.51	13.78	10.74	101,542.25	12.77	12.23	47,237.24	9.40	8.24	46,790.49	12.22	8.83
鸭腿类	57,293.84	17.55	7.84	123,179.23	15.49	8.32	70,819.83	14.09	7.21	49,930.06	13.04	5.60
鸭头类	19,346.89	5.93	11.50	60,866.96	7.66	19.15	44,284.75	8.81	20.00	30,501.83	7.97	14.75
鸭翅类	35,464.08	10.87	8.99	74,986.53	9.43	9.28	44,545.86	8.86	8.02	35,882.13	9.37	6.96

鸭皮类	20,182.79	6.18	3.03	44,613.23	5.61	3.14	25,267.05	5.03	2.74	24,734.37	6.46	2.84
鸭脖类	21,837.70	6.69	9.57	33,757.39	4.25	7.13	16,755.45	3.33	5.16	20,344.90	5.31	6.47
鸭掌类	20,683.03	6.34	16.97	49,978.86	6.29	20.41	41,755.87	8.31	25.81	28,856.87	7.54	20.32
鸭内脏类	38,501.11	11.80	13.18	96,856.91	12.18	15.75	67,344.76	13.40	15.53	48,966.58	12.79	13.21
鸭副产品类	1,296.51	0.40	1.61	3,527.23	0.44	1.76	3,510.77	0.70	2.93	1,674.75	0.44	1.83
鸭骨类	15,690.32	4.81	2.82	35,726.38	4.49	2.99	28,318.14	5.63	3.40	20,436.97	5.34	2.66
鸭油类	2,730.44	0.84	3.77	5,720.38	0.72	3.62	3,792.22	0.75	3.34	3,716.37	0.97	3.44
小计	296,130.75	90.72		675,978.98	85.03		414,460.49	82.44		320,663.05	83.74	
整鸡类	2,815.26	1.48	8.37	571.45	0.13	10.34	687.42	0.22	6.27	321.25	0.13	3.36
鸡胸类	48,971.21	25.66	10.80	130,383.54	28.80	13.83	84,412.39	27.40	11.21	71,593.71	28.69	9.76
鸡腿类	55,808.19	29.24	12.27	139,011.70	30.71	14.84	101,351.59	32.90	13.33	75,934.84	30.43	10.25
鸡头类	676.04	0.35	1.35	1,581.29	0.35	1.51	1,429.29	0.46	1.65	1,066.79	0.43	1.32
鸡翅类	41,344.94	21.66	24.82	85,267.95	18.83	25.38	54,111.85	17.57	19.91	47,997.97	19.23	17.89
鸡皮类	2,804.14	1.47	3.95	8,224.01	1.82	4.95	3,950.36	1.28	3.06	4,102.08	1.64	3.47
鸡脖类	2,867.87	1.50	2.65	7,293.33	1.61	3.32	3,799.43	1.23	2.22	3,266.21	1.31	2.00
鸡爪类	16,642.05	8.72	22.50	34,315.96	7.58	22.43	23,495.38	7.63	19.01	17,865.88	7.16	15.00
鸡内脏类	4,438.32	2.33	5.65	12,275.81	2.71	7.31	9,355.17	3.04	6.64	6,733.56	2.70	5.00
鸡副产品类	1,742.44	0.91	2.56	3,717.44	0.82	2.78	4,792.44	1.56	3.47	2,427.53	0.97	2.46
鸡骨类	9,368.77	4.91	2.94	22,780.25	5.03	3.40	15,633.43	5.08	2.81	12,991.80	5.21	2.27
鸡油类	1,374.42	0.72	3.40	3,110.30	0.69	3.62	1,901.23	0.62	2.77	2,260.41	0.91	3.35
小计	188,853.65	98.96		448,533.03	99.08		304,919.98	98.99		246,562.03	98.81	

注：由于毛肠血产品的计量单位不统一，上表的收入不包括毛肠血产品的收入。

报告期内，各小类产品的单价总体不存在较大变动。2020年1-6月，疫情影响，熟食的次销产品鸭头、鸭掌的销量受到影响，尤其是鸭头单价较2019年下降较多。熟食的主销产品鸭脖未受到影响，另外上半年休闲类包装食品销量上涨，熟食包装类产品对鸭脖的需求量较大，造成鸭脖价格上涨。2017年，公司整鸡产品价格较低，主要系当年鸡苗和毛鸡市场在受供给端2016年强制换羽影响、在需求端受禽流感 and 环保整治影响，供需失衡导致价格下降所致。

... ..”

七、补充披露饲料中各类产品或型号的销量、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单价情况；不同产品之间，同一产品不同期间销售单价是否存在显著变动，若存在，请

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2、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分析”中补充披露如下：

“……

（4）饲料的销量、销售金额和单价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的分产品销量、销售金额及占比、销售单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元/公斤

产品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销量	单价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销量	单价
鸡饲料	26,446.87	29.13%	92,590.87	2.86	43,113.90	31.46%	158,518.14	2.72
鸭饲料	63,160.74	69.56%	247,701.98	2.55	91,475.63	66.76%	377,984.62	2.42
鱼饲料	-	-	-	-	-	-	-	-
猪饲料	1,195.31	1.32%	4,679.08	2.55	2,441.36	1.78%	9,803.30	2.49
合计	90,802.92	100.00%	344,971.93		137,030.89	100.00%	546,306.06	
产品	2018年度				2017年度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销量	单价	销售金额	金额占比	销量	单价
鸡饲料	29,013.86	30.24%	107,807.19	2.69	20,324.08	26.15%	79,994.70	2.54
鸭饲料	62,158.42	64.78%	262,164.06	2.37	53,237.97	68.50%	233,295.69	2.28
鱼饲料	1,607.12	1.67%	5,116.04	3.14	1,942.48	2.50%	6,474.64	3.00
猪饲料	3,173.05	3.31%	11,941.91	2.66	2,219.97	2.86%	8,799.68	2.52
合计	95,952.45	100.00%	387,029.20	100.00%	77,724.50	100.00%	328,564.71	100.00%

公司同一饲料产品不同期间销售单价不存在显著变动。

……”

八、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获取并检查了销售及采购合同，访谈财务负责人，了解养殖合同采购模式各业务流程，检查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同行业公司分析其合理性；结合市场行情，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同行业公司情况等分析报告期收入变动的合理性；获取鸡鸭产品各小类生产及销

售明细，检查鸡鸭产品各小类产量、销量的占比是否符合鸡鸭生理构造特点，是否有异常波动；检查鸡鸭产品各小类单价有无明显波动；获取饲料各类产品的销售明细，检查饲料各类产品单价有无明显波动。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采购养殖合同采购模式下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报告期各期收入变动合理；鸡鸭各小类产品的产量及销量比例合理且较为稳定，鸡鸭产品、饲料各小类单价波动符合市场行情，不存在异常波动。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0

关于市场价格比较。申报材料显示：

（1）发行人将新希望产品价格作为市场价格进行对比，发行人未将国内其他禽类、饲料上市公司价格与发行人进行比较；

（2）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销售价格变动幅度较大，而发行人未披露同行业公司价格与发行人进行比较。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1）国内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产品在不同地域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作为江苏企业，产品价格与四川企业新希望进行对比是否合理；

（2）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售价与市场价格的比较情况；

（3）来自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统计年鉴或其他上市公司公布的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价格情况，是否与发行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未选择上述数据进行比较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国内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产品在不同地域的价格是否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作为江苏企业，产品价格与四川企业新希望进行对比是否合理；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5、主要产品销售价格

……

（1）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产品不同区域不存在重大差异

A、鸭产品

单位：元/千克

区域	2020 年 1-6 月抽样				2019 年度抽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订单号	单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订单号	单价
华东地区	上海程翔食品有限公司	鸭腿 1*9.5kg	YSD-020402-2 02006-00875	10.10	李春花	鸭锁骨 1*10kg	YSD201912-00 209	8.20
华北地区	陈博		YSD-020506-2 02006-00561	10.00	刘光辉		YSD201912-00 187	8.20
东北地区	吴茂珂		YSD-020607-2 02006-00372	10.00	管昆霞		YSD201912-00 072	8.20
华中地区	时圣华		YSD-020402-2 02006-00499	9.60	马炳生		YSD201912-00 036	8.20
华南地区	李成明		YSD-020506-2 02006-00398	9.80	袁军		YSD201912-00 024	8.20
西南地区	高兰兵		YSD-020506-2 02006-00130	9.20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YSD201912-00 015	8.00
西北地区	郑启峰		YSD-020506-2 02006-00439	10.00	马孔和		YSD201912-00 022	8.20

如上所示，通过抽取不同区域相同规格、相近时间的产品价格比较来看，公司鸭产品不同区域不存在重大差异。

B、鸡产品

单位：元/千克

区域	2020 年 1-6 月抽样	2019 年度抽样
----	----------------	-----------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订单号	单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订单号	单价
华东地区	上海市莞金贸易有限公司	单冻琵琶腿 (130-150) 1*10kg	YSD-020406-2 02006-01645	13.20	邢立霞	鸡爪(55g以) 10*1kg	YSD201912-00 504	25.00
华北地区	张德安		YSD-020610-2 02006-00397	13.10	上海振琅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YSD201912-01 059	25.00
东北地区	-		-	-	佟德新		YSD201912-00 910	25.00
华中地区	醴陵市仙都酱鸭加工厂		YSD-020610-2 02006-00606	13.10	侯新丽		YSD201912-00 204	25.00
华南地区	佛山焱嘉食品有限公司		YSD-020610-2 02006-00517	13.10	广州一言贸易有限公司		YSD201912-01 297	25.00
西南地区	重庆市永川区威震商贸有限公司		YSD-020610-2 02006-00555	13.10	成都市铸铎食品有限公司		YSD201912-00 767	24.80
西北地区	王继奎		YSD-020610-2 02006-00799	13.40	王继奎		YSD201912-00 360	25.00

如上所示，通过抽取不同区域相同规格、相近时间的产品价格比较来看，公司鸡产品不同区域不存在重大差异。

C、饲料产品

单位：万元/吨

区域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2020年1-6月抽样		2019年度抽样	
			订单号	单价	订单号	单价
华北地区	朱凤倩	饲料	YSD-0308-202006-01249	0.26	YSD201912-00041	0.25
华东地区	新沂市富丽富肉鸭专业合作社	饲料	YSD-0307-202006-00803	0.26	YSD201912-00807	0.25

公司饲料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山东及江苏，经抽取可比产品价格来看，公司饲料产品不同区域不存在重大差异。

综上，国内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产品在不同地域的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

(2) 发行人作为江苏企业，产品价格与四川企业新希望进行对比是否合理

公司及新希望虽然上市主体注册在单一省份，但其生产基地及销售区域并不局限于注册地省份。公司方面，母公司注册在江苏省宿迁市，但其子公司及对应的生产基地主要分布在江苏、山东及河北，销售区域分布于全国各地；新

希望方面，2011 年度，通过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置入六和集团、六和股份等资产，将禽类屠宰等相关业务注入上市公司，资产注入后，根据新希望 2011 年度及 2012 年度报告显示，其经营区域也覆盖全国各地。

另外，从可比性角度来看，新希望旗下禽类业务与公司无论在规模、行业地位还是生产区域等方面具有较高的可比性。从规模上来看，根据公开数据显示，至 2019 年，新希望六和禽肉屠宰量为 182.19 万吨，市场份额为 8.14%左右，公司禽肉屠宰量为 122.64 万吨，市场份额约为 5.48%，分别处于行业第一及第二的位置，规模及行业地位相对接近；从生产区域来看，公司生产集中于山东、江苏区域，根据新希望置入六和集团时披露的信息，其禽类业务的主要经营区域也主要分部在山东、江苏等地。

综上，新希望禽类业务与公司之间具有较强可比性，使用新希望产品价格与公司相比具有合理性。

....”

二、2020 年 1-6 月发行人售价与市场价格的比较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5、主要产品销售价格

.....

（3）屠宰板块产品

屠宰板块产品销售价格与行业比较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单位	产品类别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发行人	鸭产品	8,109.73	-14.85%	9,524.11	6.65%	8,930.34	18.50%	7,535.98
	鸡产品	9,898.97	-13.86%	11,491.82	20.07%	9,571.23	20.03%	7,973.92

行业	鸭产品	N. A.	N. A.	9,057.36	-1.01%	9,150.00	26.73%	7,220.00
	鸡产品	N. A.	N. A.	11,871.22	20.40%	9,860.00	17.52%	8,390.00

注1: 上表中的销售单价为该类产品加权平均价格, 即为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已合并抵消内部交易金额)/该类产品总销量(已合并抵消内部交易数量)。

注2: 鸭产品、鸡产品2017年及2018年的价格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 鸭产品、鸡产品2019年的价格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

鉴于行业协会、其他上市公司未单独公开披露2020年上半年鸡产品、鸭产品价格, 项目组通过访谈销售新希望六和及公司产品的经销商, 抽选了2020年6月8日相似规格的鸭产品和2020年4月1日相似规格的鸡产品, 其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元/千克

单位	产品类别	产品规格	价格
发行人	鸭产品	鸭锁骨 1*10KG	8.50
	鸡产品	单冻大胸 160G 以上 1*10	13.50
新希望	鸭产品	鸭锁骨 L-10*1	8.35
	鸡产品	单冻大胸 180G 以上 -1*10	14.43

(4) 种禽板块产品

种禽板块产品销售价格与行业水平比较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羽、元/吨

单位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变动比例	销售单价
发行人	鸭苗	1.36	-73.44%	5.12	35.50%	3.78	59.49%	2.37
	鸡苗	2.90	-60.16%	7.28	104.58%	3.56	140.54%	1.48
行业	鸭苗	1.44	-73.53%	5.44	30.77%	4.16	75.53%	2.37
	鸡苗	3.08	-54.57%	6.78	85.25%	3.66	144.00%	1.5

注1: 2017-2019 鸭苗、鸡苗的价格根据中国畜牧业协会出版的《中国禽业发展报告(2019年度)》; 2020年1-6月鸭苗、鸡苗数据来源于Wind 资讯。

(5) 饲料板块产品

单位: 元/羽、元/吨

单位	产品类别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销售	变动	销售	变动	销售	变动	销售

		单价	比例	单价	比例	单价	比例	单价
发行人	饲料	0.25	4.94%	0.25	1.17%	0.25	4.80%	0.24
行业	饲料	N. A.	N. A.	0.25	0.98%	0.25	2.45%	0.25

注1: 饲料产品 2017-2019 年的价格根据《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中禽饲料。

鉴于行业协会、其他上市公司未单独公开披露 2020 年上半年饲料产品价格，项目组通过访谈同时购买新希望及公司产品的客户，抽选了 2020 年 1 月 10 日相同规格的产品，其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克

单位	产品类别	产品规格	价格
发行人	饲料	鸭饲料 549	2.58
新希望	饲料	鸭饲料 549	2.60

....”

三、来自相关部门、行业协会、统计年鉴或其他上市公司公布的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价格情况，是否与发行人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发行人未选择上述数据进行比较的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中补充披露如下：

“.....

5、主要产品销售价格

....

如上所示，公司屠宰板块可比价格选自可比上市公司新希望；种禽板块可比价格主要选自中国畜牧业协会出版的《中国禽业发展报告》及 Wind 资讯；饲料板块可比价格主要选自可比上市公司新希望。如上文分析所示，公司产品价格与行业数据相比，虽然绝对金额存在些许差距，但考虑到可比数据的口径与公司并非绝对一致，整体来看无重大差异；另外，从变化角度来看，公司产品价格的趋势和幅度基本和行业一致。因此，综合来看，公司产品价格与行业不存在重大差异。

... ..”

四、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查阅、分析了相关行业报告、同行业公开披露文件、发行人产品单价情况，与行业协会就相关数据进行了访谈和确认。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1、根据发行人不同区域客户相同时间、相同规格产品价格抽查结果来看，国内鸭产品、鸡产品和饲料产品在不同地域的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从业务、规模、行业地位及经营区域来看，发行人与新希望禽类业务之间具有较强可比性，运用新希望产品价格进行对比具有合理性；

2、发行人可比数据来源主要为行业协会出版的行业报告或其他上市公司产品价格情况，发行人可比数据选择具有合理性；经比较，发行人产品价格与行业之间不存在较大差异。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1

关于客户。申报材料显示：

（1）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主要系绝味食品、华莱士、东航羽绒、双汇发展、周黑鸭等直销客户；

（2）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鸡产品及调理品的客户类型有两种，分别为直销和经销；公司熟食的客户类型有三种，分别为爱鸭门店（加盟商）、OEM 代工及直销，以及超市及电商；

（3）报告期发行人 OEM 代工及直销收入占熟食的比例分别为 28.96%、37.47%、59.27%和 1.55%，超市及电商收入占熟食的比例分别为 1.31%、5.40%、1.44%和 65.15%，2020 年 1-6 月占比变动显著；

(4) “报告期各期均发生交易的客户各期交易内容、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中，发行人披露内容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未披露 2020 年 1-6 月情况；

(5) 周黑鸭系发行人前五大客户，发行人向其销售收入分别为 33,769.29 万元、25,056.34 万元、20,323.63 万元和 4,303.35 万元，呈下降趋势，2020 年 1-6 月其退出前五大；2017 年至 2019 年周黑鸭自身营业收入分别为 32.52 亿元、32.18 亿元及 31.93 亿元；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绝味食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23,101.79 万元、44,171.73 万元、71,267.04 万元和 22,837.32 万元，除 2020 年 1-6 月外整体呈上升趋势；

(6) 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原关联方东航羽绒及其控股子公司东雪羽绒（以下简称东航羽绒）销售鸭毛，报告期销售收入分别为 45,019.98 万元、55,114.01 万元、62,202.45 万元和 16,289.18 万元；

(7) 发行人前五大客户之一的益佳合作社曾系发行人关联方，2017 年全年向其销售饲料、鸭苗收入 11,840.21 万元，其中 2017 年 1-6 月关联交易收入 9,198.69 万元，该合作社与 2018 年 4 月注销；

(8) 针对发行人重要的个人经销商客户，保荐机构、会计师对个人经销商销售规模及相关情况进行蹲点走访。

请发行人：

(1) 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销量、单价、毛利率情况，其毛利率与当年该产品发行人平均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2) 补充披露报告期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中，直销和经销分别对应的客户数量、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平均客户销售收入金额、销售均价情况，直销客户和经销客户在平均收入规模，销售均价方面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3) 补充披露报告期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中，新增客户数量及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新增客户销售均价与该产品整体均价之间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4) 补充披露发行人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十大个人客户情况，包括各产品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销售均价与向其他客户销售价格是否存在差异，合作的起始时间，该个人客户的经营所在地，其经营的主要业务，其向发行人采购规模是否与其自身业务规模相匹配，未采用公司形式与发行人合作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5) 补充披露“关于报告期各期均发生交易的客户各期交易内容、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2017年至2020年1-6月的相关情况，2020年1-6月是否存在显著变化及原因；

(6) 补充披露在周黑鸭自身业务未显著下滑的背景下，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逐年下降的原因，向绝味食品销售收入逐年上升的原因，二者对其供应商是否存在竞业限制；

(7) 补充披露客户和供应商重叠模式下，向养殖户销售的禽苗数量是否和收购的毛鸡、毛鸭数量呈匹配关系，若是，请披露具体的匹配情况；该模式下的客户（供应商）数量和相应销售和采购金额情况，其销售和采购规模占发行人禽苗销售规模和毛鸡毛鸭采购规模的比例情况；

(8) 重叠模式下的前五大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起始时间、对方经营地址、对方实控人情况、向其销售数量、收入金额和占比、采购数量、采购金额和占比，向同一对象销量和采购量是否存在显著差异，销售单价和采购单价与发行人整体价格相比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9) 补充披露客户益佳合作社及益田合作社注销后，合作社相关人员、场地和设施的去向，其注销后发行人是否仍向上述人员进行销售，销售价格是否公允；

(10) 补充披露发行人向东航羽绒销售毛利率与向其他方销售毛利率的比较情况，与销售鸭毛或羽绒相关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补充说明：

(1) 执行蹲点观察的十家客户范围是否与发行人前十大自然人客户范围一

致，若不一致请说明前十大自然人客户中未执行蹲点观察的原因，相关的替代核查程序及结论；

(2) 实地和视频走访分别对应的客户数量，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对收入覆盖的比例，走访过程中关注的事项，是否存在异常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核查结果；

(3) 函证程序对应的客户数量、占收入的比例，回函相符、回函不符、未回函对应的收入和占比情况，中介机构对未回函、回函不符执行的替代程序情况，上述核查程序是否存在异常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核查结果。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前五大客户销量、单价、毛利率情况，其毛利率与当年该产品发行人平均毛利率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 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1、前五大客户销量、单价及毛利率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1、前五大客户销量、单价及毛利率情况

按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名客户主要产品的销量、单价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羽、元/千克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客户产品毛利率	公司对应平均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绝味食品 ^{注 1}	鸭产品	18,854.98	12.08	0.52%	0.62%
		调理品	18.79	30.35	9.66%	8.94%
	华莱士 ^{注 3}	鸡产品	10,937.89	12.40	9.88%	10.05%
		调理品	3,712.96	14.66	9.55%	8.94%
	东航羽绒 ^{注 2}	鸭产品	279,560.73	0.58	5.14%	0.62%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客户产品 毛利率	公司对应 平均毛利率
	双汇发展 ^{注4}	鸭产品	1,968.09	8.65	2.59%	0.62%
		鸡产品	7,034.46	7.77	3.42%	10.05%
	新泰市宏成畜禽 养殖专业合作社	饲料	21,265.33	2.61	3.50%	2.92%
		鸭苗	548.01	1.40	-37.79%	-22.92%
2019 年度	绝味食品	鸭产品	52,119.92	13.67	1.30%	2.55%
		调理品	9.86	27.04	-0.17%	8.29%
	东航羽绒	鸭产品	582,051.86	1.06	3.29%	2.55%
		调理品	0.51	17.48	30.18%	8.29%
		熟食	0.61	45.87	36.00%	14.30%
	华莱士	鸡产品	18,310.30	17.30	5.23%	5.03%
		调理品	6,496.96	14.47	8.98%	8.29%
	双汇发展	鸭产品	10,857.00	6.61	-0.69%	2.55%
		鸡产品	18,377.10	8.82	6.09%	5.03%
	周黑鸭	鸭产品	12,242.24	16.53	2.62%	2.55%
		鸡产品	31.04	29.18	18.92%	5.03%
2018 年度	东航羽绒	鸭产品	422,419.74	1.30	4.02%	3.78%
		调理品	0.31	19.53	17.90%	9.00%
		熟食	0.52	63.46	41.32%	12.84%
	绝味食品	鸭产品	31,707.17	13.92	4.12%	3.78%
		鸡产品	48.76	7.75	4.71%	2.22%
	周黑鸭	鸭产品	16,745.85	14.96	4.62%	3.78%
		鸡产品	0.15	16.67	36.85%	2.22%
	华莱士	鸡产品	11,848.48	15.89	1.68%	2.22%
		调理品	3,137.42	13.29	8.72%	9.00%
	正新食品	鸭产品	366.41	7.18	4.62%	3.78%
		鸡产品	10,848.23	11.48	2.37%	2.22%
		调理品	20.03	30.27	5.39%	9.00%
2017 年度	东航羽绒	鸭产品	425,994.89	1.05	1.93%	3.72%
		调理品	0.31	26.46	38.33%	13.14%
		熟食	1.62	32.62	46.32%	15.18%
	周黑鸭	鸭产品	26,292.34	12.84	6.01%	3.72%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数量	销售单价	客户产品 毛利率	公司对应 平均毛利率
	绝味食品	鸡产品	5.32	17.19	12.74%	5.29%
		鸭产品	20,225.22	11.38	3.93%	3.72%
		鸡产品	126.54	7.19	10.65%	5.29%
	新泰市益佳畜禽 养殖专业合作社	调理品	0.29	25.64	36.60%	13.14%
		熟食	1.25	26.38	36.52%	15.18%
		饲料	49,296.47	2.28	1.98%	2.23%
		鸭苗	307.68	1.87	12.83%	24.35%
	正新食品	鸭产品	209.72	7.61	1.47%	3.72%
		鸡产品	10,682.29	10.39	6.70%	5.29%
		调理品	17.68	20.91	9.19%	13.14%

注 1：绝味食品的销售金额为绝味食品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注 2：东航羽绒的销售金额为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注 3：华莱士的销售金额为华莱士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注 4：双汇发展的销售金额为双汇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注 5：周黑鸭的销售金额为周黑鸭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注 6：正新食品的销售金额为正新食品及其下属子公司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个别毛利率与当年该产品平均毛利率存在差异，一方面由于公司各主要产品的规格型号多样，各规格型号的市场价格水平与波动均不同，当客户所购买的产品在细分品类结构及时间结构与公司年度总体情况不同时，销售毛利率与产品毛利率存在差异。另一方面，公司向不同客户销售相同产品时，毛利率受所分摊的成本不同而有所区别。实际经营过程中，不同客户的产品由不同子公司提供，分摊至某一客户的产品成本因向其供货的子公司不同也存在差异。因此，实际经营过程中，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价格来控制与不同客户之间交易的公允性。

公司原则上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以双汇发展为例，于 2020 年 5 月 9 日向其销售的“鸡胸皮 2*10kg”产品，价格为 4.25 元/千克；相似地，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12 日出售给北京中润长江食品有限公司的“鸡胸皮 2*10kg”产品，价格为 4.24 元/千克。再以周黑鸭为例，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向其销售的“鸭翅中 M1*10kg”产品，价格为 16.50 元/千克；相似地，公司在 2019 年 4 月 6 日出售给盛巧燕的“鸭翅中 M1*10kg”产品，价格为 16.00 元/千克。

.....”

二、补充披露报告期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中，直销和经销分别对应的客户数量、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平均客户销售收入金额、销售均价情况，直销客户和经销客户在平均收入规模，销售均价方面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2、鸭产品及鸡产品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2、鸭产品及鸡产品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及鸡产品的客户类型有两种，分别为直销客户和经销客户；饲料、鸭苗及鸡苗由于未采用经销模式，客户均为直销客户。

按同一控制下合并计算，报告期内，鸭产品、鸡产品的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在平均收入规模方面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我国肉禽行业发展速度及终端销售习惯不同所致。现代鸡肉行业起步较鸭肉行业更为早，发展历史也更为悠久，使得终端消费者购买及自主烹饪鸡肉的场景多于鸭肉，对于鸭肉消费更多在于烤鸭、鸭脖及各式深加工食品，从而导致公司鸭产品直销客户（大型餐饮、深加工食品厂）规模普遍大于经销客户，公司鸡产品经销客户（批发商）规模普遍大于直销客户。

1、鸭产品

单位：个、万元、万元/个、元/吨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平均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2020年1-6月	直销客户	913	162,675.63	50.90%	178.18	7,617.69
	经销客户	914	156,896.96	49.10%	171.66	8,691.82
	合计	1,827	319,572.59	100.00%	174.73	8,109.73
2019年度	直销客户	1,334	449,187.63	57.98%	336.72	9,514.90
	经销客户	1,212	325,537.92	42.02%	268.60	9,536.86

	合计	2,546	774,725.55	100.00%	304.29	9,524.11
2018 年度	直销客户	1,428	300,355.86	62.33%	210.33	9,558.43
	经销客户	1,323	181,546.26	37.67%	137.22	8,054.70
	合计	2,751	481,902.12	100.00%	175.36	8,930.34
2017 年度	直销客户	1,391	228,608.04	62.07%	164.35	7,923.89
	经销客户	1,544	139,705.97	37.93%	90.48	6,977.07
	合计	2,935	368,314.01	100.00%	125.49	7,535.98

报告期内，鸭产品的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在销售均价方面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采购的细分产品结构及时间不同所致。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不同类型的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同一规格产品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千克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直销客户	徐州进站农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2020/2/21	鸭肫 (70-80g) 12*1kg	26.00
	经销客户	马启道	2020/2/21	鸭肫 (70-80g) 12*1kg	26.00
2019 年度	直销客户	连云港普道工贸有限公司	2019/8/15	鸭心 24*0.5kg	7.00
	经销客户	盛巧燕	2019/8/15	鸭心 24*0.5kg	7.00
2018 年度	直销客户	南通悦晨阳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2018/4/9	鸭心 24*0.5kg	9.20
	经销客户	陈向南	2018/4/9	鸭心 24*0.5kg	9.20
2017 年度	直销客户	武汉阿楚食品有限公司	2017/3/31	食管+腺胃 12*1kg	16.50
	经销客户	王彪	2017/3/31	食管+腺胃 12*1kg	16.50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2、鸡产品

单位：个、万元、万元/个、元/吨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客户平均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直销客户	614	90,292.01	49.02%	147.06	8,747.04
	经销客户	506	93,896.94	50.98%	185.57	11,334.31
	合计	1,120	184,188.95	100.00%	164.02	9,898.97
2019 年度	直销客户	886	228220.44	51.24%	257.59	10,588.58
	经销客户	635	217211.38	48.76%	342.07	12,623.20
	合计	1,521	445,431.82	100.00%	290.56	11,491.82
2018 年度	直销客户	945	155,887.71	52.06%	164.96	8,686.37
	经销客户	828	143,575.48	47.94%	173.40	10,761.49
	合计	1,773	299,463.19	100.00%	169.28	9,571.23
2017 年度	直销客户	1,175	123,967.33	50.70%	105.50	8,054.99
	经销客户	1,131	120,528.64	49.30%	106.57	7,892.22
	合计	2,306	244,495.97	100.00%	106.03	7,973.92

报告期内，鸡产品的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在销售均价方面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直销客户与经销客户采购的细分产品结构及时间不同所致。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不同类型的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同一规格产品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千克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直销客户	于凤荣	2020/6/29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1*10kg	12.29
	经销客户	程梅	2020/6/29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1*10kg	12.29
2019 年度	直销客户	葛维军	2019/11/15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1*10kg	13.30
	经销客户	杨太中	2019/11/15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1*10kg	13.30
2018 年度	直销客户	苏州市喜翔食品有限公司	2018/11/15	单冻琵琶腿 (130-150)1*10kg	14.27
	经销客户	公士林	2018/11/15	单冻琵琶腿	14.27

				(130-150) 1*10kg	
2017 年度	直销客户	南通蓝诚贸易有限公司	2017/11/15	单冻琵琶腿 (90-100) 1*10kg	9.73
	经销客户	沈腾飞	2017/11/15	单冻琵琶腿 (90-100) 1*10kg	9.73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鸡产品直销客户及经销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

三、补充披露报告期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中，新增客户数量及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新增客户销售均价与该产品整体均价之间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3、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新增客户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3、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鸡苗新增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性服务原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地深耕肉禽行业，积极开拓新市场。随着公司自身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的提升，得以吸引更多实力相对雄厚的新合作伙伴。鸭产品、鸡产品、饲料、鸭苗及鸡苗新增客户数量及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占比情况如下：

（1）鸭产品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产品平均单价
2020 年 1-6 月	370	18,505.74	5.79%	8,686.80	8,109.73
2019 年度	967	72,341.34	9.34%	6,853.59	9,524.11
2018 年度	1,271	64,871.01	13.46%	7,732.17	8,930.34
2017 年度	1,455	60,090.86	16.32%	7,542.60	7,535.98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类产品业务均采用市场导向定价原则。鸭产品新增客

户销售均价与整体均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新增客户与原客户采购的细分产品结构及时间不同所致。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新增客户及原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同一规格产品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千克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新增客户	盐城市创宇食品有限公司	2020/6/12	鸭心 24*0.5kg	8.10
	原客户	马启道	2020/6/12	鸭心 24*0.5kg	8.10
2019 年度	新增客户	李茂林	2019/12/4	鸭心 24*0.5kg	9.00
	原客户	梁大兰	2019/12/4	鸭心 24*0.5kg	9.00
2018 年度	新增客户	郭德新	2018/12/4	鸭心 24*0.5kg	8.60
	原客户	马启道	2018/12/4	鸭心 24*0.5kg	8.60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沈硕	2017/12/6	鸭心 24*0.5kg	11.00
	原客户	李宁	2017/12/6	鸭心 24*0.5kg	11.00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鸭产品新增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2）鸡产品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产品平均单价
2020 年 1-6 月	220	14,053.99	7.63%	5,862.77	9,898.97
2019 年度	564	50,787.22	11.40%	8,889.47	11,491.82
2018 年度	668	35,686.28	11.92%	6,841.47	9,571.23
2017 年度	1,203	44,158.54	18.06%	7,589.27	7,973.92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类产品业务均采用市场导向定价原则。鸡产品新增客户销售均价与整体均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新增客户与原客户采购的细分产品结构及时间不同所致。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新增客户及原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同一规格产品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千克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	------	------	------	------	------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新增客户	上海速冰奇贸易有限公司	2020/6/30	单冻琵琶腿 (120-130) 1*10 kg	14.00
	原客户	熊文娟	2020/6/30	单冻琵琶腿 (120-130) 1*10 kg	14.00
2019 年度	新增客户	杜建立	2019/12/14	单冻大胸(袋装) 10*1kg	18.00
	原客户	冯亦巧	2019/12/14	单冻大胸(袋装) 10*1kg	18.00
2018 年度	新增客户	武汉盛东来食品有限公司	2018/12/28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 1*10kg	14.00
	原客户	沈腾飞	2018/12/28	单冻琵琶腿 (150g 以上) 1*10kg	14.00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陈大忙	2017/3/4	单冻琵琶腿 (100-120) 1*10 kg	10.80
	原客户	沈道春	2017/3/4	单冻琵琶腿 (100-120) 1*10 kg	10.80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鸡产品新增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3) 饲料

单位：万元、元/吨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产品平均单价
2020 年 1-6 月	134	9,780.99	10.77%	2,635.17	2,632.18
2019 年度	287	34,419.26	25.12%	2,531.61	2,508.32
2018 年度	429	27,254.83	28.40%	2,546.16	2,479.20
2017 年度	595	27,170.37	34.96%	2,380.49	2,365.58

报告期内，饲料新增客户销售均价与整体均价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4) 鸭苗

单位：万元、元/羽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产品平均单价
----	--------	------	---------	------	--------

2020年1-6月	185	1,489.63	12.87%	1.84	1.36
2019年度	360	18,251.55	21.43%	5.26	5.12
2018年度	519	18,133.45	36.12%	4.51	3.78
2017年度	746	16,744.63	74.19%	2.76	2.37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类产品业务均采用市场导向定价原则。鸭苗新增客户销售均价与整体均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毛鸭养殖存在时间批次，采购鸭苗时间不同，在鸭苗价格波动大的情况下，新增客户采购鸭苗的均价与整体平均单价有所差异。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新增客户及原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鸭苗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羽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年1-6月	新增客户	郝强	2020/4/22	鸭苗	0.47
	原客户	刘杰	2020/4/22	鸭苗	0.46
2019年度	新增客户	朱宏春	2019/9/28	鸭苗	7.20
	原客户	张军	2019/9/28	鸭苗	7.09
2018年度	新增客户	于磊	2018/9/20	鸭苗	7.37
	原客户	馆陶六和食品有限公司	2018/9/20	鸭苗	7.37
2017年度	新增客户	吕小娜	2017/4/29	鸭苗	1.04
	原客户	王艳	2017/4/29	鸭苗	1.04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鸭苗新增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5）鸡苗

单位：万元、元/羽

期间	新增客户数量	销售收入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产品平均单价
2020年1-6月	48	1,261.43	19.19%	3.80	2.90
2019年度	73	7,750.37	25.62%	8.01	7.28
2018年度	112	7,364.00	54.46%	4.08	3.56
2017年度	289	4,786.38	61.84%	1.51	1.48

报告期内，公司对各类产品业务均采用市场导向定价原则。鸡苗新增客户

销售均价与整体均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毛鸡养殖存在时间批次，采购鸡苗时间不同，在鸡苗价格波动大的情况下，新增客户采购鸡苗的均价与整体平均单价有所差异。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新增客户及原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鸡苗的价格相当，抽取个别交易示例如下：

单位：元/羽

期间	客户类型	客户名称	具体时间	具体产品	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新增客户	李泽	2020/3/14	鸡苗	6.18
	原客户	中慧食品有限公司寿光养殖分公司	2020/3/14	鸡苗	6.27
2019 年度	新增客户	郭海青	2019/7/18	鸡苗	4.90
	原客户	李进义	2019/7/18	鸡苗	4.80
2018 年度	新增客户	翟庆先	2018/4/7	鸡苗	2.16
	原客户	赵飞	2018/4/7	鸡苗	2.16
2017 年度	新增客户	王玉峰	2017/6/26	鸡苗	1.37
	原客户	李貌	2017/6/26	鸡苗	1.37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鸡苗新增客户的销售价格合理，不存在显著异常。

.....”

四、补充披露发行人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十大个人客户情况，包括各产品的销售收入金额及占比，销售均价与向其他客户销售价格是否存在差异，合作的起始时间，该个人客户的经营所在地，其经营的主要业务，其向发行人采购规模是否与其自身业务规模相匹配，未采用公司形式与发行人合作的原因及其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4、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十大个人客户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4、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十大个人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合并后前 10 大个人客户均为在农贸批发市场经营冻

品批发业务的个体经营户，以个人或家庭为单位从事经营，依照《个体工商户条例》的有关规定，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从事工商业经营，而未成立企业。根据国务院数据统计，截至 2019 年年底，全国市场主体共有 12,339.50 万户，其中个体工商户为 8,261.00 万户，占比 66.95%，是我国市场经济的主体力量，对于民生行业和就业具有重大意义。公司产品销售存在较多个人客户符合市场实际情况及行业惯例，不存在异常，具备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合并后前 10 大个人客户销售均价与其他客户销售单价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采购的细分产品结构及时间不同导致。原则上，公司对所有客户均采用相同的定价原则，使得不同客户在同一时间向公司采购同一规格产品的价格相当。以公苏博采购的鸭产品为例，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向其销售的“鸭腿(200g 以上)1*10kg”产品，价格为 7.98 元/千克；同日出售给李亮的“鸭腿(200g 以上)1*10kg”产品，价格亦为 7.98 元/千克。再以公苏博采购的鸡产品为例，其于 2020 年 4 月 6 日采购的“全腿 4 条 12*1kg”产品，价格为 13.03 元/千克；同日出售给郭德新的“全腿 4 条 12*1kg”产品，价格亦为 13.03 元/千克。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 10 大个人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元/吨、元/羽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	占各产品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其他客户销售单价 ^注
2020 年 1-6 月	公苏博	鸡产品	2,490.73	1.35%	14.12	9.86
		调理品	26.42	0.17%	14.15	15.98
		鸭产品	451.86	0.14%	10.19	8.11
	夏义圣	鸡产品	1,003.46	0.54%	14.56	9.88
		鸭产品	4,349.18	1.36%	9.18	8.10
	史友美	鸡产品	3,473.21	1.89%	13.66	9.85
		调理品	21.01	0.14%	26.72	15.97
		鸭产品	601.71	0.19%	8.43	8.11
	陈颖	鸡产品	3,165.42	1.72%	17.04	9.83
		鸭产品	801.10	0.25%	11.63	8.10
	沈腾飞	鸡产品	4,287.02	2.33%	14.16	9.83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	占各产品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其他客户销售单价 ^注
		调理品	54.95	0.36%	22.21	15.96
		鸭产品	1,676.84	0.52%	9.04	8.11
	翁秀平	鸡产品	2,944.07	1.60%	15.95	9.84
		调理品	7.97	0.05%	10.68	15.98
		鸭产品	1,924.06	0.60%	10.05	8.10
	余兴青	鸡产品	707.98	0.38%	13.20	9.89
		鸭产品	2,410.61	0.75%	9.64	8.10
	王毅	鸡产品	579.55	0.31%	17.62	9.89
		鸭产品	2,222.68	0.70%	10.52	8.10
	何志林	鸡产品	187.87	0.10%	18.80	9.89
		鸭产品	4,264.38	1.33%	10.17	8.09
	吕华东	鸡产品	412.70	0.22%	14.07	9.89
		鸭产品	2,528.18	0.79%	12.25	8.09
2019 年度	沈腾飞	鸡产品	10,395.14	2.33%	15.01	11.43
		调理品	191.71	0.42%	16.68	17.49
		鸭产品	3,716.28	0.48%	10.48	9.52
	翁秀平	鸡产品	8,413.36	1.89%	18.23	11.41
		调理品	4.36	0.01%	12.25	17.49
		鸭产品	4,003.18	0.52%	11.64	9.52
	何志林	鸡产品	866.06	0.19%	20.16	11.48
		调理品	41.56	0.09%	10.54	17.50
		鸭产品	9,924.98	1.28%	11.11	9.51
	夏义圣	鸡产品	1,314.18	0.30%	16.36	11.48
		调理品	10.26	0.02%	13.50	17.49
		鸭产品	8,389.75	1.08%	9.90	9.52
	史友美	鸡产品	8,218.42	1.85%	15.44	11.44
		鸭产品	1,096.55	0.14%	9.29	9.52
	陈开满	鸡产品	1,582.04	0.36%	13.86	11.48
		鸭产品	6,610.70	0.85%	11.32	9.51
	公苏博	鸡产品	6,269.97	1.41%	16.83	11.44
		调理品	239.07	0.52%	23.95	17.47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	占各产品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其他客户销售单价 ^注
	陈颖	鸭产品	945.32	0.12%	11.91	9.52
		鸡产品	5,850.35	1.31%	18.46	11.43
		鸭产品	1,585.89	0.20%	12.62	9.52
	陈国仲	鸡产品	2,140.72	0.48%	15.05	11.48
		鸭产品	5,294.80	0.68%	10.15	9.52
	王超	鸡产品	2,931.31	0.66%	13.74	11.48
		鸭产品	3,394.48	0.44%	10.32	9.52
2018 年度	公苏博	鸡产品	3,942.92	1.32%	14.44	9.53
		调理品	242.53	1.04%	18.53	15.89
		鸭产品	403.01	0.08%	8.72	8.93
	夏义圣	鸡产品	864.02	0.29%	12.98	9.56
		调理品	0.40	0.00%	11.16	15.91
		鸭产品	4,499.58	0.93%	9.55	8.92
	史友美	鸡产品	4,980.36	1.66%	13.57	9.52
		鸭产品	682.87	0.14%	7.41	8.93
	陈颖	鸡产品	5,475.75	1.83%	15.86	9.50
		调理品	0.21	0.00%	25.64	15.91
		鸭产品	1,385.43	0.29%	11.85	8.92
	沈腾飞	鸡产品	7,087.06	2.37%	12.38	9.52
		调理品	221.33	0.95%	14.93	15.92
		鸭产品	2,375.81	0.49%	8.54	8.93
	唐雪亮	鸡产品	835.86	0.28%	12.56	9.56
		鸭产品	4,686.51	0.97%	12.34	8.91
	翁秀平	鸡产品	4,369.29	1.46%	16.29	9.51
		调理品	0.57	0.00%	11.24	15.91
		鸭产品	2,583.82	0.54%	11.56	8.92
	王德勋	鸡产品	2,855.81	0.95%	16.58	9.53
		调理品	7.49	0.03%	9.55	15.92
		鸭产品	1,435.80	0.30%	12.13	8.92
	陈国仲	鸡产品	1,218.13	0.41%	12.78	9.56
		鸭产品	3,769.39	0.78%	8.49	8.93

期间	客户名称	产品类别	销售收入	占各产品收入比例	销售均价	其他客户销售单价 ^注
2017 年度	何志林	调理品	110.60	0.48%	9.74	15.96
		鸭产品	5,938.44	1.23%	11.06	8.91
	公苏博	鸡产品	3,744.82	1.53%	12.88	7.93
		调理品	116.86	1.01%	14.99	14.08
		鸭产品	384.74	0.10%	7.91	7.54
	夏义圣	鸡产品	749.93	0.31%	10.80	7.97
		调理品	13.24	0.11%	13.91	14.09
		鸭产品	3,437.53	0.93%	7.77	7.53
	史友美	鸡产品	3,408.48	1.39%	10.86	7.94
		鸭产品	775.32	0.21%	6.22	7.54
	陈颖	鸡产品	3,393.90	1.39%	13.13	7.93
		调理品	0.17	0.00%	23.93	14.09
		鸭产品	1,579.50	0.43%	9.99	7.53
	沈腾飞	鸡产品	4,684.81	1.92%	10.62	7.94
		调理品	299.86	2.59%	13.81	14.10
		鸭产品	1,930.83	0.52%	7.86	7.53
	唐雪亮	鸡产品	672.62	0.28%	10.73	7.97
		调理品	0.02	0.00%	7.51	14.09
		鸭产品	4,153.47	1.13%	9.74	7.52
	翁秀平	鸡产品	3,692.77	1.51%	11.96	7.93
		调理品	0.17	0.00%	23.93	14.09
		鸭产品	1,591.38	0.43%	9.91	7.53
	隋强	鸡产品	3,898.90	1.59%	9.92	7.95
		鸭产品	8.99	0.00%	8.76	7.54
	陈国仲	鸡产品	550.62	0.23%	10.20	7.97
		调理品	0.15	0.00%	12.11	14.09
		鸭产品	3,332.40	0.90%	6.57	7.55
	何志林	调理品	7.61	0.07%	8.57	14.09
		鸭产品	4,176.15	1.13%	8.96	7.52

注：其他客户销售单价=（该产品销售收入-该客户该产品销售收入）/（该产品销售数量-该客户该产品销售数量）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合并后的前 10 大个人客户向公司采购规模均与其自身业务规模相匹配，其经营及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合作起始时间	客户经营所在地	主要业务	业务规模 ^注
2020 年 1-6 月	沈腾飞	6,018.81	报告期前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夏义圣	5,352.65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翁秀平	4,876.09	报告期前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何志林	4,452.25	报告期前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史友美	4,095.93	报告期前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陈颖	3,966.52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省常熟市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余兴青	3,118.59	报告期前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公苏博	2,969.01	报告期前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吕华东	2,940.88	报告期前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王毅	2,802.22	报告期前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2019 年 度	沈腾飞	14,303.13	报告期前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翁秀平	12,420.91	报告期前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何志林	10,832.60	报告期前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夏义圣	9,714.19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史友美	9,314.97	报告期前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陈开满	8,192.74	报告期前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公苏博	7,454.37	报告期前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陈颖	7,436.24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省常熟市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陈国仲	7,435.52	报告期前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王超	6,325.79	报告期前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2018 年 度	沈腾飞	9,684.20	报告期前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翁秀平	6,953.68	报告期前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陈颖	6,861.38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省常熟市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何志林	6,049.04	报告期前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史友美	5,663.23	报告期前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唐雪亮	5,522.38	报告期前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夏义圣	5,364.00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合作起始时间	客户经营所在地	主要业务	业务规模 ^注
	陈国仲	4,987.53	报告期前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公苏博	4,588.45	报告期前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王德勋	4,299.10	报告期前	浙江省金华市金东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2017年度	沈腾飞	6,915.50	报告期前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翁秀平	5,284.32	报告期前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陈颖	4,973.57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常熟市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唐雪亮	4,826.12	报告期前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公苏博	4,246.42	报告期前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夏义圣	4,200.70	报告期前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史友美	4,183.80	报告期前	江苏省徐州市丰县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相当
	何志林	4,183.77	报告期前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隋强	3,907.89	报告期前	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	鸡产品加工销售	规模较大
	陈国仲	3,883.17	报告期前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	冷冻肉批发销售	规模较大

注：规模较大指该客户经营规模较向公司采购产品的金额2倍以上，1倍至2倍者为规模相当

....”

五、补充披露“关于报告期各期均发生交易的客户各期交易内容、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2017年至2020年1-6月的相关情况，2020年1-6月是否存在显著变化及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5、报告期各期均发生交易的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5、报告期各期均发生交易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体系稳健，客户基础雄厚，大部分客户皆为报告期内与公司持续存在业务往来的长期客户，随着公司整体经营规模的扩大，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贡献金额亦呈现增长趋势。报告期内，与公司持续存在业务往来的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及占营业收入比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报告期内均发生交易的 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406,201.28	1,010,682.59	689,838.15	490,419.04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	62.91%	64.98%	69.65%	65.20%

2020 年 1-6 月与公司持续存在业务往来的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保持稳定，变动幅度小于 5%，不存在显著变化。

报告期内，与公司持续存在业务往来的前 10 大客户，主要为餐饮或食品加工企业，该等客户面临极度竞争且快速变动的终端消费市场，因此在公司不同报告期的销售金额及占比，常由于其自身业务发展的态势不同或采购细分品类的调整，存在一定的波动。

报告期内，与公司持续存在业务往来的前 10 大客户，其交易内容、金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报告期前 10 名情况	交易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1	湖南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1 名; 2019 年第 1 名; 2018 年第 2 名; 2017 年第 3 名	鸭脖类、鸭翅类、鸭头类、鸭掌类等	22,837.32	3.54%	71,267.04	4.58%	44,145.82	4.46%	23,101.79	3.07%
2	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3 名; 2019 年第 2 名; 2018 年第 1 名; 2017 年第 1 名	鸭毛类、休闲包装类、拉塑包装类、串类、腌渍类等	16,289.18	2.52%	62,202.45	4.00%	55,114.01	5.56%	45,019.98	5.99%
3	福建省华莱士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2 名; 2019 年第 3 名; 2018 年第 4 名	鸭腿类、鸡翅类、鸡腿类、鸡胸类、串类、腌渍类	19,008.84	2.94%	41,078.68	2.64%	22,999.24	2.32%	5,061.54	0.67%
4	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4 名; 2019 年第 4 名; 2017 年第 5 名	鸭胸类、鸭翅类、鸭骨类、鸡皮类、鸡腿类、鸡胸类等	7,168.54	1.11%	23,393.36	1.50%	6,787.83	0.69%	7,895.21	1.05%
5	湖北周黑鸭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5 名; 2018 年第 3 名; 2017 年第 2 名	鸭脖类、鸭翅类、鸭头类、鸭掌类、鸡翅类等	4,406.38	0.68%	20,323.63	1.31%	25,056.34	2.53%	33,769.29	4.49%
6	上海正新食品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6 名; 2018 年第 5 名; 2017 年第 4 名	鸭胸类、鸭头类、鸡腿类、鸡翅类、鸡胸类、串类、腌渍类等	3,190.48	0.49%	14,752.56	0.95%	12,774.06	1.29%	11,296.82	1.50%
7	沈腾飞	2020 年 1-6 月第 6 名; 2019 年第 7 名; 2018 年第 7 名; 2017 年第 6 名	鸭腿类、鸭胸类、鸭翅类、鸡脖类、鸡翅类、腌渍类、串类等	6,018.82	0.93%	14,303.14	0.92%	9,685.94	0.98%	6,915.50	0.92%
8	临沂新程金锣肉制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8 名; 2018 年第 6 名; 2017 年第 8 名	鸭胸类、鸭皮类、鸡皮类、鸡腿类、鸡骨类、鸡胸类等	1,812.77	0.28%	12,849.61	0.83%	10,662.24	1.08%	6,129.91	0.81%
9	翁秀平	2020 年 1-6 月第 9 名; 2019 年第 9 名; 2018 年第 10 名;	鸭翅类、鸭胸类、鸡翅类、鸡腿类、腌渍类等	5,226.67	0.81%	12,420.91	0.80%	6,953.11	0.70%	5,284.32	0.70%

序号	客户名称	报告期前 10 名情况	交易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交易金额	占当期营收比重
		2017 年第 9 名									
10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10 名; 2018 年第 8 名	鸭腿类、鸭副品类、整鸭类、鸡腿类、鸡爪类、腌渍类等	3,107.18	0.48%	11,333.79	0.73%	6,935.80	0.70%	1,558.52	0.21%
11	陈颖	2018 年第 9 名	鸭翅类、鸭腿类、鸡头类、鸡爪类等	3,966.52	0.61%	7,436.24	0.48%	6,861.42	0.69%	4,973.58	0.66%
12	铭基食品有限公司	2017 年第 7 名	鸭胸类、鸭腿类、鸡翅类、鸡腿类、鸡胸类等	4,394.97	0.68%	7,766.24	0.50%	4,774.15	0.48%	6,745.32	0.90%
13	临沂市河东区润和饲料用油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8 名; 2017 年第 10 名	鸭副品类、鸭皮类、鸭骨类、鸡头类、鸡副品类等	5,478.70	0.85%	9,325.28	0.60%	5,669.40	0.57%	5,177.07	0.69%
14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2020 年 1-6 月第 5 名	鸭苗、饲料、兽药类	6,322.72	0.98%	9,473.51	0.61%	4,998.52	0.50%	3,528.59	0.47%
15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6 月第 7 名	鸭胸类、鸭腿类、鸭皮类、鸭骨类、鸡胸类、鸡皮类、鸡翅类、鸡腿类等	5,752.71	0.89%	10,654.90	0.69%	5,602.39	0.57%	1,918.65	0.26%
16	史友美	2020 年 1-6 月第 10 名	鸡翅类、鸡副品类、鸡腿类、鸡胸类、鸡爪类、串类、腌渍类等	4,780.18	0.74%	9,314.97	0.60%	5,663.23	0.57%	4,183.80	0.56%

.....”

六、补充披露在周黑鸭自身业务未显著下滑的背景下，发行人对其销售收入逐年下降的原因，向绝味食品销售收入逐年上升的原因，二者对其供应商是否存在竞业限制；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6、周黑鸭及绝味食品合作变化原因”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6、周黑鸭及绝味食品合作变化原因

公司与周黑鸭及绝味食品的合作均为独立商谈。报告期内，公司对周黑鸭销售收入下降，主要原因系周黑鸭出于成本管控考虑，改变原料肉的采购策略，分散渠道，使得其前5大鸭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自2017年的33.1%下降到2019年的22.4%；公司对绝味食品销售收入上升，主要原因系绝味食品收入总体规模持续增长，与向公司采购产品的数量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内，周黑鸭及绝味食品均正常与公司进行交易，未对公司提出竞业禁止的限制。

.....”

七、补充披露客户和供应商重叠模式下，向养殖户销售的禽苗数量是否和收购的毛鸡、毛鸭数量呈匹配关系，若是，请披露具体的匹配情况；该模式下的客户（供应商）数量和相应销售和采购金额情况，其销售和采购规模占发行人禽苗销售规模和毛鸡毛鸭采购规模的比例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7、客户供应商重叠主要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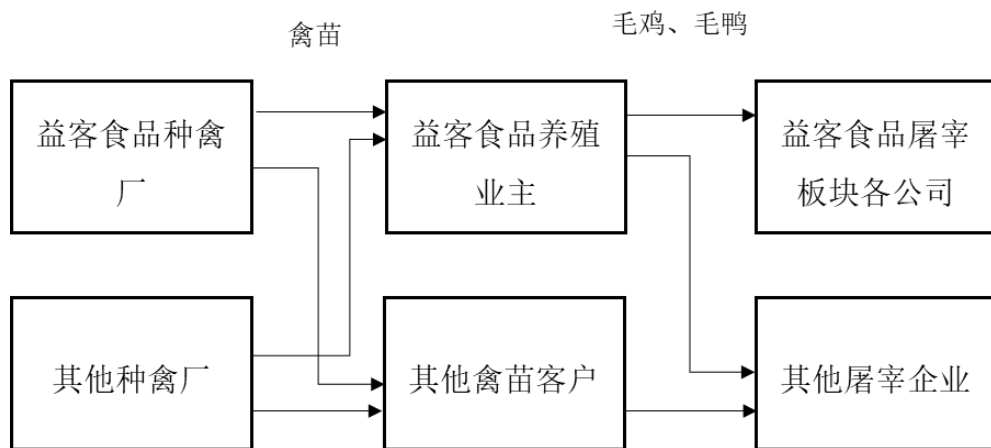
7、客户供应商重叠主要情况

（1）向同一养殖业主销售的禽苗数量与收购的毛鸡、毛鸭数量不存在匹配

关系

公司各个板块的运营管理相互独立，但由于同属肉禽行业产业链，各业务板块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上下游联动关系，使得屠宰板块供应商与种禽板块及饲料板块客户发生重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发生客户及供应商重叠的情况，系公司鸡苗、鸭苗及饲料的客户同时为公司合作养殖业主，为公司提供毛鸡或毛鸭。但该等重叠客户/供应商均独立与公司各板块子公司合作，屠宰板块仅对于其养殖业主（供应商）使用的禽苗进行白名单管理，出于食品安全考量，鼓励养殖业主采购公司所产的禽苗，但不强制要求。禽苗养殖流转情况如下：



因此，公司合并口径向同一养殖业主销售的禽苗数量与收购的毛鸡、毛鸭数量不存在匹配关系。

（2）重叠客户供应商的销售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当年/当期客户供应商重叠数量，公司对当年/当期重叠客户销售鸭苗、鸡苗的金额及占比，以及对当年/当期重叠供应商采购毛鸭、毛鸡的金额及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重叠数量（个） ^注		731	852	899	865
鸡苗	鸡苗收入（万元）	2,762.91	11,846.27	4,186.57	3,837.25
	占总鸡苗收入比例	42.03%	39.15%	30.96%	49.58%
鸭苗	鸭苗收入（万元）	9,746.31	68,588.91	31,964.90	13,344.83

	占总鸭苗收入比例	84.24%	80.52%	63.67%	59.13%
毛鸡	毛鸡采购金额（万元）	74,120.83	174,203.30	77,924.68	54,607.49
	占总毛鸡采购金额比例	49.90%	44.58%	29.77%	26.80%
毛鸭	毛鸭采购金额（万元）	218,484.73	498,511.05	244,351.57	113,334.67
	占总毛鸭采购金额比例	82.33%	73.09%	60.82%	36.78%

注：重叠数量=当年/当期同时为毛鸡毛鸭供应商及禽苗或饲料客户的数量

报告期内，鸭苗销售及毛鸭采购重叠的占比均不断提高，从公司角度，主要原因系为保证食品安全，鼓励养殖业主采购公司所产的鸭苗。从合作养殖业主角度，随着合作养殖业主对公司产品的认可度提升，主动购买公司产品的意愿也有所加强。

同期鸡苗销售及毛鸡采购重叠的占比占均较鸭苗及毛鸭的情况低，主要原因系区域布局存在差异，公司目前仅有1个商品代鸡苗孵化场，该鸡苗孵化场位于山东省临沂市，与此同时公司拥有的6条鸡屠宰线，仅有1条位于山东省新泰市，其余5条位于江苏省，鸡苗可供应的范围有限，毛鸡养殖业主购买过（任何一批次）公司鸡苗的概率低。

.....”

八、重叠模式下的前五大客户（供应商）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作起始时间、对方经营地址、对方实控人情况、向其销售数量、收入金额和占比、采购数量、采购金额和占比，向同一对象销量和采购量是否存在显著差异，销售单价和采购单价与发行人整体价格相比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涵盖禽类屠宰及加工、饲料生产及销售、商品代禽苗孵化及销售，以及熟食及调理品的生产与销售等四大业务板块。在运营管理上，各个板块之间相互独立，皆具备独立对外经营的能力；但由于同属肉禽行业产业链，各业务板块之间存在一定程度的上下游联动关系。公司业务板块间的上下游联动，使得屠宰板块供应商与种禽板块及饲料板块客户发生重叠。

报告期内，重叠模式下，公司向同一对象销售数量及采购数量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该等重叠客户/供应商均独立与公司各板块子公司合作，屠宰板块仅对于其养殖业主（供应商）使用的禽苗进行白名单管理，出于食品安全考量，鼓励养殖业主采购公司所产的禽苗，但不强制要求。公司重要毛鸡、毛鸭供应商使用的禽苗及饲料可能更多来自其它品牌，并未同时为公司重要禽苗或饲料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对鸡苗、鸭苗、饲料等养殖物资产品的销售定价原则一致，不因客户是否同时为公司毛鸡、毛鸭供应商而区别定价；同时，公司向供应商采购毛鸡、毛鸭的亦采用相同的定价公式，不因供应商是否同时为公司鸡苗、鸭苗、饲料等养殖物资产品客户而区别定价。报告期内，重叠模式下，公司对前 5 大客户及前 5 大供应商的销售单价和采购单价与公司整体销售单价和采购单价基本一致，不存在显著差异。

1、重叠模式下的前 5 大客户

重叠模式下，公司前 5 大客户整体销售金额及占比、采购金额及占比，以及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相关收入比例	采购金额	占相关采购比例	经营地点	实际控制人	开始合作日期
2020 年 1-6 月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6,322.72	5.66%	15,718.34	3.80%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李强	2,487.12	2.23%	1,080.30	0.26%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李强	报告期前
	宋君鑫	2,040.02	1.83%	3,189.73	0.77%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	宋君鑫	报告期前
	新泰市鑫诚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1,821.84	1.63%	4,725.85	1.14%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2019/7/6
	仝德杰	1,719.48	1.54%	4,258.66	1.03%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仝德杰	报告期前
2019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9,473.51	3.68%	24,222.03	2.26%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胡方生	3,687.95	1.43%	797.81	0.07%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	胡方生	报告期前
	胡亮	3,256.49	1.26%	8,431.58	0.79%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	胡亮	2017/9/25
	李强	3,136.63	1.22%	3,599.12	0.34%	山东省临沂市蒙阴县	李强	报告期前
	倪宝华	2,992.17	1.16%	5,853.67	0.55%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	倪宝华	2017/5/6
2018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4,998.50	3.06%	12,055.10	1.82%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胡方生	2,705.22	1.66%	1,550.78	0.23%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	胡方生	报告期前
	徐雅琳	2,678.46	1.64%	2,236.42	0.34%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徐雅琳	报告期前
	胡亮	2,367.16	1.45%	6,177.89	0.93%	山东省枣庄市台儿庄区	胡亮	2017/9/25
	卞昊	2,140.47	1.31%	1,136.58	0.17%	江苏省徐州市新沂市	卞昊	报告期前
2017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2,363.26	2.14%	7,726.37	1.51%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徐雅琳	1,509.31	1.37%	321.47	0.06%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徐雅琳	报告期前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收入	占相关收入比例	采购金额	占相关采购比例	经营地点	实际控制人	开始合作日期
	袁夫访	1,300.12	1.18%	81.17	0.02%	江苏省徐州市邳州市	袁夫访	报告期前
	王霖	1,221.85	1.11%	1,993.42	0.39%	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县	王霖	报告期前
	胡方生	1,206.53	1.09%	1,154.70	0.23%	山东省泰安市宁阳县	胡方生	报告期前

注：上表中占相关采购比例系上述往来户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毛鸡、毛鸭总金额比例；占相关收入比例系上述往来户销售金额占公司当年/当期销售禽苗、饲料、兽药总收入比例

重叠模式下，公司前 5 大客户按销售及采购内容区分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羽）、元/吨（元/羽）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2020 年 1-6 月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饲料	21,265.33	5,556.80	0.26	0.26	毛鸡	5,526.68	3,996.61	0.72	0.70
		鸭苗	548.01	765.76	1.40	1.36	毛鸭	19,133.41	11,721.73	0.61	0.61
		兽药	0.07	0.15	N.A.	N.A.					
	李强	饲料	9,695.36	2,462.71	0.25	0.26	毛鸭	941.68	573.06	0.61	0.61
		鸭苗	13.88	14.12	1.02	1.36	毛鸡	768.14	507.24	0.66	0.70
		兽药	12.42	10.29	N.A.	N.A.					
	宋君鑫	饲料	8,007.08	2,021.16	0.25	0.26	毛鸭	5,319.98	3,189.73	0.60	0.61
		鸭苗	8.13	18.51	2.28	1.36					
		兽药	0.29	0.35	N.A.	N.A.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新泰市鑫诚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饲料	6,746.59	1,705.86	0.25	0.26	毛鸭	7,552.85	4,725.85	0.63	0.61
		鸭苗	98.31	115.98	1.18	1.36					
	全德杰	饲料	5,950.76	1,719.48	0.29	0.26	毛鸡	6,098.25	4,258.66	0.70	0.70
2019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鸭苗	687.39	3,877.22	5.64	5.12	毛鸭	26,980.30	20,315.68	0.75	0.74
		饲料	23,029.36	5,596.22	0.24	0.25	毛鸡	4,346.04	3,906.35	0.90	0.89
		兽药	0.00	0.07	N.A.	N.A.					
	胡方生	鸭苗	92.85	449.86	4.84	5.12	毛鸭	1,106.63	797.81	0.72	0.74
		饲料	13,416.72	3,197.00	0.24	0.25					
		兽药	30.37	41.10	N.A.	N.A.					
	胡亮	鸭苗	428.01	2,051.06	4.79	5.12	毛鸭	11,616.48	8,431.58	0.73	0.74
		饲料	5,073.92	1,188.44	0.23	0.25					
		兽药	22.72	16.99	N.A.	N.A.					
	李强	饲料	12,103.46	2,960.92	0.24	0.25	毛鸡	2,832.98	2,501.75	0.88	0.89
		鸭苗	26.92	165.85	6.16	5.12	毛鸭	1,500.31	1,097.37	0.73	0.74
		兽药	9.59	9.86	N.A.	N.A.					
	倪宝华	饲料	51.16	12.33	0.24	0.25	毛鸭	8,048.82	5,853.67	0.73	0.74
		鸭苗	554.03	2,785.97	5.03	5.12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兽药	171.23	193.86	N.A.	N.A.					
2018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饲料	19,025.56	4,481.34	0.24	0.25	毛鸭	17,795.12	12,055.10	0.68	0.67
		鸭苗	160.61	517.15	3.22	3.78					
	徐雅琳	饲料	11,396.62	2,678.46	0.24	0.25	毛鸭	3,277.41	2,236.42	0.68	0.67
	胡方生	饲料	9,794.84	2,296.55	0.23	0.25	毛鸭	2,326.56	1,550.78	0.67	0.67
		鸭苗	112.83	352.77	3.13	3.78					
		兽药	47.10	55.91	N.A.	N.A.					
	胡亮	饲料	3,765.64	897.96	0.24	0.25	毛鸭	9,141.59	6,177.89	0.68	0.67
		鸭苗	346.90	1,460.54	4.21	3.78					
		兽药	9.21	8.66	N.A.	N.A.					
	卞昊	饲料	7,617.96	1,804.42	0.24	0.25	毛鸭	1,694.47	1,136.58	0.67	0.67
		鸭苗	83.00	328.82	3.96	3.78					
		兽药	5.45	7.22	N.A.	N.A.					
2017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饲料	7,755.64	1,730.78	0.22	0.24	毛鸭	14,471.98	7,726.37	0.53	0.56
		鸡苗	5.83	4.58	0.78	1.48					
		鸭苗	275.00	627.90	2.28	2.37					
	徐雅琳	饲料	6,631.00	1,509.31	0.23	0.24	毛鸭	547.82	321.47	0.59	0.56

期间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袁夫访	饲料	5,705.35	1,300.12	0.23	0.24	毛鸭	140.87	81.17	0.58	0.56
	王霖	饲料	4,855.79	1,217.92	0.25	0.24	毛鸡	3,316.02	1,993.42	0.60	0.59
		兽药	2.86	3.93	N.A.	N.A.					
	胡方生	饲料	4,493.28	1,011.17	0.23	0.24	毛鸭	2,073.95	1,154.70	0.56	0.56
		鸭苗	59.87	159.68	2.67	2.37					
		兽药	46.00	35.67	N.A.	N.A.					

注：兽药因计量单位不同，无法核算销售单价

2、重叠模式下的前 5 大供应商

重叠模式下，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整体采购金额及占比、销售金额及占比，以及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相关采购比例	销售金额	占相关收入比例	经营地点	实际控制人	开始合作日期
2020 年 1-6 月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15,718.34	3.80%	6,322.72	5.66%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赵明磊	10,036.84	2.42%	51.54	0.05%	山东省菏泽市郓城县	赵明磊	报告期前
	江苏创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9,247.58	2.23%	2.32	0.00%	江苏省淮安市乐园小区	杨忠	2017/12/9
	杨静静	7,026.97	1.70%	63.78	0.06%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	杨静静	2018/9/1
	李长玉	5,507.96	1.33%	34.50	0.03%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	李长玉	2020/2/6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相关采购比例	销售金额	占相关收入比例	经营地点	实际控制人	开始合作日期
2019 年度	李士荣	24,269.27	2.26%	186.64	0.07%	山东省临沂市郯城县	李士荣	报告期前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24,222.03	2.26%	9,473.51	3.68%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寿光志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20,197.08	1.88%	1,821.64	0.71%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	林川川	2018/10/10
	江苏创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9,025.96	1.77%	0.77	0.00%	江苏省淮安市乐园小区	杨忠	2017/12/9
	杨静静	12,814.31	1.19%	606.43	0.24%	山东省潍坊市昌邑市	杨静静	2018/9/1
2018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12,055.10	1.82%	4,998.50	3.06%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仝德杰	7,167.19	1.08%	799.88	0.49%	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	仝德杰	报告期前
	杨要卫	6,466.28	0.97%	477.51	0.29%	安徽省泗县屏山镇	杨要卫	报告期前
	胡亮	6,177.89	0.93%	2,367.16	1.45%	山东省枣庄市薛城区	胡亮	报告期前
	宋君鑫	5,953.65	0.90%	421.09	0.26%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	宋君鑫	报告期前
2017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7,726.37	1.51%	2,363.26	2.14%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不适用	报告期前
	田静	3,278.02	0.64%	5.44	0.00%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	田静	2017/4/6
	宋君鑫	2,993.49	0.58%	271.95	0.25%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	宋君鑫	报告期前
	杨要卫	2,883.57	0.56%	30.51	0.03%	安徽省泗县屏山镇	杨要卫	报告期前
	王另参	2,375.69	0.46%	116.36	0.11%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	王另参	报告期前

注：上表中占相关采购比例系上述往来户采购金额占发行人当期采购毛鸡、毛鸭总金额比例；占相关收入比例系上述往来户销售金额占公司当年/当期销售禽苗、饲料、兽药总收入比例

重叠模式下，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按采购及销售内容区分的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羽）、元/吨（元/羽）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2020 年 1-6 月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毛鸭	19,133.41	11,721.73	0.61	0.61	饲料	21,265.33	5,556.80	0.26	0.26
		毛鸡	5,526.68	3,996.61	0.72	0.70	鸭苗	548.01	765.76	1.40	1.36
							兽药	0.07	0.15	N.A.	N.A.
	赵明磊	毛鸡	13,964.65	10,036.84	0.72	0.70	鸡苗	32.90	51.54	1.57	2.90
	江苏创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毛鸡	13,816.96	9,247.58	0.67	0.70	饲料	8.00	2.32	0.29	0.26
	杨静静	毛鸭	11,357.45	7,026.97	0.62	0.61	鸭苗	44.67	63.78	1.43	1.36
	李长玉	毛鸭	8,323.27	5,507.96	0.66	0.61	鸭苗	21.85	34.50	1.58	1.36
2019 年度	李士荣	毛鸡	27,246.93	24,269.27	0.89	0.89	饲料	756.51	186.64	0.25	0.25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毛鸡	4,346.04	3,906.35	0.90	0.89	饲料	23,029.36	5,596.22	0.24	0.25
		毛鸭	26,980.30	20,315.68	0.75	0.74	鸭苗	687.39	3,877.22	5.64	5.12
							兽药	0.00	0.07	17.70	N.A.
	寿光志成养殖服务有限公司	毛鸭	26,949.18	20,197.08	0.75	0.74	鸭苗	362.52	1,821.64	5.02	5.12
	江苏创智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毛鸡	21,262.84	19,025.96	0.89	0.89	饲料	2.80	0.77	0.27	0.25
	杨静静	毛鸭	16,987.59	12,814.31	0.75	0.74	鸭苗	129.15	606.43	4.70	5.12
2018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	毛鸭	17,795.12	12,055.10	0.68	0.67	饲料	19,025.56	4,481.34	0.24	0.25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专业合作社						鸭苗	160.61	517.15	3.22	3.78
	仝德杰	毛鸡	9,221.04	7,167.19	0.78	0.76	饲料	2,781.92	799.88	0.29	0.25
	杨要卫	毛鸡	8,622.56	6,466.28	0.75	0.76	饲料	1,871.06	477.51	0.26	0.25
	胡亮	毛鸭	9,141.59	6,177.89	0.68	0.67	兽药	9.21	8.66	0.94	N.A.
							饲料	3,765.64	897.96	0.24	0.25
							鸭苗	346.90	1,460.54	4.21	3.78
	宋君鑫	毛鸭	8,852.31	5,953.65	0.67	0.67	兽药	1.97	1.59	0.80	N.A.
							饲料	1,582.36	376.52	0.24	0.25
							鸭苗	13.15	42.98	3.27	3.78
2017 年度	新泰市宏成畜禽养殖专业合作社	毛鸭	14,471.98	7,726.37	0.53	0.56	鸡苗	5.83	4.58	0.78	1.48
							饲料	7,755.64	1,730.78	0.22	0.24
							鸭苗	275.00	627.90	2.28	2.37
	田静	毛鸡	5,525.32	3,278.02	0.59	0.59	饲料	22.03	5.44	0.25	0.24
	宋君鑫	毛鸭	5,167.90	2,993.49	0.58	0.56	兽药	1.65	1.34	0.81	N.A.
							饲料	696.28	158.93	0.23	0.24
							鸭苗	62.26	111.68	1.79	2.37
	杨要卫	毛鸡	5,009.50	2,883.57	0.58	0.59	饲料	121.80	30.51	0.25	0.24

期间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客户采购单价	公司整体采购单价	销售内容	销售数量	销售金额	客户销售单价	公司整体销售单价
	王另参	毛鸡	4,211.84	2,370.48	0.56	0.59	鸡苗	41.16	39.27	0.95	1.48
		毛鸭	11.71	5.22	0.45	0.56	饲料	298.60	77.10	0.26	0.24

注：兽药因计量单位不同，无法核算销售单价

九、补充披露客户益佳合作社及益田合作社注销后，合作社相关人员、场地和设施的去向，其注销后发行人是否仍向上述人员进行销售，销售价格是否公允；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8、益田合作社与益佳合作社注销后相关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8、益田合作社与益佳合作社注销后相关情况

益田合作社与益佳合作社于 2018 年 4 月注销，随着环境保护治理力度的进一步加强，合作社多数养殖户因棚舍设备不达标而停产，或不再从事养殖行业，其注销后仍向公司采购产品的养殖户数量占其注销前合作养殖户数量的 4.05%。益佳合作社及益田合作社注销后，对合作社相关人员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万元/吨

客户名称	养殖户名称	销售内容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 5-12 月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销售数量	销售收入	销售单价
益佳合作社	刘明	饲料	-	-	-	180	42.23	0.23	-	-	-
	张玉华	饲料	-	-	-	-	-	-	46.88	12.37	0.26
	赵华	饲料	538.97	136.25	0.25	623.73	153	0.25	-	-	-
	刘友成	饲料	-	-	-	-	-	-	329.39	77.06	0.23
	刘彬	饲料	212.66	60.08	0.28	999.07	270.68	0.27	-	-	-
	张荣强	饲料	-	-	-	-	-	-	49.6	11.84	0.24

	王亮	饲料	-	-	-	-	-	-	70.04	17	0.24
	王继英	饲料	-	-	-	-	-	-	2.12	0.54	0.25
	李天利	饲料	524.89	132.58	0.25	618.44	151.76	0.25	-	-	-
	刘强	饲料	-	-	-	-	-	-	63.2	14.7	0.23
	薛孝龙	饲料及兽药	-	-	-	-	-	-	6.8	1.56	0.23
	张明	饲料	-	-	-	1	0.28	0.28	-	-	-
	薛孝虎	饲料及兽药	-	-	-	-	-	-	47.47	11.25	0.24
	朱宏春	饲料	1,065.29	269.24	0.25	1,217.85	298.75	0.25	-	-	-
益田合作社	陆启化	饲料	-	-	-	-	-	-	107	28.04	0.26
	王超	饲料	-	-	-	-	-	-	5.24	1.24	0.24
	王霖	饲料	2,242.07	642.73	0.29	5,633.70	1,521.89	0.27	5,002.69	1,348.40	0.27
	陶志兰	饲料	-	-	-	-	-	-	23.4	6.14	0.26
	曹金智	饲料	-	-	-	-	-	-	11	2.98	0.27

益佳合作社及益田合作社注销后，其相关人员主要向公司采购饲料，公司对所有饲料客户均采用统一的市场定价原则，对上述佳合作社及益田合作社相关人员的销售定价与其他客户一致，价格公允、合理。

... ..”

十、补充披露发行人向东航羽绒销售毛利率与向其他方销售毛利率的比较情况，与销售鸭毛或羽绒相关上市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四）其它销售相关情况”之“9、羽绒销售情况”中补充披露，具体如下：

“.....

9、羽绒销售情况

鸭毛是鸭屠宰业务的副产品，公司从事毛鸭屠宰业务的子公司按照就近原则与下游鸭毛客户开展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对东航羽绒及其他客户销售羽绒的毛利率有所差异，主要原因系向不同客户销售鸭毛产品分摊的成本有所区别所致。实际经营过程中，不同客户的鸭毛产品由不同子公司提供，分摊至某一客户的鸭毛产品成本主要受向其供货的子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2020年1-6月，东航羽绒鸭毛主要由济宁众客等子公司供应，毛利率为5.14%；安徽文翔羽绒制品有限公司鸭毛由万泉食品供应，同期毛利率为-9.21%，2020年1-6月毛利率较低主要由于受“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万泉食品处于亏损状态，因此对应客户鸭毛毛利率较低。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成本为内部因素，公司主要通过销售价格来控制与不同客户之间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航羽绒销售羽绒的毛利率低于华英农业鸭绒销售毛利率，主要系产业链环节差异所致。鸭毛是鸭屠宰业务的副产品，毛利率一定程度上与鸭屠宰（鸭产品）整体毛利率相关，公司由于采用养殖合同采购模式，鸭屠宰业务毛利率仅包含“屠宰的利润”，而华英农业主要通过委托饲养模式取得毛鸭，导致其鸭产品的毛利中包括养殖环节的利润，作为最终产品之一的鸭毛销售亦会体现养殖环节的利润，因此就鸭绒销售毛利率而言，公司低于华英农业，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公司向东航羽绒销售羽绒毛利率	5.14%	3.29%	4.02%	1.9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公司向其他客户销售羽绒毛利率	-1.80%	0.76%	-15.61%	4.60%
华英农业鸭绒销售毛利率	-	8.75%	11.75%	10.69%

.....”

十一、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补充说明：

（1）执行蹲点观察的十家客户范围是否与发行人前十大自然人客户范围一致，若不一致请说明前十大自然人客户中未执行蹲点观察的原因，相关的替代核查程序及结论；

（2）实地和视频走访分别对应的客户数量，对应的销售收入金额和对收入覆盖的比例，走访过程中关注的事项，是否存在异常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核查结果；

（3）函证程序对应的客户数量、占收入的比例，回函相符、回函不符、未回函对应的收入和占比情况，中介机构对未回函、回函不符执行的替代程序情况，上述核查程序是否存在异常情形，若存在，请说明核查结果。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执行蹲点观察核查程序的情况

1、执行蹲点观察程序的经销商选取标准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选取重要的经销商执行了蹲点观察程序，选取样本的标准如下：（1）2018 年及 2019 年金额较大的鸡鸭产品经销商；（2）选取的样本能够覆盖华东、华北、华中、东北及华南等公司主要经销区域；（3）经营场所位于当地主要的肉类批发市场。执行蹲点观察程序的具体样本及其在各期鸡鸭产品前十大自然人客户中的排名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地理位置	所属区域	前十大自然人客户排名		备注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1	沈腾飞	江苏淮安	华东	鸡产品：第一名	鸭产品：第十名 鸡产品：第一名	
2	翁秀平	浙江金华	华东	鸡产品：第二名	鸡产品：第四名	

3	何志林	广东广州	华南	鸭产品：第一名	鸭产品：第一名	
4	王毅	湖南长沙	华中	鸭产品：第九名	鸭产品：第六名	
5	时圣华	湖北武汉	华中	鸡产品：第六名	鸡产品：第六名	关联方
6	严桂青	江苏无锡	华东	鸡产品：第八名	鸡产品：第十名	
7	吴茂珂	辽宁沈阳	东北	-	-	2018 年公司在东北地区第一大经销商
8	张德安	河北唐山	华北	-	-	2018 年公司在华北地区第一大经销商
9	鲍立伟	天津	华北	-	-	2018 年公司在华北地区第二大经销商
10	吴建	江苏宿迁	华东	-	-	公司所在地宿迁地区的 2018 年第一大经销商

如上表所示，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执行蹲点观察程序的主要为鸡鸭产品的经销商，在综合考虑金额排名、地区分布等情况后选取了 10 家经销商执行蹲点观察程序，并未选取鸡鸭产品全部前十大自然人客户。

2、未执行蹲点观察程序的其他经销商替代程序及结论

除蹲点观察外，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通过实地走访、函证、获取进销存等经营数据、穿行测试等情况对报告期内发行人前十大自然人客户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1）走访核查

中介机构对发行人客户执行了走访程序，了解发行人客户与发行人交易的相关情况并进行记录确认，走访过程中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其中，对上述前十大自然人客户走访确认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前十大客户数量	已走访数量	已走访占比
鸭产品	16	13	81.25%
鸡产品	18	18	100.00%
鸭苗	27	24	88.89%
鸡苗	28	15	53.57%

饲料	23	22	95.65%
熟食	19	8	42.11%
调理品	25	7	28.00%
合计	156	107	68.59%

(2) 函证核查

中介机构针对发行人客户特点，采用分板块、分层的样本选取方法选取部分客户为样本，对报告期内的交易数据实施函证程序，整体回函率较高，对回函不符或未回函部分均进行了合理性分析并实施了替代程序。其中，对上述前十大自然人客户的函证及回函相符数量比例如下：

年度	产品类别	发函数量	回函相符数量	回函相符占比
2017 年	鸭产品	8	8	100.00%
	鸡产品	9	9	100.00%
	鸭苗	9	9	100.00%
	鸡苗	5	5	100.00%
	饲料	10	9	90.00%
	熟食	8	7	87.50%
	调理品	9	9	100.00%
2018 年	鸭产品	8	8	100.00%
	鸡产品	9	9	100.00%
	鸭苗	8	8	100.00%
	鸡苗	9	8	88.89%
	饲料	10	9	90.00%
	熟食	8	7	87.50%
	调理品	10	9	90.00%
2019 年	鸭产品	7	7	100.00%
	鸡产品	7	7	100.00%
	鸭苗	10	10	100.00%
	鸡苗	9	9	100.00%
	饲料	10	10	100.00%
	熟食	5	5	100.00%
	调理品	10	9	90.00%
2020 年	鸭产品	7	7	100.00%

年度	产品类别	发函数量	回函相符数量	回函相符占比
1-6 月	鸡产品	9	9	100.00%
	鸭苗	9	9	100.00%
	鸡苗	9	9	100.00%
	饲料	10	10	100.00%
	熟食	5	5	100.00%
	调理品	10	10	100.00%

（3）获取进销存等经营数据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取得报告期各期鸡鸭产品及调理品前十大经销商的对外销售规模、平均库存规模、最终销售对象、与发行人合作历史、第四季度销售占比、现金交易金额、第三方回款金额等经营数据并进行分析，详细情况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之“问题 23”的回复。

（4）穿行测试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获取了发行人销售流程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访谈销售业务负责人及财务负责人，了解各业务模式下的销售流程，对发行人销售进行了抽样测试和穿行测试，核实销售订单、销售合同、出库单、销售发票、签收确认单及银行回款凭证的一致性，验证相关流程是否与内控制度相符。

（5）替代程序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对主要自然人客户的销售真实发生，收入金额准确、完整。

（二）实地和视频走访情况

中介机构通过实地和视频（“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方式走访了主要客户，了解其与发行人开展合作的过程、业务规模、采购发行人产品的具体情况等，判断交易的真实性；了解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主要管理人员与经办人员，判断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共计访谈客户 587 家，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家数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实地走访	546	342,815.44	53.09%	894,722.04	57.52%	609,739.96	61.56%	443,303.67	58.94%
视频走访	41	20,452.48	3.17%	52,835.56	3.40%	19,272.04	1.95%	11,901.77	1.58%
合计	587	363,267.92	56.26%	947,557.60	60.92%	629,012.00	63.51%	455,205.44	60.52%

注：上表中占比指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介机构在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走访过程中未见异常。

（三）函证程序及替代情况

保荐机构根据样本筛选标准，选取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发函	家数	365	456	749	749
	金额（万元）	360,129.79	839,914.45	625,406.87	458,563.50
	收入占比	51.84%	50.07%	58.00%	55.18%
回函相符	金额	287,336.82	714,024.53	530,823.08	377,050.40
	占发函金额比	79.79%	85.01%	84.88%	82.22%
回函不符	金额	17,055.70	8,091.70	35,583.29	34,447.79
	占发函金额比	4.74%	0.96%	5.69%	7.51%
未回函	金额	55,737.27	117,798.22	59,000.50	47,065.31
	占发函金额比	15.48%	14.03%	9.43%	10.26%

注：上表中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回函不符及未回函的客户金额及占比均较小。针对回函不符及未回函样本，保荐机构通过抽查合同、出库单、收款凭证等方式进行了替代测试。中介机构在对发行人的主要客户的函证核查未见异常。

（四）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对发行人主要客户执行的蹲点观察、走访、函证等核查程序未见异常，发行人的销售真实发生，收入金额准确、完整。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关于营业成本。申报材料显示：

(1)种禽板块 2017 年至 2019 年直接材料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84.63%、88.18%、92.69%，呈现持续上升趋势，2020 年 1-6 月下降至 87.22%；制造费用占比分别为 11.45%、8.49%、5.31%，下降较多，主要系 2018 年开始孵化鸡苗鸭苗的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2020 年 1-6 月回升至 9.73%；

(2) 鸡产品 2017 年至 2019 年其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呈现不断上升趋势，分别为 6.64 元/千克、8.50 元/千克、9.95 元/千克，主要原因在于鸡苗价格自 2018 年以来持续上升，继而使得 2018 年和 2019 年鸡产品原材料毛鸡采购价格大幅上涨，2020 年 1-6 月鸡产品单位直接材料成本回落至 7.82 元/千克。

请发行人：

(1) 补充披露报告期自产和外购禽蛋、禽苗对应的数量和成本，量化分析其对发行人种禽板块成本的影响，2017 年至 2019 年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系由于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是否合理，2020 年 1-6 月占比下降是否合理；

(2) 补充披露毛鸡、毛鸭采购成本中，其鸡苗、鸭苗、饲料成本的占比情况，分析并披露鸡苗、鸭苗、饲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毛鸡、毛鸭采购成本的影响情况，鸡苗和鸭苗价格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毛鸡、毛鸭采购价格大幅上涨的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报告期自产和外购禽蛋、禽苗对应的数量和成本，量化分析其对发行人种禽板块成本的影响，2017 年至 2019 年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系由于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是否合理，2020 年 1-6 月占比下降是否合理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部分补充披露：

“……

(1) 自产鸭苗产品毛利率变化

.....

自产鸭苗业务中通过自主育成、孵化及外购禽蛋孵化生产鸭苗，无贸易型外购鸭苗对外出售部分。报告期内，公司自主育成、孵化和外购禽蛋孵化对应的数量和成本如下：

单位：万枚、万元、元/枚

年度	项目	自产	外购	合计	自产占比	外购占比
2020 年 1-6 月	数量	3,481.27	6,116.13	9,597.40	36.27%	63.73%
	金额	5,932.46	6,828.03	12,760.50	46.49%	53.51%
	单位成本	1.70	1.12	1.33	——	——
2019 年	数量	6,660.33	12,129.67	18,790.00	35.45%	64.55%
	金额	10,708.04	36,053.57	46,761.61	22.90%	77.10%
	单位成本	1.61	2.97	2.49	——	——
2018 年	数量	11,359.16	1,501.23	12,860.39	88.33%	11.67%
	金额	17,359.60	4,102.00	21,461.60	80.89%	19.11%
	单位成本	1.53	2.73	1.67	——	——
2017 年	数量	10,958.70	159.82	11,118.52	98.56%	1.44%
	金额	15,304.54	195.15	15,499.69	98.74%	1.26%
	单位成本	1.40	1.22	1.39	——	——

如上所示，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外购禽蛋无论在数量方面还是金额方面占孵化总数的比例均呈现上升趋势，因此 2017 年至 2019 年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主要系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所致。2020 年上半年，虽然数量占比中外购禽蛋的比例与 2019 年基本持平，但由于禽蛋价格下降较多，导致不仅外购禽蛋绝对金额下降较多且外购禽蛋金额占比较 2019 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若外购禽蛋生产的鸭苗全部通过自主育成的方式进行生产，则对当期鸭苗成本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成本	12,760.50	46,761.61	21,461.60	15,499.69
全部自主育成对应的成本	16,315.58	30,251.90	19,676.40	15,565.93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成本影响金额	3,555.08	-16,509.71	-1,785.20	66.24

如上表分析所示，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由于鸭苗市场行情持续向好，外购蛋的成本上升，通过外购蛋进行孵化造成鸭苗的销售成本有所上升，公司通过外购蛋的形式进行鸭苗孵化的主要原因为：1）公司种鸭的自产蛋数量有限，在需求旺盛的情况下难以快速增加自产产能，因此通过外购蛋的形式满足市场需求；2）鸭苗价格持续上涨，即使外购蛋的成本较高，公司孵化后销售鸭苗仍能获得利润。

.....”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部分补充披露：

“（3）自产鸡苗产品毛利率变化

.....

自产鸡苗业务中通过自主育成、孵化及外购禽蛋孵化生产鸡苗，无贸易型外购鸡苗对外出售部分。报告期内，公司自主育成、孵化和外购禽蛋孵化对应的数量和成本如下：

单位：万枚、万元、元/枚

年度	项目	自产	外购	合计	自产占比	外购占比
2020 年 1-6 月	数量	1,733.77	1,097.80	2,831.57	61.23%	38.77%
	金额	3,422.74	2,387.05	5,809.79	58.91%	41.09%
	单位成本	1.97	2.17	2.05	-	-
2019 年	数量	2,649.55	2,474.41	5,123.96	51.71%	48.29%
	金额	8,169.70	12,992.18	21,161.87	38.61%	61.39%
	单位成本	3.08	5.25	4.13	-	-
2018 年	数量	2,546.46	2,378.95	4,925.41	51.70%	48.30%
	金额	4,788.66	5,475.71	10,264.37	46.65%	53.35%
	单位成本	1.88	2.30	2.08	-	-
2017 年	数量	2,682.30	3,493.21	6,175.51	43.43%	56.57%
	金额	3,761.94	4,063.09	7,825.03	48.08%	51.92%

年度	项目	自产	外购	合计	自产占比	外购占比
	单位成本	1.40	1.16	1.27	-	-

如上所示，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外购禽蛋在金额方面占用于孵化总金额的比例呈现上升趋势，因此 2017 年至 2019 年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主要系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所致。2020 年上半年，外购禽蛋无论在数量方面还是金额方面占用于孵化总数的比例较 2019 年均下降，且禽蛋价格下降较多，导致不仅外购禽蛋绝对金额下降较多且外购禽蛋金额占比较 2019 年有所下降。

报告期各期，若外购禽蛋生产的鸡苗全部通过自主育成的方式进行生产，则对当期鸡苗成本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实际成本	5,809.79	21,161.87	10,264.37	7,825.03
全部自主育成对应的成本	5,578.19	15,781.80	9,259.77	8,645.71
成本影响金额	-231.60	-5,380.07	-1,004.60	820.68

... ..”

综上，2017 年至 2019 年自产禽苗业务中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系由于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具有合理性；2020 年 1-6 月金额占比下降主要由于外购禽蛋价格下降较多所致，具有合理性。

二、补充披露毛鸡、毛鸭采购成本中，其鸡苗、鸭苗、饲料成本的占比情况，分析并披露鸡苗、鸭苗、饲料价格变动对发行人毛鸡、毛鸭采购成本的影响情况，鸡苗和鸭苗价格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毛鸡、毛鸭采购价格大幅上涨的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部分补充披露：

“（2）鸭产品毛利率变化

... ..

养殖业务涉及的主要成本包括禽苗成本、饲料成本、人工等其他成本三类，其中饲料近年来由于价格变动幅度较小，对养殖成本的变动影响较小；人工等其他费用也相对固定，因此，毛鸭养殖成本价格主要受禽苗成本价格影响；由

于公司业务中未包含商品代鸭的养殖环节，未能获得养殖环节成本收益的准确数据，因此此处根据商品代鸭养殖的经验数据，在禽苗价格分别为1元、3元和5元时，毛鸭养殖成本中的禽苗、饲料和其他成本占比情况的示意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羽

类别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禽苗	1.00	5.83%	3.00	15.67%	5.00	23.64%
饲料	13.75	80.17%	13.75	71.80%	13.75	65.01%
其他	2.40	13.99%	2.40	12.53%	2.40	11.35%
毛鸭	17.15	100.00%	19.15	100.00%	21.15	100.00%

注：饲料成本根据每只毛鸭养殖基本用量和对应饲料价格测算、其他成本根据养殖经验数值测算。

在养殖成本上涨时，公司所采购的毛鸭成本也随之上涨，虽然上涨幅度和时间可能与禽苗上涨周期不完全一致，但趋势基本相同。

....”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部分补充披露：

“.....

（4）鸡产品毛利率变化

.....

养殖业务涉及的主要成本包括禽苗成本、饲料成本、人工等其他成本三类，其中饲料近年来由于价格变动幅度较小，对养殖成本的变动影响较小；人工等其他费用也相对固定，因此，毛鸡成本价格主要受禽苗成本价格影响；由于公司业务中未包含商品代鸡的养殖环节，未能获得养殖环节成本收益的准确数据，因此此处根据商品代鸡养殖的经验数据，在禽苗价格分别为1元、3元和5元时，毛鸡养殖成本中的禽苗、饲料和其他成本占比情况的示意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羽

类别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禽苗	1.00	7.13%	3.00	18.73%	5.00	27.75%
饲料	10.00	71.33%	10.00	62.42%	10.00	55.49%

类别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单位成本	占比
其他	3.02	21.54%	3.02	18.85%	3.02	16.76%
毛鸡	14.02	100.00%	16.02	100.00%	18.02	100.00%

注：饲料成本根据每只毛鸡养殖基本用量和对应饲料价格测算、其他成本根据养殖经验数值测算。

在养殖成本上涨时，公司所采购的毛鸡成本也随之上涨，虽然上涨幅度和时间可能与禽苗上涨周期不完全一致，但趋势基本相同。

....”

综上所述，由于养殖成本中，饲料及人工等成本变化较小，毛鸡、毛鸭养殖成本受禽苗成本影响较大，随之带动公司毛鸡、毛鸭采购成本上涨，因此鸡苗和鸭苗价格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毛鸡、毛鸭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具有合理性。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查阅分析了自产和外购禽蛋、禽苗对种禽自养成本的影响数据，对养殖户进行了访谈，查询相关市场价格。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2017 年至 2019 年自产禽苗业务中直接材料的比重持续上升系由于禽蛋外购比例增加较多具有合理性；2020 年 1-6 月金额占比下降主要由于外购禽蛋价格下降较多所致，具有合理性；由于养殖成本中，饲料及人工等成本变化较小，毛鸡、毛鸭养殖成本受禽苗成本影响较大，随之带动公司采购成本上涨，因此鸡苗和鸭苗价格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毛鸡、毛鸭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具有合理性。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3

关于采购和供应商。申报材料显示：

（1）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毛鸡、毛鸭、玉米及豆粕。2019 年起，公司为强化与养殖业主合作关系，以集团名义先与养殖业主签订长期框架合同，致使公司毛鸡及毛鸭养殖业主自 2019 年起主要为集团供应商；

(2) 发行人披露了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主要原材料包括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发行人未披露诸如外购禽苗、禽蛋、饲料等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3) 公司与养殖业主之间不存在排他性或禁止性条款，因此，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养殖业主同时为其他企业养殖业主的情况，并非主要为公司服务；

(4) 发行人向供应商采购合同名称可分为“框架合同”“批次合同”和“连养合同”。

请发行人：

(1) 补充披露毛鸡、毛鸭集团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的区别情况，发行人如何通过集团供应商强化与养殖业主合作关系；

(2) 按照供应商是否主要为发行人供货情形，补充披露主要为发行人供货和非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毛鸡、毛鸭供应商数量，对应的采购量、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二者采购单价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3) 补充披露除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外，与发行人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原材料内容，其占发行人成本的比重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补充披露其他原材料的采购金额、采购单价、主要供应商情况，采购单价是否公允；

(4) 补充披露“框架合同”“批次合同”和“连养合同”的主要区别，分别应用的场景，对采购合同进行区分的原因，会计处理有何差异及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毛鸡、毛鸭集团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的区别情况，发行人如何通过集团供应商强化与养殖业主合作关系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之“4、集团供应商”中披露，具体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毛鸡、毛鸭、玉米及豆粕。2019 年起，公司为规范毛鸡毛鸭原料采购合同签订流程及文本，强化与养殖业主合作关系，

以集团名义先与养殖业主签订框架合同。非集团供应商，公司与其不签订框架合同。

与之前的批次合同相比，集团供应商的框架合同在资源配置及合作时间两个角度有利于强化合作关系，增强合作稳定性和持续性：资源配置方面，按照集团战略发展方向要求，从集团决策层面与养殖业主进行合作，有利于调配双方内部各种资源，以达成合作目的；合作时间方面，由于框架合同期限较长，有利于在相对长的时间内保持与养殖业主的合作。

... ..”

二、按照供应商是否主要为发行人供货情形，补充披露主要为发行人供货和非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毛鸡、毛鸭供应商数量，对应的采购量、采购金额和占比情况，二者采购单价是否存在显著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中披露，具体如下：

“... ..

6、主要为发行人供货和非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毛鸡、毛鸭供应商情况

公司对毛鸡、毛鸭供应商采取随行就市的定价策略，总体而言，公司对主要为发行人供货和非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毛鸡、毛鸭供应商采购单价不存在显著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元/千克

类别	年度	项目	供应商数量	采购量	采购金额	平均采购单价	采购占比
毛鸡	2020年 1-6月	主要	159	194,439.58	136,172.82	7.00	91.68%
		非主要	146	17,330.91	12,363.46	7.13	8.32%
	2019年	主要	318	426,559.83	380,384.35	8.92	97.35%
		非主要	127	11,874.71	10,365.65	8.73	2.65%
	2018年	主要	529	320,309.63	242,955.19	7.59	92.82%
		非主要	431	26,243.55	18,786.29	7.16	7.18%
	2017年	主要	539	322,312.59	188,900.08	5.86	92.71%
		非主要	615	25,688.53	14,860.88	5.79	7.29%

类别	年度	项目	供应商数量	采购量	采购金额	平均采购单价	采购占比
毛鸭	2020 年 1-6 月	主要	613	407,561.04	248,697.58	6.10	93.72%
		非主要	386	27,373.58	16,669.11	6.09	6.28%
	2019 年	主要	1,101	892,947.57	662,159.71	7.42	97.09%
		非主要	464	27,303.81	19,858.43	7.27	2.91%
	2018 年	主要	1,268	540,102.22	364,757.45	6.75	90.79%
		非主要	1,210	58,869.91	37,015.11	6.29	9.21%
	2017 年	主要	2,125	442,946.15	247,912.01	5.60	80.44%
		非主要	2,746	108,259.88	60,266.38	5.57	19.56%

注：上表中，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供应商选取口径为当年连续为发行人供货 4 批（含）以上的供应商（半年度为 2 批（含）以上），非主要为发行人供货的供应商选取口径为当年连续为发行人供货 3 批（含）以下的供应商（半年度为 1 批）。

... ..”

三、补充披露除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外，与发行人生产直接相关的其他原材料内容，其占发行人成本的比重情况；按照重要性原则补充披露其他原材料的采购金额、采购单价、主要供应商情况，采购单价是否公允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中披露，具体如下：

“

7、其他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除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等主要原材料外，与公司生产直接相关的主要其他原材料，其占营业成本比重及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原材料类别	年度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要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料	采购金额
蛋产品	2020 年 1-6 月	1.48%	李雷	鸭种蛋	2,199.14
	2019 年	3.34%	淮安市志合养殖有限公司	鸭种蛋	4,073.54
	2018 年	1.02%	鹤壁市博龙种禽有限公司	鸡种蛋	1,559.26
	2017 年	0.59%	鹤壁市博龙种禽有限公司	鸡种蛋	1,334.32

原材料类别	年度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主要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料	采购金额
包装原料	2020年1-6月	0.87%	临沂旭诚商贸有限公司	170g白卡纸-1900mm等	1,911.09
	2019年	0.72%	临沂旭诚商贸有限公司	170g白卡纸-1900mm等	2,938.85
	2018年	0.91%	临沂旭诚商贸有限公司	箱板纸160g等	2,856.95
	2017年	0.76%	汇胜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面纸(H2)等	1,269.79
饲料小料	2020年1-6月	0.80%	安迪苏生命科学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液体蛋氨酸等	1,080.92
	2019年	0.58%	诸城东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赖氨酸(70%)等	1,973.27
	2018年	0.64%	安迪苏生命科学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蛋氨酸等	891.05
	2017年	0.76%	黑龙江成福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赖氨酸(70%)	641.39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其他原材料均采用参考市场价格与交易双方协商定价相结合的定价策略，采购价格公允。除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外，与公司生产直接相关的前五名其他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吨、万枚、元/千克、元/枚

年度	物料名称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单价
2020年1-6月	鸭种蛋	6,828.03	6,116.13	1.12
	鸡种蛋	2,387.05	1,097.80	2.17
	赖氨酸(70%)	1,190.80	2,748.50	4.33
	AA级170g箱板纸	1,133.91	2,985.23	3.80
	液体蛋氨酸	1,016.42	595.99	17.05
2019年	鸭种蛋	36,053.57	12,129.67	2.97
	鸡种蛋	12,992.18	2,474.41	5.25
	赖氨酸(70%)	2,184.18	5,334.00	4.09
	170g高强瓦楞纸	1,913.77	6,488.48	2.95
	AA级160g箱板纸	1,893.91	5,156.63	3.67
2018年	鸡种蛋	5,475.71	2,378.95	2.30
	鸭种蛋	4,102.00	1,501.23	2.73
	赖氨酸(70%)	1,523.89	3,461.50	4.40
	鸡产品-鸡内脏类	1,231.53	680.20	18.11
	AA级160g箱板纸	1,084.85	2,628.30	4.13

2017 年	鸡种蛋	4,063.09	3,493.21	1.16
	赖氨酸（70%）	1,419.54	3,743.36	3.79
	聚乙烯-新 7042	960.46	1,150.00	8.35
	液体蛋氨酸	526.93	494.20	10.66
	AA 级 160g 箱板纸	373.33	954.34	3.91

... ..”

四、补充披露“框架合同”“批次合同”和“连养合同”的主要区别，分别应用的场景，对采购合同进行区分的原因，会计处理有何差异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的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之“（一）主要原材料和能源情况”之“4、集团供应商”中披露，具体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毛鸡、毛鸭、玉米及豆粕。2019 年起，公司为规范毛鸡毛鸭原料采购合同签订流程及文本，强化与养殖业主合作关系，以集团名义先与养殖业主签订框架合同。非集团供应商，公司与其不签订框架合同。批次合同系基于框架合同分批次与养殖业主签订的约定具体采购条款的养殖合同；连养合同系框架合同前身，2019 年前公司与部分长期合作养殖业主签订连续批次的养殖合同，即连养合同，使用框架合同后，公司不再签订连养合同。

.....

公司基于与养殖户的合作关系对合同进行区分，有利于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具有合理性。公司对于前述合同模式下的采购业务会计处理不存在差异。

... ..”

五、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查阅了发行人毛鸡、毛鸭采购合同，统计分析原料结算数据等。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对主要为发行人供货及非主要

为发行人供货的供应商采购定价不存在明显差异；除毛鸭、毛鸡、玉米和豆粕外其他原材料占成本比重较小，采购价格公允；“框架合同”“批次合同”和“连养合同”对应的采购业务会计处理不存在差异。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4

关于屠宰和养殖板块毛利率。申报材料显示：

（1）发行人屠宰板块系将采购毛鸡、毛鸭屠宰加工成鸡产品、鸭产品；鸡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30%、2.22%、5.03%和 10.05%，鸭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3.72%、3.78%、2.55%和 0.62%；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占比分别为 89.55%、90.36%、91.04%和 89.23%；公司主要产品不存在在产品；

（2）由于 2020 年上半年毛鸭价格降幅较大，当期入库成本较往年降低较多，公司使用移动加权平均成本出库，使得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更高，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毛利率，从而导致 2020 年 1-6 月鸭产品毛利率为 0.62%，低于 2019 年的 2.55%；

（3）2019 年末鸭产品存货结存数量 15,470.92 吨，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鸭产品入库数量 396,122.63 吨；

（4）发行人鸭产品和鸭苗的毛利率变动趋势基本一致，而 2017 年至 2018 年，发行人鸡产品毛利率由 5.30%下降至 2.22%，自产鸡苗毛利率由-28.71%上升至 22.36%，2019 年至 2020 年 1-6 月鸡产品和自产鸡苗毛利率变动趋势亦呈现背离；

（5）报告期发行人鸭屠宰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3.72%、3.78%、2.55%和 0.62%，同行业可比公司华英农业毛利率 9.14%、3.95%、0.65%和-11.31%；

（6）报告期发行人鸡屠宰板块毛利率分别为 5.30%、2.22%、5.03%和 10.05%，

同行业可比公司民和股份的鸡肉制品毛利率分别为 4.94%、18.58%、29.96%和 12.96%，仙坛股份的鸡肉产品毛利率分别为 5.23%、15.61%、28.19%和 17.19%，圣农发展的鸡肉毛利率分别为 6.49%、18.85%、33.50%和 24.23%；上述可比上市公司鸡肉业务包含饲养和屠宰，而发行人以屠宰为主。

请发行人：

（1）结合毛鸡和毛鸭的采购价格、鸡产品和鸭产品的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等，补充披露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2）补充披露除 2018 年外，报告期发行人鸡产品毛利率高于鸭产品毛利率的原因，2018 年鸡产品毛利率显著下滑的原因，以上是否系行业共性；

（3）结合鸭产品期初、期末存货结存数量和入库、出库数量，量化分析披露“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成本更高，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毛利率”的合理性；

（4）补充披露禽苗毛利率和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之间的关系，鸭苗和鸭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较为一致，而鸡苗和鸡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背离的原因；

（5）补充披露发行人鸭屠宰板块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华英农业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除华英农业外，是否存在其他可比公司数据；

（6）补充披露 2020 年 1-6 月鸡屠宰板块毛利率由 2019 年 5.03%上升至 10.05%，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的鸡肉业务毛利率显著下滑趋势不一致的原因；模拟测算将毛鸡采购成本还原为发行人利润后，发行人毛利率水平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是否较为一致。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结合毛鸡和毛鸭的采购价格、鸡产品和鸭产品的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等，补充披露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一）鸡产品毛利率变动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毛鸡采购价格、鸡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毛鸡采购价格	7,014.02	-21.30%	8,912.39	18.00%	7,552.71	28.99%	5,855.18
直接成本占比	87.02%	-	90.20%	-	88.60%	-	87.42%
销售价格	9,898.97	-13.86%	11,491.82	20.07%	9,571.23	20.03%	7,973.92
出肉率	90.68%	-	90.43%	-	90.05%	-	89.62%
毛利率	10.05%	-	5.03%	-	2.22%	-	5.30%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4）鸡产品毛利率变化

2018年，鸡产品的毛利率从2017年的5.30%下降至2.22%，主要原因如下：

A. 2018年，2016年中强制换羽带来的临时产能已被淘汰，而2014年以来祖代引种量一直处于低位，致使2018年父母代种鸡存栏量较低，鸡苗供应紧张，鸡苗价格持续上升，继而使得行业毛鸡采购价格大幅上涨。2018年，公司毛鸡的单位采购成本自2017年的5,855.18元/吨增加到7,552.71元/吨，增加1,697.53元/吨，**增幅28.99%**；相应地，公司鸡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由2017年的6,640.97元/吨涨至2018年的8,501.62元/吨，增加1,860.65元/吨，**增幅达到28.02%**。

B. 2018年鸡屠宰人工成本有所增加，同时因新增产线、车间设备改造以及环保费用增加等影响，2018年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

C. 随着禽流感影响因素的褪去以及上游鸡苗和毛鸡价格的上涨，2018年公司产品的下游价格开始回升。2018年，公司鸡产品平均售价从2017年的7,973.92元/吨上升至9,571.23元/吨，增加1,597.31元/吨，**增幅为20.03%**，但该等涨

幅小于鸡屠宰业务成本的增加，因此公司鸡产品毛利率从 2017 年的 5.30% 下跌至 2018 年的 2.22%。

D、2018 年，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影响，公司鸡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7 年的 87.42% 上升至 88.60%，出肉率由 2017 年的 89.62% 小幅提升为 90.05%，出肉率保持稳定，对鸡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18 年公司毛鸡采购价格、鸡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鸡采购价格（元/吨）	7,552.71	5,855.18	1,697.53	28.99%
直接成本占比	88.60%	87.42%	1.18%	-
销售价格（元/吨）	9,571.23	7,973.92	1,597.31	20.03%
出肉率	90.05%	89.62%	0.43%	-
毛利率	2.22%	5.30%	-3.08%	-

2018 年公司鸡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元/吨）	8,501.62	6,640.97	1,860.65	28.02%
单位人工（元/吨）	604.81	554.98	49.83	8.98%
单位制造费用（元/吨）	489.19	401.11	88.08	21.96%
合计	9,595.62	7,597.05	1,998.56	26.31%

2019 年，鸡产品的毛利率从 2018 年的 2.22% 回升至 5.03%，主要原因如下：

A. 2019 年，鸡苗价格继续上升，公司毛鸡采购价格也延续上涨势头。2019 年，公司毛鸡的单位采购价格自 2018 年的 7,552.71 元/吨增长至 8,912.39 元/吨，增加 1,359.69 元/吨，增幅为 18.00%，相应地，公司鸡产品的单位生产成本由 2018 年的 8,501.62 元/吨增长至 9,951.41 元/吨，增加 1,449.79 元/吨，增幅为 17.05%。

B. 2019 年，鸡产品继续延续上涨势头，且基于在非洲猪瘟下对猪肉的替代作用，其涨幅明显。2019 年，公司鸡产品平均售价为 11,491.82 元/吨，较 2018 年的 9,571.23 元/吨增长 1,920.59 元/吨，增幅为 20.07%。2019 年，鸡产品的售价涨幅高于单位成本，因此其毛利率从 2018 年的 2.22% 回升至 5.03%。

C、2019 年，受原材料采购价格继续上升影响，公司鸡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8 年的 88.60%进一步上升至 90.20%，出肉率由 2018 年的 90.05%小幅提升为 90.43%，出肉率保持稳定，对鸡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19 年公司毛鸡采购价格、鸡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鸡采购价格（元/吨）	8,912.39	7,552.71	1,359.68	18.00%
直接成本占比	90.20%	88.60%	1.60%	-
销售价格（元/吨）	11,491.82	9,571.23	1,920.59	20.07%
出肉率	90.43%	90.05%	0.38%	-
毛利率	5.03%	2.22%	2.81%	-

2019 年，公司鸡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元/吨）	9,951.41	8,501.62	1,449.79	17.05%
单位人工（元/吨）	619.94	604.81	15.13	2.50%
单位制造费用（元/吨）	461.00	489.19	-28.19	-5.76%
合计	11,032.36	9,595.62	1,436.74	14.97%

2020 年 1-6 月，公司鸡产品的毛利率从 2019 年的 5.03%上升至 10.05%，主要原因如下：

A.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市场行情下行影响，鸡苗价格下降，公司毛鸡采购价格也随之下降。2020 年 1-6 月，公司毛鸡的单位采购价格自 2019 年的 8,912.39 元/吨降至 7,014.02 元/吨，降低 1,898.37 元/吨，降幅为 21.30%；相应地，公司鸡产品的单位原材料由 2019 年的 9,951.41 元/吨降至 7,821.46 元/吨，降低 2,129.95 元/吨，降幅为 21.40%。

B.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及市场行情下行影响，公司鸡产品价格下降。2020 年 1-6 月，公司鸡产品平均售价为 9,898.97 元/吨，较 2019 年的 11,491.82 元/吨减少 1,592.85 元/吨，减幅为 13.86%。2020 年 1-6 月，公司鸡产品的售价降幅低于单位成本，因此其毛利率从 2019 年的 5.03%上升至 10.05%。

C、2020 年 1-6 月，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影响，公司鸡产品直接材料成本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9 年的 90.20%下降至 87.02%，出肉率由 2019 年的 90.43%小幅提升为 90.68%，出肉率保持稳定，对鸡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20 年 1-6 月公司毛鸡采购价格、鸡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鸡采购价格（元/吨）	7,014.02	8,912.39	-1,898.37	-21.30%
直接成本占比	87.02%	90.20%	-3.18%	-
销售价格（元/吨）	9,898.97	11,491.82	-1,592.85	-13.86%
出肉率	90.68%	90.43%	0.25%	-
毛利率	10.05%	5.03%	5.02%	-

2020 年 1-6 月，公司鸡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元/吨）	7,821.46	9,951.41	-2,129.95	-21.40%
单位人工（元/吨）	670.08	619.94	50.14	8.09%
单位制造费用（元/吨）	496.42	461.00	35.42	7.68%
合计	8,987.96	11,032.36	-2,044.40	-18.53%

... ..”

（二）鸭产品毛利率变动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毛鸭采购价格、鸭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毛鸭采购价格	6,101.30	-17.67%	7,411.22	10.49%	6,707.70	19.97%	5,590.98
直接成本占比	85.25%	-	87.88%	-	86.90%	-	86.31%
销售价格	8,109.73	-14.85%	9,524.11	6.65%	8,930.34	18.50%	7,535.98
出肉率	90.78%	-	90.19%	-	90.20%	-	90.26%
毛利率	0.62%	-	2.55%	-	3.78%	-	3.72%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

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2) 鸭产品毛利率变化

2018 年，公司鸭产品毛利率为 3.78%，和 2017 年的 3.72%基本相似，主要原因在于：

A. 2018 年以来，随着符合环保要求之棚舍的陆续建成，养殖量回升较为明显，鸭苗供应紧张，鸭苗价格持续上涨。上游鸭苗价格的上升进一步带动了毛鸭市场价格的上涨，使得公司毛鸭采购单价从 2017 年的 5,590.98 元/吨上升至 2018 年的 6,707.70 元/吨，增加 1,116.72 元/吨，增幅达到 19.97%；相应地，公司鸭产品的单位原材料由 2017 年的 6,287.74 元/吨增至 2018 年的 7,550.21 元/吨，增加 1,262.47 元/吨，增幅达到 20.08%。

B. 2018 年单位人工有所上升，由 2017 年的 546.07 元/吨增加至 2018 年的 601.75 元/吨。同时因新增产线、车间设备改造以及环保费用增加等影响，2018 年单位制造费用有所上升。

C. 鸭苗和毛鸭价格的上涨传导至鸭产品价格，公司鸭产品平均售价亦有较大幅度增长。2018 年，公司鸭产品平均售价为 8,930.34 元/吨，较 2017 年的 7,535.98 元/吨增加 1,394.37 元/吨，从而有效抵御了成本上升对鸭产品毛利的影响，使得 2018 年鸭产品毛利率达到 3.78%，较 2017 年的 3.72%略有增加。

D、2018 年，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影响，公司鸭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7 年的 86.31%上升至 86.90%，出肉率由 2017 年的 90.26%小幅下降为 90.20%，出肉率保持稳定，对鸭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18 年公司毛鸭采购价格、鸭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鸭采购价格（元/吨）	6,707.70	5,590.98	1,116.72	19.97%
直接成本占比	86.90%	86.31%	0.59%	-

销售价格（元/吨）	8,930.34	7,535.98	1,394.36	18.50%
出肉率	90.20%	90.26%	-0.06%	-
毛利率	3.78%	3.72%	0.06%	-

2018 年公司鸭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元/吨）	7,550.21	6,287.74	1,262.47	20.08%
单位人工（元/吨）	601.76	546.07	55.69	10.20%
单位制造费用（元/吨）	536.85	451.49	85.36	18.91%
合计	8,688.82	7,285.30	1,403.52	19.27%

2019 年，公司鸭产品毛利率为 2.55%，较 2018 年的 3.78%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在于：

A. 2019 年鸭苗价格继续上涨，毛鸭的价格亦随之继续攀升，使得公司毛鸭采购单价从 2018 年的 6,707.70 元/吨上升至 2019 年的 7,411.22 元/吨，增加 703.52 元/吨，增幅达到 10.49%；相应地，公司鸭产品的单位原材料由 2018 年的 7,550.21 元/吨增至 2019 年的 8,319.56 元/吨，增加 769.35 元/吨，增幅达到 10.19%。

B. 公司鸭产品平均售价随上游鸭苗和毛鸭价格继续上涨，自 2018 年的 8,930.34 元/吨增至 9,524.11 元/吨，增加 593.77 元/吨，增幅为 6.65%，低于成本增加幅度，因此 2019 年鸭产品毛利率为 2.55%，低于 2018 年的 3.78%。

C. 2019 年，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上升影响，公司鸭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8 年的 86.90%上升至 87.88%，出肉率由 2018 年的 90.20%小幅下降为 90.19%，出肉率保持稳定，对鸭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19 年公司毛鸭采购价格、鸭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鸭采购价格（元/吨）	7,411.22	6,707.70	703.52	10.49%
直接成本占比	87.88%	86.90%	0.98%	-
销售价格（元/吨）	9,524.11	8,930.34	593.77	6.65%
出肉率	90.19%	90.20%	-0.01%	-

毛利率	2.55%	3.78%	-1.23%	-
-----	-------	-------	--------	---

公司鸭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 (元/吨)	8,319.56	7,550.21	769.35	10.19%
单位人工 (元/吨)	629.83	601.76	28.07	4.66%
单位制造费用 (元/吨)	517.32	536.85	-19.51	-3.63%
合计	9,466.73	8,688.82	777.91	8.95%

2020 年 1-6 月, 公司鸭产品毛利率为 0.62%, 较 2019 年的 2.55% 下降, 主要原因在于:

A. 受新冠疫情影响, 2020 年 1-6 月公司鸭苗价格下降, 毛鸭的价格亦随之下降, 使得公司毛鸭采购单价从 2019 年的 7,411.22 元/吨下降至 2020 年 1-6 月的 6,101.30 元/吨, 降低 1,309.92 元/吨, **降幅为 17.67%**; 相应地, 公司鸭产品的单位原材料由 2019 年的 8,319.56 元/吨降至 2020 年 1-6 月的 6,820.27 元/吨, 降低 1,499.29 元/吨, **降幅为 18.02%**。

B. 公司鸭产品平均售价随上游鸭苗和毛鸭价格下降, 自 2019 年的 9,524.11 元/吨降至 8,109.73 元/吨, 减少 1,414.38 元/吨, **售价减少金额与成本降低幅度接近**, 但由于 2020 年上半年毛鸭价格降幅较大, 当期入库成本较往年降低较多, 公司使用移动加权平均成本出库, 使得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成本更高**, 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毛利率, 从而导致 2020 年 1-6 月鸭产品毛利率为 0.62%, 低于 2019 年的 2.55%。

C. 2020 年 1-6 月, 受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影响, 公司鸭产品直接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自 2019 年的 87.88% 下降至 85.25%, 出肉率由 2019 年的 90.19% 小幅上升为 90.78%, 出肉率保持稳定, 对鸭产品毛利率影响不大。

2020 年 1-6 月公司毛鸭采购价格、鸭产品销售价格、直接材料成本占比情况、出肉率情况和毛利率情况对比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毛鸭采购价格 (元/吨)	6,101.30	7,411.22	-1,309.92	-17.67%
直接成本占比	85.25%	87.88%	-2.63%	-

销售价格（元/吨）	8,109.73	9,524.11	-1,414.38	-14.85%
出肉率	90.78%	90.19%	0.59%	-
毛利率	0.62%	2.55%	-1.93%	-

公司鸭产品的生产成本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变化金额	变化幅度
单位原材料（元/吨）	6,820.27	8,319.56	-1,499.29	-18.02%
单位人工（元/吨）	632.75	629.83	2.92	0.46%
单位制造费用（元/吨）	547.47	517.32	30.15	5.83%
合计	8,000.49	9,466.73	-1,466.24	-15.49%

……”

二、补充披露除 2018 年外，报告期发行人鸡产品毛利率高于鸭产品毛利率的原因，2018 年鸡产品毛利率显著下滑的原因，以上是否系行业共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鸭产品、鸡产品单位采购成本、单位售价和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产品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售价	鸭产品	8,109.73	-14.85%	9,524.11	6.65%	8,930.34	18.50%	7,535.98
	鸡产品	9,898.97	-13.86%	11,491.82	20.07%	9,571.23	20.03%	7,973.92
单位成本	鸭产品	8,000.49	-15.49%	9,466.73	8.95%	8,688.82	19.27%	7,285.30
	鸡产品	8,987.96	-18.53%	11,032.36	14.97%	9,595.62	26.31%	7,597.05
毛利率	鸭产品	0.62%	-	2.55%	-	3.78%	-	3.72%
	鸡产品	10.05%	-	5.03%	-	2.22%	-	5.30%

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鸭产品、鸡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和毛利率均存在差异，鸭产品和鸡产品分属禽肉行业不同的细分领域，在销售端，鸡产品中胸、腿、翅为高价值品种，鸭产品中头、脖、掌、舌等为高价值品种，因此产品形态、消费场景存在一定差异，相应的销售客户市场、渠道、供需关系不尽相同，价格变动趋势和幅度也不完全一致；在采购端，毛鸡毛鸭是主要的采购成本，其采购价格同样受市场供需等因素影响，二者毛利率不存在必然关系。

2018 年鸡产品毛利率显著下滑的主要原因系鸡产品单位销售价格涨幅小于

鸡产品成本增加幅度，具体分析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之“（4）鸡产品毛利率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鸭屠宰和鸡屠宰业务毛利率对比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新希望和华英农业情况如下：

项目	鸡屠宰板块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益客食品	鸡产品	10.05%	5.03%	2.22%	5.30%
	鸭产品	0.62%	2.55%	3.78%	3.72%
华英农业	冻鸡	N.A.	-55.28%	1.24%	4.08%
	鸭产品	-11.31%	0.65%	3.95%	9.14%
新希望	鸡产品	N.A.	N.A.	4.21%	4.58%
	鸭产品	N.A.	N.A.	6.61%	3.53%

注 1：华英农业毛利率数据取自其历年年度报告，新希望 2017 年和 2018 年毛利率数据取自 16 希望六和 MTN001《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133 号），2019 年后其跟踪评级报告改变了经营数据披露口径，未披露细分的鸭屠宰板块毛利率数据，因此上表未予列示。

注 2：由于公司鸭屠宰产品包含了鸭毛的销售收入，而华英农业的年度报告以“冻鸭”和“鸭毛”两项分开列示了其毛利率情况，因此以下列示的华英农业鸭屠宰板块毛利为加总“冻鸭”和“鸭毛”收入和成本后计算而得。

注 3：华英农业毛利率数据取自其历年年度报告，新希望毛利率数据取自 16 希望六和 MTN001《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133 号），华英农业 2020 年半年报未披露冻鸡产品毛利率。

上表可见，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华英农业和新希望鸭屠宰业务和鸡屠宰业务毛利率亦不相同，不存在明确关系，且 2018 年鸡产品毛利率均呈现不同程度的下滑趋势，公司与同行业不存在显著差异。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5）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差异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单位生产成本、单位售价和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产品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变动比例	金额
单位 售价	鸭产品	8,109.73	-14.85%	9,524.11	6.65%	8,930.34	18.50%	7,535.98
	鸡产品	9,898.97	-13.86%	11,491.82	20.07%	9,571.23	20.03%	7,973.92
单位生产 成本	鸭产品	8,000.49	-15.49%	9,466.73	8.95%	8,688.82	19.27%	7,285.30
	鸡产品	8,987.96	-18.53%	11,032.36	14.97%	9,595.62	26.31%	7,597.05
毛利率	鸭产品	0.62%	-	2.55%	-	3.78%	-	3.72%
	鸡产品	10.05%	-	5.03%	-	2.22%	-	5.30%

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鸭产品、鸡产品单位售价、单位生产成本和毛利率均存在差异，鸭产品和鸡产品分属禽肉行业不同的细分领域，在销售端，鸡产品中胸、腿、翅为高价值品种，鸭产品中头、脖、掌、舌等为高价值品种，因此产品形态、消费场景存在一定差异，相应的销售客户市场、渠道、供需关系不尽相同，价格变动趋势和幅度也不完全一致；在采购端，毛鸡毛鸭是主要的采购成本，其采购价格同样受市场供需等因素影响，二者毛利率不存在必然关系。

.....”

三、结合鸭产品期初、期末存货结存数量和入库、出库数量，量化分析披露“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成本更高，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毛利率”的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之“（2）鸭产品毛利率变化”中披露，具体如下：

“.....

（2）鸭产品毛利率变化

.....

2020年1-6月，公司鸭产品毛利率为0.62%，较2019年的2.55%下降，主

要原因在于:

A. 受新冠疫情影响, 2020 年 1-6 月公司鸭苗价格下降, 毛鸭的价格亦随之下降, 使得公司毛鸭采购单价从 2019 年的 7,411.22 元/吨下降至 2020 年 1-6 月的 6,101.30 元/吨, 降幅达到 1,309.92 元/吨, 相应地, 公司鸭产品的单位原材料由 2019 年的 8,319.56 元/吨降至 2020 年 1-6 月的 6,820.27 元/吨, 降幅达到 1,499.29 元/吨。

B. 公司鸭产品平均售价随上游鸭苗和毛鸭价格下降, 自 2019 年的 9,524.11 元/吨降至 8,109.73 元/吨, 减少 1,414.38 元/吨, 与成本降低幅度接近, 但由于 2020 年上半年毛鸭价格降幅较大, 当期入库成本较往年降低较多, 公司使用移动加权平均成本出库, 使得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成本更高, 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鸭产品毛利率, 从而导致 2020 年 1-6 月鸭产品毛利率为 0.62%, 低于 2019 年的 2.55%。

具体而言, 2020 年 1-6 月, 发行人鸭产品期初、期末存货结存数量和入库、出库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 吨、万元、元/吨

项目	库存(入/出库) 数量	库存(入/出库) 金额	单位成本
2020 年期初	15,470.92	23,991.76	15,507.65
2020 年 1-6 月入库	396,122.63	336,780.44	8,501.92
2020 年 1-6 月出库	400,235.29	349,185.22	8,724.50
2020 年 6 月末结存	11,358.27	11,586.98	10,201.36

在计算毛利率时, 公司鸭产品生产成成本系在当期采购原材料成本基础上计算而来, 而由上表可见, 因 2019 年末产成品库存成本和单位成本较高, 虽然当期鸭产品入库成本较低, 但与期初金额加权平均后, 出库成本高于当期入库成本, 因此, 一定程度拉低了公司鸭产品毛利率。

四、补充披露禽苗毛利率和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之间的关系, 鸭苗和鸭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较为一致, 而鸡苗和鸡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背离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 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2、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6) 禽苗毛利率与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禽苗毛利率与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自产鸡苗	8.33%	35.38%	22.36%	-28.71%
鸡产品	10.05%	5.03%	2.22%	5.30%
自产鸭苗	-28.86%	30.43%	43.30%	24.35%
鸭产品	0.62%	2.55%	3.78%	3.72%

禽苗毛利率主要受禽苗价格影响，其价格变动影响禽养殖成本，进而影响公司屠宰板块的毛鸡、毛鸭采购成本；禽产业链中种禽环节、屠宰环节虽存在一定的联动效应，但价格传导时间、变化的幅度等不尽相同。尽管禽苗价格的变动会正向影响屠宰板块毛鸡、毛鸭采购成本，但采购成本只是影响屠宰板块毛利率变动的一个方面；另一方面，鸡产品、鸭产品销售价格不一定随禽苗价格变动正向变化，其变动幅度也有不确定性，从而导致禽苗毛利率和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阶段性变动可能存在背离的情形。

“.....”

五、补充披露发行人鸭屠宰板块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华英农业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除华英农业外，是否存在其他可比公司数据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中披露，具体如下：

“.....

(1) 公司鸭屠宰板块与可比公司鸭屠宰板块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鸭屠宰板块毛利率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益客食品	0.62%	2.55%	3.78%	3.72%
华英农业	-11.31%	0.65%	3.95%	9.14%

鸭屠宰板块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新希望	N. A.	N. A.	6.61%	3.53%

注 1: 华英农业毛利率数据取自其定期报告, 新希望 2017 年和 2018 年毛利率数据取自 16 希望六和 MTN001《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9]1133 号), 2019 年后其跟踪评级报告改变了经营数据披露口径, 未披露细分的鸭屠宰板块毛利率数据, 因此上表未予列示。

注 2: 由于公司鸭屠宰产品包含了鸭毛的销售收入, 而华英农业的年度报告以“冻鸭”和“鸭毛”两项分开列示了其毛利率情况, 因此以下列示的华英农业鸭屠宰板块毛利为加总“冻鸭”和“鸭毛”收入和成本后计算而得。

公司鸭产品的毛利率与华英农业之间的差异主要由于业务范围不同所致。公司鸭屠宰板块为单环节业务, 而华英农业屠宰板块包括“养殖+鸭屠宰”环节。由于华英农业包含了养殖环节的利润, 因此, 各年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

除华英农业外, 新希望的主营业务中也包含鸭屠宰产品, 属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但由于新希望 2019 年及以后未单独披露鸭屠宰板块毛利率情况, 因此仅就 2017 及 2018 年进行了比较。2017 年度, 新希望鸭屠宰板块的毛利率为 3.53%, 和公司鸭产品的毛利率 3.72%相近。2018 年度, 公司与新希望鸭屠宰产品的毛利率均有所提升, 两者变动趋势一致。2018 年度, 新希望鸭屠宰产品价格及成本变动幅度与公司情况有所不同, 因而毛利率绝对水平存在一定差异。

... ..”

六、补充披露 2020 年 1-6 月鸡屠宰板块毛利率由 2019 年 5.03%上升至 10.05%, 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的鸡肉业务毛利率显著下滑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模拟测算将毛鸡采购成本还原为发行人利润后, 发行人毛利率水平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是否较为一致

(一) 补充披露 2020 年 1-6 月鸡屠宰板块毛利率由 2019 年 5.03%上升至 10.05%, 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的鸡肉业务毛利率显著下滑趋势不一致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三) 主营业务毛利和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之“3、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中披露, 具体如下:

“.....

（2）鸡屠宰板块毛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2019 年度及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等公司鸡屠宰板块毛利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鸡屠宰板块毛利率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益客食品-鸡产品	10.05%	5.03%
民和股份-鸡肉制品	12.96%	29.96%
仙坛股份-鸡肉产品	17.19%	28.19%
圣农发展-鸡肉	24.23%	33.50%

注：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毛利率数据取自其定期报告。

公司鸡产品的毛利率与其他上市公司之间的差异主要由于业务范围不同所致。公司鸡屠宰板块为单环节业务，鸡屠宰原料来自外购的商品代肉鸡。

民和股份产业链涵盖了父母代肉种鸡的饲养、商品代肉鸡苗的生产与销售、商品代肉鸡的饲养与屠宰加工、鸡肉制品和饲料的生产与销售，且鸡苗的生产与销售为其最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其鸡屠宰原料主要来自自身饲养而成的商品代肉鸡。

仙坛股份产业链包含父母代肉种鸡养殖、雏鸡孵化、饲料生产、商品代肉鸡养殖、肉鸡屠宰与加工等，大部分养殖完成的商品代肉鸡供自身屠宰加工后售出，少部分商品代肉鸡对外出售。

圣农发展产业链涵盖了饲料加工、原种培育、祖代与父母代种鸡养殖、种蛋孵化、肉鸡饲养、屠宰加工与销售、熟食加工与销售等连续环节。

综上，公司鸡屠宰板块的毛利率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的鸡肉业务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

（二）模拟测算将毛鸡采购成本还原为发行人利润后，发行人毛利率水平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是否较为一致

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和圣农发展年度报告未单独披露养殖板块毛利率。本次测算选取了经营区域与发行人较为接近、产业环节主要为养殖的上市立华股份之毛利率作为养殖环节利润率的参考，立华股份年报披露的最近一年一期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 30.01%和 1.11%。经测算，具体结果如下：

单位：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毛鸡单位原材料成本 (①)	7,821.46	9,951.41
鸡产品销售价格 (②)	9,898.97	11,491.82
养殖环节毛利率 (③)	1.11%	30.01%
增加养殖环节利润后模拟测算的毛鸡单位原材料成本 (④=①* (1-③))	7,734.64	6,964.99
鸡产品单位人工 (⑤)	670.08	619.94
鸡产品单位制造费用 (⑥)	496.42	461.00
增加养殖环节利润后模拟测算的鸡产品单位生产成本 (⑦=④+⑤+⑥)	8,901.14	8,045.93
增加养殖环节利润后模拟测算的鸡产品毛利率 (⑧= (②-⑦) ÷ ②)	10.08%	29.99%

由于产业链覆盖范围不同，可比公司产业链长度覆盖越少，与本次测算模拟的产业链长度范围越相近，因此，模拟结果与民和股份及仙坛股份可比性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民和股份-鸡肉制品	12.96%	29.96%
仙坛股份-鸡肉产品	17.19%	28.19%
平均值	15.08%	29.08%
益客食品	10.08%	29.99%

注：民和股份、仙坛股份毛利率数据取自其定期报告。

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经模拟测算后的毛利率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鸡产品平均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毛利率水平较为接近，具有合理性。

七、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比了报告期内毛鸡、毛鸭采购价格、直接成本占比、销售价格、出肉率和毛利率情况，将鸡产品、鸭产品生产成本进行拆分，获取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可比产品的毛利率情况，取得鸭产品存货结存、入库、出库数量及成本情况，对禽苗毛利率与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告文件，将毛鸡采购成本还原为发行人利润后对发行人毛利率进行模拟测算。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毛

利率变动主要系平均售价和平均采购成本变动引起；鸡产品和鸭产品分属禽行业不同的细分领域，二者毛利率没有必然联系；公司使用加权平均出库，由于 2020 年初存货成本较高，当期采购价格较低，因此“鸭产品实际出库成本较当期采购的原材料计算的成本更高，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毛利率”具有合理性；禽苗价格变化影响鸡产品、鸭产品采购成本，但产品价格不一定随禽苗价格变动正向变化，其变动幅度也有不确定性，从而导致禽苗毛利率和鸡产品、鸭产品毛利率阶段性变动可能存在背离的情形；发行人与华英农业经营模式存在差异，因此毛利率变动幅度不一致；公司鸭产品可比公司还包括新希望，经比较，公司鸭产品毛利率与新希望不存在重大差异；发行人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圣农发展经营模式存在差异，因此毛利率变动幅度不一致，经模拟，公司毛利率与民和股份、仙坛股份较为接近。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5

关于饲料板块毛利率。申报材料显示：

发行人饲料产能利用率分别为 48.36%、60.21%、81.88%和 66.44%，销售收入分别为 77,724.50 万元、95,952.45 万元、137,030.89 万元和 90,802.92 万元，毛利金额分别为 1,731.91 万元、1,808.28 万元、3,153.86 万元和 2,649.69 万元，除 2020 年 1-6 月产能利用率有所下滑外，其余数据逐年攀升。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收入和毛利快速增长的原因，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鸡苗、鸭苗业绩下降的背景下，饲料业务 2020 年 1-6 月快速增长的合理性。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请发行人补充披露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收入和毛利快速增长的原因

（一）产能利用率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收入和毛利增长较快，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产能	505,160.00	683,280.00	683,280.00	753,360.00
产量	335,644.49	559,443.74	411,385.00	364,337.00
产能利用率	66.44%	81.88%	60.21%	48.36%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变化原因如下：2018 年度，公司产量上升的同时，产能有所减少，产能利用率有所提高。产能的减少主要由于新泰众客饲料一条饲料生产线老化停产所致；2019 年度，公司加大了饲料产品生产力度，产量增加，产能利用率提高；2020 年上半年，虽然产量较去年同期增长，但低于公司产能提升幅度，导致产能利用率降低。产能增长系 2019 年 12 月底，饲料板块新增和升级改造部分制粒机所致。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之“4、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与销量情况”之“（3）饲料”中披露，具体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变化原因如下：2018 年度，公司产量上升的同时，产能有所减少，产能利用率有所提高。产能的减少主要由于新泰众客饲料一条饲料生产线老化停产所致；2019 年度，公司加大了饲料产品生产力度，产量增加，产能利用率提高；2020 年上半年，虽然产量较去年同期增长，但低于公司产能提升幅度，导致产能利用率降低。产能增长系 2019 年 12 月底，饲料板块新增和升级改造部分制粒机所致。

... ..”

（二）收入和毛利增长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业务销售收入、销售毛利、销量、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吨、元/吨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销售收入	90,802.92	137,030.89	95,952.45	77,724.50
销售毛利	2,649.69	3,153.86	1,808.28	1,731.91
销量	344,971.93	546,306.06	387,029.20	328,564.71
销售单价	2,632.18	2,508.32	2,479.20	2,365.58
单位成本	2,555.37	2,450.59	2,432.48	2,312.87

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销量和销售单价整体均呈上升趋势，共同推动公司饲料业务收入增加，而单位成本增幅基本低于销售单价增幅，因此公司饲料业务毛利也呈增长趋势。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4、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尽管 2018 年饲料单位成本增幅较销售单价增幅略高，但由于饲料销量增幅较快，抵消了单位成本上升对毛利额的降低作用，因此 2018 年公司饲料业务毛利仍较上年增加 76.37 万元。

.....

2018 年下半年以来的养殖量回升情况在 2019 年呈现延续态势，由此公司饲料销量自 2018 年的 387,029.20 吨上升至 2019 年的 546,306.06 吨，加之饲料售价也有所提升，影响销售收入增加 41,078.44 万元。而饲料单位成本增幅低于销售单价增幅，因此 2019 年毛利较上年增加 74.41%。

.....”

二、2020 年 1-6 月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鸡苗、鸭苗业绩下降的背景下，饲料业务 2020 年 1-6 月快速增长的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之“4、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原因分

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2020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的41.47%，占比不及50%，主要系受新冠疫情影响以及当期主要产品鸭产品、鸡产品和鸭苗、鸡苗价格下降所致。

尽管2020年1-6月公司鸡产品、鸭产品、鸡苗、鸭苗业绩有所下降，但当期饲料业务增长较快，主要系：一方面，禽类养殖市场规模较大，且公司地处禽类养殖密集的山东及江苏地区，具备市场基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合作养殖规模的提升，公司饲料业务相应得到了较大的发展。另一方面，2020年1-6月，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饲料厂年前备货不足，而年后新冠疫情使得物流运输受阻，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行业开工率较低，产量受限，而公司饲料板块原材料年底备货充足且疫情期间积极响应当地保供需求，解决周边客户饲料供给不足的问题，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公司饲料板块业绩的增长。

.....”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分析比对了发行人饲料板块产能利用率、销售收入和毛利数据，了解疫情期间周边饲料企业备货和开工情况。

经核查，保荐机构及申报会计师认为：饲料业务产能利用率变化系各年产能、产量发生不同幅度变化所致。其中，产量随业务发展呈上升趋势，产能根据设备情况有所波动，产能利用率变化具有合理性；饲料业务收入和毛利变化系各年销量和毛利率变化所致，其变化具有合理性；公司饲料业务具备较强的市场基础，且疫情管控期间，公司受影响相对较低，从而2020年上半年饲料销量有所提升。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6

关于资产减值损失。

申报材料显示，发行人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631.71 万元、1,381.71 万元、5,698.83 万元和 772.12 万元。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构成情况，减值计提是否充分，2019 年金额较大的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构成情况，减值计提是否充分，2019 年金额较大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发行人对于经营成果的分析”之“（七）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中披露，具体如下：

“.....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	-	1,121.14	252.96
存货跌价损失	772.12	5,631.89	260.57	378.7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66.94	-	-
合 计	772.12	5,698.83	1,381.71	631.71

注：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所形成的预期信用损失不再通过“资产减值损失”科目核算，而由“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对金融资产、存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充分。

2019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较

大所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主要为尚未孵化完成的禽蛋，2019 年末公司鸡苗、鸭苗受市场供求关系影响价格下跌幅度较大，而鸡苗、鸭苗系由禽蛋孵化而来，因此鸡苗、鸭苗价格大幅下跌导致公司尚未孵化完成的禽蛋需要计提跌价准备；同时，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公司鸡产品、鸭产品销售价格处于价格低位，导致鸡产品、鸭产品需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二者合计构成了 2019 年末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5,631.89 万元的主要部分，使得当年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

.....”

二、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了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政策和构成明细，核查了 2019 年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

经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存货跌价损失、坏账准备构成，2019 年末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尚未完成孵化的禽蛋和鸡产品、鸭产品计提跌价准备较大所致。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7

关于应收账款。申报材料显示：

（1）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2,577.08 万元，前五大应收账款方包括绝味食品及其子公司、杭州郝姆斯食品有限公司、华莱士及其子公司、铭基食品有限公司和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余额占比 50.76%；

（2）报告期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85.61 次、80.64 次、91.96 次和 46.41 次。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1）截至目前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的期后回款情况，是否符合相应的信用期安排，若存在逾期情形，请说明

原因及应对措施；

(2) 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较 2017 年显著放缓的原因。

请发行人、申报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截至目前发行人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的期后回款情况，是否符合相应的信用期安排，若存在逾期情形，请说明原因及应对措施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一) 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3、应收账款”中披露，具体如下：

“.....

6)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和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的期后回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账面回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期后回款情况			
	期后 3 个月回款	回款比例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回款	回款比例
12,577.08	11,907.89	94.68%	12,456.70	99.04%

公司 2020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期后 3 个月应收账款回款比例在 95%左右，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应收账款回款比例达到 99%以上。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2020 年 6 月 30 日前五大应收账款余额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信用期限	应收账款余额	逾期金额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回款金额	回款比例	逾期原因
1	绝味食品及其子公司	25 天	3,401.58	168.57	3,401.58	100.00%	资金周转安排
2	杭州郝姆斯食品有限公司	60 天	1,087.32	-	1,087.32	100.00%	-

3	华莱士及其子公司	20 天	716.36	255.47	716.36	100.00%	资金周转安排
4	铭基食品有限公司	45 天	608.42	-	608.42	100.00%	-
5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60 天	570.38	168.29	570.38	100.00%	资金周转安排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账龄均较短,虽然部分客户期末因资金周转安排存在逾期情况,但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均予以收回,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

二、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较 2017 年显著放缓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之“1、公司资产周转能力分析”中披露,具体如下:

“.....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较 2017 年显著放缓,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幅低于应收账款余额增幅所致,公司 2017 年及 2018 年销售收入与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较 2017 年变动比例
销售收入	990,484.70	752,136.51	31.69%
应收账款余额	19,067.40	6,802.90	180.28%

(1) 公司 2018 年度重要赊销客户,如绝味、金锣食品、华莱士、海底捞、来伊份等对公司采购金额增加较多且其充分利用信用账期,使得 2018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7 年增长 5,131.3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客户名称	时间	含税销售额	应收账款余额
绝味食品及其子公司	2017 年	25,825.29	1,933.63
	2018 年	48,663.56	4,143.08

客户名称	时间	含税销售额	应收账款余额
金锣食品及其子公司	2017 年	6,874.71	-
	2018 年	11,741.60	963.55
华莱士及其子公司	2017 年	5,689.71	66.48
	2018 年	25,332.14	1,091.36
四川海底捞餐饮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17 年	1,747.11	40.11
	2018 年	7,640.81	792.95
上海来伊份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898.12	421.07
	2018 年	2,417.42	601.68

(2) 公司持续加强销售拓展和客户覆盖, 2018 年度进一步新增了部分优质账期客户, 其中 2018 年下半年开拓的杭州郝姆斯食品有限公司期末形成应收账款余额 1,044.19 万元。

(3) 部分非赊销客户因资金周转等原因未及时支付相关货款, 造成部分应收账款发生逾期, 其中江苏东航羽绒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8 年末存在应收账款余额 3,066.22 万元, 使得应收账款余额及占赊销客户收入总额的比例有所增加。上述款项已于 2019 年度全额收回, 不存在异常情况。

.....”

三、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申报会计师查阅分析了发行人应收账款明细、应收账款政策, 对往来进行了抽样函证。

经核查, 发行人及申报会计师认为: 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 2020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基本完成回款, 前五大应收对象全部完成回款, 应收账款回款良好。2018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放缓, 主要系客户充分利用信用期及部分客户逾期回款所致, 具有合理性。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8

关于存货和生物资产。申报材料显示：

(1) 2019 年鸭产品库存余额由 2018 年末 9,417.16 万元增长至 2019 年末 22,712.70 万元, 2020 年 6 月末鸡产品库存余额由 2019 年末 4,573.19 万元增长至 11,359.97 万元；

(2) 2019 年末发行人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34,757.90 万元, 减值准备余额 6,308.49 万元, 2020 年 6 月末库存商品账面余额 23,077.20 万元, 减值准备余额 722.81 万元；2019 年末,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 主要系是 2019 年末鸭屠宰产品以及鸡苗和鸭苗市场行情下行所致；

(3) 报告期各期末发出商品余额 2,099.87 万元、4,064.01 万元、4,015.37 万元和 888.08 万元, 发出商品至确认收入结转成本耗费平均时长一般在 15 天之内；

(4) 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 5,951.71 万元、4,634.81 万元、6,996.40 万元和 6,595.43 万元, 主要系种禽业务板块所需的父母代种鸭和种鸡, 其用途为孵化商品代鸭苗和鸡苗；

(5) 发行人披露了种鸡、种鸭“各月末存栏量合计”与“产蛋数量”的信息, 但未具体说明二者匹配关系。

请发行人补充披露：

(1) 2019 年末鸭产品存货余额和 2020 年 6 月末鸡产品存货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 是否系产品滞销所致；

(2) 2020 年 6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722.81 万元的计算过程, 可变现净值的数据来源, 存货跌价计提是否充分；

(3) 各类产品的存货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营业成本的比较情况, 二者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是否符合移动加权平均成本核算方法, 若差异较大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成本结转是否准确；

(4) 从发行人发货至客户签收确认所需的步骤和耗时情况；报告期各月末

发出商品余额情况，发出商品余额较大是否主要发生在报告期各期末，若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5) 发行人种鸡、种鸭的具体品种，该品种的寿命、育成期和产蛋期的时长，理论产蛋能力，理论合格率等信息；发行人实际生产经营与上述信息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6) 报告期发行人引种相关的采购情况，供应商情况。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补充说明执行存货、生物性资产监盘的时间、地点、监盘的范围，监盘存货金额占发行人存货余额的比例，对生物性资产监盘的具体方法，上述监盘覆盖比例是否可核实发行人存货金额准确性，请对上述发行人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2019 年末鸭产品存货余额和 2020 年 6 月末鸡产品存货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是否系产品滞销所致

招股说明书中库存商品的明细表格存在笔误，将 2020 年 6 月 30 日库存商品中鸭产品和鸡产品的数量和金额写反，现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存货”中更正及补充披露如下：

“... ..

2) 库存商品

单位：数量：千克、个、台；金额：万元

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鸭产品	11,412,446.30	11,359.97	14,980,603.90	22,712.70	8,079,221.13	9,417.16	9,801,169.29	9,908.26
鸡产品	6,140,807.97	6,261.81	3,535,717.05	4,573.19	2,580,692.45	3,545.79	5,266,603.52	5,387.83
蛋产品	16,310,027.00	2,597.18	18,309,015.00	4,052.11	19,725,661.00	4,238.45	13,743,370.00	2,090.60
调理品	1,005,380.35	1,567.70	782,777.76	1,578.46	703,736.83	959.38	710,564.69	860.48
饲料	1,890,641.50	519.97	3,246,209.00	812.98	1,846,875.00	463.02	1,963,940.00	461.23
熟食	105,849.22	339.25	147,896.22	541.74	149,766.53	450.88	28,820.34	83.08

类别	2020-06-30		2019-12-31		2018-12-31		2017-12-31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其他	-	431.33	-	486.72	-	329.68	-	456.19
合计	-	23,077.20	-	34,757.90	-	19,404.36	-	19,285.4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库存商品主要由屠宰板块的鸭产品、鸡产品及种禽板块的蛋产品等构成。

2019 年度，公司屠宰业务规模扩大，鸭产品收入较 2018 年增长 60.76%，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鸭产品库存商品的数量规模也保持同步增长。2019 年鸭产品库存商品周转率为 46.99，较 2018 年的周转率 47.99 变化不大。2019 年末，鸭产品存货余额较大非滞销所致。

2020 年 6 月末鸡产品库存商品余额为 6,261.81 万元，较 2019 年末金额 4,573.19 万元增长 36.92%。虽然期末金额有所上涨，但该余额占 2020 年上半年鸡产品收入比例仅为 3.40%，处于较低水平。2020 年 7 月，公司鸡产品销售金额达 37,519.47 万元，2020 年 6 月末的鸡产品均已在 7 月份消化，因此 2020 年 6 月末鸡产品未形成滞销。

....”

二、2020 年 6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722.81 万元的计算过程，可变现净值的数据来源，存货跌价计提是否充分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存货”中补充披露如下：

“.....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各业务板块不同存货类型在计算可变现净值时预计售价的选择方法如下：

项目	预计售价选择方法
----	----------

库存商品	种禽板块-种蛋	期末前后五天的公司整体平均销售单价
	其他板块	最后一个月的平均售价
原材料	根据产成品的市场价格确定可变现净值，若产成品未发生大额跌价，则原材料、周转材料及发出商品不存在跌价迹象	
周转材料		
发出商品		
消耗性生物资产	期末前后 5 天公司整体采购毛鸭的平均单价和当年已出栏批次的平均只重	

2019年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主要系2019年末鸭屠宰产品以及鸡苗和鸭苗市场行情下行所致。2020年6月末，公司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722.81万元，主要系库存商品中鸡鸭产品计提的跌价准备。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

.....”

三、各类产品的存货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营业成本的比较情况，二者是否存在较大差异，是否符合移动加权平均成本核算方法，若差异较大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成本结转是否准确

（一）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与期末当月单位成本的比较情况

发行人各类产品的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出库成本的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羽；万元；元/千克、元/羽

期间	项目	出库数量	出库金额	单位出库成本	期末数量	期末金额	期末单位成本	单位成本差异
2020年6月	鸡产品	37,487.57	35,269.19	9.41	6,740.38	6,866.48	10.19	-0.78
	鸭产品	66,956.82	53,096.91	7.93	11,358.27	11,586.98	10.20	-2.27
	饲料	62,801.29	16,440.53	2.62	1,835.59	476.83	2.60	0.02
	鸡苗	449.19	992.87	2.21	-	-	-	N.A.
	鸭苗	1,445.24	2,812.82	1.95	3.1	0.66	0.21	1.74
	调理品	2,076.11	2,583.88	12.45	1,005.38	1,614.01	16.05	-3.60
	熟食	745.37	2,277.58	30.56	128.31	417.65	32.55	-1.99
	其他	36,288.44	6,200.40	1.71	17,614.63	3,091.54	1.76	-0.05
2019年	鸡产品	48,354.53	52,106.59	10.78	4,814.61	6,711.87	13.94	-3.16

12 月	鸭产品	88,619.45	96,877.78	10.93	15,470.92	23,991.76	15.51	-4.58
	饲料	61,783.03	15,514.50	2.51	3,246.21	804.68	2.48	0.03
	鸡苗	208.37	856.57	4.11	-	-	-	N.A.
	鸭苗	1,457.51	5,297.51	3.63	-	-	-	N.A.
	调理品	3,034.23	5,663.54	18.67	1,043.20	2,141.67	20.53	-1.86
	熟食	894.30	2,997.15	33.51	170.18	600.48	35.28	-1.77
	其他	35,623.71	9,541.26	2.68	19,536.88	4,804.24	2.46	0.22
2018 年 12 月	鸡产品	39,383.39	46,386.64	11.78	3,941.37	5,097.18	12.93	-1.15
	鸭产品	69,241.38	70,837.59	10.23	8,772.29	10,933.75	12.46	-2.23
	饲料	42,028.59	10,363.78	2.47	1,846.76	463.02	2.51	-0.04
	鸡苗	192.74	1,430.97	7.42	-	-	-	N.A.
	鸭苗	842.28	3,853.04	4.57	-	-	-	N.A.
	调理品	3,046.75	4,489.59	14.74	1,263.41	1,840.69	14.57	0.17
	熟食	567.55	1,792.15	31.58	197.51	600.67	30.41	1.16
	其他	19,425.04	4,570.08	2.35	20,643.47	4,627.13	2.24	0.11
2017 年 12 月	鸡产品	22,332.38	18,980.80	8.50	6,501.42	6,614.68	10.17	-1.67
	鸭产品	44,660.81	37,648.04	8.43	10,424.39	10,680.59	10.25	-1.82
	饲料	33,250.22	7,662.89	2.30	2,082.43	489.08	2.35	-0.04
	鸡苗	20.78	4.06	0.20	-	-	-	N.A.
	鸭苗	2,252.52	5,834.15	2.59	-	-	-	N.A.
	调理品	1,036.89	1,430.87	13.80	737.20	911.80	12.37	1.43
	熟食	409.32	994.34	24.29	44.46	121.36	27.30	-3.00
	其他	30,917.59	5,569.09	1.80	14,837.81	2,596.41	1.75	0.05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发行人各类产品的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出库成本的差异一般较小，存在细微差异的原因系期末产品结构 with 发出产品结构并不完全一致以及移动加权平均的计算造成。

发行人鸡产品、鸭产品、调理品及熟食的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出库成本存在一定的差异，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各类产品的细分品类较多且不同细分品类的单价不同，期末库存的产品结构与发出产品的结构存在差异，导致单位成本存在差异。若从单个细分品类来看，相同细分品类的产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出库成本不存在显著差异，具体举例如下：

单位：吨；万元；元/千克

产品类别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期间	出库数量	出库金额	单位出库成本	期末数量	期末金额	期末单位成本	单位成本差异
鸡产品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冻大胸 (160g 以上)*10kg	2020 年 6 月	1,157.95	1,122.31	9.69	481.34	468.13	9.73	-0.03
			2019 年 12 月	1,153.40	1,599.96	13.87	115.99	160.55	13.84	0.03
			2018 年 12 月	795.86	1,043.52	13.11	35.52	46.57	13.11	-
			2017 年 12 月	553.83	621.06	11.21	140.19	160.05	11.42	-0.20
鸭产品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鸭脖 6,12*1kg	2020 年 6 月	323.82	313.89	9.69	60.95	59.08	9.69	-
			2019 年 12 月	367.35	386.60	10.52	74.03	77.91	10.52	-
			2018 年 12 月	145.65	79.24	5.44	9.61	5.23	5.44	-
			2017 年 12 月	104.10	47.79	4.59	21.14	9.71	4.59	-
调理品	新沂众客食品益客多分公司	香辣鸡胗 6*1.6kg	2020 年 6 月	9.74	20.96	21.51	23.36	50.25	21.51	-
			2019 年 12 月	28.90	72.00	24.92	12.91	32.17	24.92	-
			2018 年 12 月	86.40	209.56	24.26	10.43	25.22	24.19	0.07
			2017 年 12 月	58.56	104.30	17.81	14.93	26.59	17.81	-
熟食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百草味甜辣鸭脖(110g)	2020 年 6 月	36.73	127.16	34.62	3.26	11.27	34.62	-
			2019 年 12 月	46.75	153.86	32.91	3.74	12.26	32.80	0.11
			2018 年 12 月	5.64	16.06	28.47	0.03	0.08	28.61	-0.14
			2017 年 12 月	-	-	-	-	-	-	-

综上，发行人成本核算符合移动加权平均成本核算方法，成本计算合理。

（二）补充披露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存货”中补充披露如下：

“... ..

2) 库存商品

.....

报告期各期，公司库存商品期末单位成本和期末当月的单位营业成本不存在显著差异，成本核算符合移动加权平均成本核算方法，成本计算合理。

... ..”

四、从发行人发货至客户签收确认所需的步骤和耗时情况；报告期各月末发出商品余额情况，发出商品余额较大是否主要发生在报告期各期末，若是，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一）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存货”中补充披露如下：

“....

3) 发出商品

.....

需要客户验收商品的，公司根据客户发送的订单进行发货，待客户验收后发回验收合格单，财务人员根据对方验收数量和单价确认收入。公司发出商品至确认收入结转成本耗费平均时长一般在 15 天左右。报告期内各月末，公司发出商品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6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1 月	4,118.24	4,663.76	2,071.33	1,508.90
2 月	2,972.61	4,030.60	1,769.57	1,604.79
3 月	3,414.60	1,271.08	2,558.20	1,651.20
4 月	3,860.15	3,087.44	935.88	1,744.69
5 月	2,607.22	4,850.16	2,387.45	2,600.59
6 月	888.08	5,276.23	3,222.74	2,067.48
7 月	N. A.	3,413.19	2,537.77	2,143.69
8 月	N. A.	3,819.23	2,113.37	2,016.37
9 月	N. A.	3,848.86	4,267.32	3,102.18
10 月	N. A.	2,642.22	3,171.47	1,753.84
11 月	N. A.	3,901.67	3,293.65	2,268.29
12 月	N. A.	4,015.37	4,064.01	2,099.872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各月末发出商品余额受当月商品订单情况及客户验收情况影响，发出商品余额较大的情况并不主要发生在报告期各期末。

... ..”

五、发行人种鸡、种鸭的具体品种，该品种的生命、育成期和产蛋期的时长，理论产蛋能力，理论合格率等信息；发行人实际生产经营与上述信息相比是否存在较大差异，若存在，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二）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生产性生物资产”中补充披露如下：

“... ..

6、生产性生物资产

.....

公司种鸡所涉品种为“AA+”，其实际生产经营信息与其理论值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品种	寿命	育成期时长	产蛋期时长	产蛋能力 (枚/只)	合格率
理论	AA+	60-64 周	0-24w7	25w1-淘汰	145-155	94%-95%
企业实际	AA+	61 周	0-24w7	25w1-61w7	145	94.52%

注 1：AA+种鸡即爱拔益加种鸡，该品系育成期成活率高，公鸡选种余地大，产蛋数量较高

注 2：上表中“24w7”代表的含义为“第 24 周的第 7 天”，下表同

公司种鸭所涉品种为“樱桃谷”，其实际生产经营信息与其理论值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品种	寿命	育成期时长	产蛋期时长	产蛋能力 (枚/只)	合格率
理论	樱桃谷	70-74 周	0-24w7	25w1-淘汰	240-260	93%-95%
企业实际	樱桃谷	71 周	0-24w7	25w1-71w7	260	95.40%

注 1：樱桃谷种鸭是英国樱桃谷农场引入我国北京鸭和埃里斯伯里鸭为亲本、杂交选育而成的配套系种鸭，产蛋性能较好，产蛋量较高。

公司种鸡和种鸭所涉品种的实际生产经营信息与该品种的理论值相符。

... ..”

六、报告期发行人引种相关的采购情况，供应商情况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二)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6、生产性生物资产”中补充披露如下：

“……

6、生产性生物资产

……

报告期各期，公司引种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套、单元；万元

项目	2020年1-6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采购数量	采购金额
种鸡	220,000.00	825.00	160,000.00	1,232.00	204,500.00	933.90	152,000.00	351.85
种鸭	2,443.00	427.71	5,024.00	2,427.26	3,674.00	1,133.78	4,426.00	649.17

注：上表中种鸡的单位为“套”、种鸭的单位为“单元”，“套”及“单元”为常用以表述父母代种禽存栏量的习惯计量单位。一套鸡指一只母鸡及相对应配比的公鸡；一单元鸭主要指一定数量的母鸭及相对应配比的公鸭，合计共142只，在养殖的不同阶段，其配比数量不同。

报告期各期，公司种鸡引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业务开始日期	行业地位	是否关联方	采购金额（万元）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1	北京爱拔益加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1988-11-4	报告期前	国内知名家禽育种企业	否	440.00	1,232.00	933.90	290.25
2	诸城外贸有限责任公司祖代种鸡场	2004-8-25	报告期前	全国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之一	否	385.00	-	-	61.60

报告期各期，发行人种鸭引种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业务开始日期	行业地位	是否关联方	采购金额（万元）			
						2020年1-6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1	安徽强英鸭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7-11-15	报告期前	国内知名家禽育种	否	212.44	1,213.41	414.39	245.19

				企业					
2	樱桃谷农场 (山东)有限公司	2009-4-7	报告期前	国内知名 家禽育种 企业	否	183.77	980.13	380.40	156.15
3	山东新希望六 和集团有限公司	1995-7-10	报告期前	国内知名 家禽育种 企业	否	31.50	152.97	123.00	137.40
4	内蒙古塞飞亚 农业科技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种鸭孵化场	2002-4-9	2017-11-1	国内知名 家禽育种 企业	否	-	80.75	16.10	3.79
5	江苏和康源樱 桃谷种鸭有限 公司	2011-6-23	报告期前	国内知名 家禽育种 企业	否	-	-	189.74	106.64

.....”

七、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补充说明执行存货、生物性资产监盘的时间、地点、监盘的范围，监盘存货金额占发行人存货余额的比例，对生物性资产监盘的具体方法，上述监盘覆盖比例是否可核实发行人存货金额准确性，请对上述发行人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一）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存货的监盘情况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 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的存货盘点进行了监盘，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末

监盘地点	监盘范围	监盘时间	监盘金额(万元)
益客食品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2,001.63
益客食品熟食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7	618.95
益客食品熟食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536.92
大地农业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902.61
大地农业调理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6	64.67
大地农业调理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307.87
凤泽源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6	12.11
凤泽源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1,267.80
济宁众客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1,880.46

山东众客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4	1,056.77
山东众客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4	1,265.09
山东众客调熟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7	406.13
山东众客调熟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435.26
众客瑞嘉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1,132.54
益客天冠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9	961.49
众客康惠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5	995.41
益客金鹏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1,227.41
众客恒泰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1,083.61
新沂众客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859.29
新沂众客调理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6	64.67
新沂众客调理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6	307.87
万泉食品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6,083.65
新泰众客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4	24.47
益客旭阳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7	533.06
益客旭阳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209.86
益客大地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7	737.97
益客大地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7	146.26
临沂众客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19-12-25	632.92
临沂众客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19-12-25	66.06
合计			25,822.81

2、2020 年 6 月末

监盘地点	监盘范围	监盘时间	监盘金额(万元)
益客食品鸡产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7	59.54
益客食品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3,222.97
益客食品熟食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9	1,015.07
益客食品熟食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352.71
大地农业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473.81
凤泽源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376.45
菏泽益舟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455.10
山东众客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826.76
山东众客鸡产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16.63

山东众客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1,161.19
山东众客调熟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177.35
山东众客调熟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382.20
益客天冠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377.69
众客康惠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455.47
新沂众客鸡产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7	22.35
新沂众客鸡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869.23
新沂众客调理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407.05
新沂众客调理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497.25
徐州益客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7	9.47
徐州益客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7	965.56
众客金泽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433.59
众客金润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1,130.79
万泉食品鸭产品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8.55
万泉食品鸭产品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1,890.74
万泉食品种禽物料库	原材料	2020-6-23	16.57
万泉食品种禽物料库	产成品	2020-6-23	101.50
新泰众客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9	599.63
新泰众客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112.53
宿迁益客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928.16
宿迁益客饲料原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88.14
益客大地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8	625.32
益客大地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8	57.74
邢台益客饲料原料库	原材料	2020-6-29	832.81
邢台益客饲料成品库	产成品	2020-6-29	66.75
合计			19,016.67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 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监盘存货金额占发行人各期期末存货余额的 55.51%和 59.20%。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取得企业盘点计划和存货盘点表，访谈财务负责人，了解存货盘点情况和存货管理制度，并核查存货盘点制度执行情况及存货盘点的完整性。发行人建立了完善的存货管理体系及盘点制度，盘点过程中未发现账实差异，发行人存货管理内控制度有效，基于此上述监盘覆盖比例可核实发行人存货金额准确性。

（二）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监盘情况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 2019 年末、2020 年 6 月末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盘点进行了监盘，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末

单位	范围	监盘时间	监盘地点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汤涧种鸭一场	2019-12-20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汤涧镇大李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后李种鸭二场	2019-12-20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李恒镇柴南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青伊湖种鸭三场	2019-12-21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青伊湖镇滥洪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贤官种鸭四场	2019-12-21 至 2019-12-22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贤官镇沙河寺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龙庙种鸭七场	2019-12-21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龙庙镇聂湾村
宿迁益客种禽有限公司	尹黄种鸡一场	2019-12-23 至 2019-12-24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王官集镇尹黄村
宿迁益客种禽有限公司	牛刘圩种鸡二场	2019-12-23 至 2019-12-24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王官集镇牛刘圩村
平邑益客种禽有限公司	汪家坡种鸡场	2019-12-20 至 2019-12-21	山东省临沂市平邑县柏林镇汪家坡北岭
新泰健源种禽有限公司	新泰种鸭一场	2019-12-21 至 2019-12-22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东安门村
新泰健源种禽有限公司	新泰种鸭二场	2019-12-20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东营村
山东益兴农牧有限公司	东区种鸡一场	2019-12-22 至 2019-12-23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库山乡孙家路西村

2、2020 年 6 月末

单位	范围	监盘时间	监盘地点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汤涧种鸭一场	2020-6-22 至 2020-6-24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汤涧镇大李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贤官种鸭四场	2020-6-22 至 2020-6-24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贤官镇沙河寺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官墩种鸭六场	2020-6-22 至 2020-6-24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官墩乡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龙庙种鸭七场	2020-6-22 至 2020-6-24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龙庙镇聂湾村
沭阳众客种禽有限公司	任庄种鸭十场	2020-6-22 至 2020-6-23	江苏省宿迁市沭阳县汤涧镇

宿迁益客种禽有限公司	尹黄种鸡一场	2020-6-22 至 2020-6-24	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王官集镇尹黄村
新泰健源种禽有限公司	新泰种鸭一场	2020-6-22 至 2020-6-24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东安门村
新泰健源种禽有限公司	新泰种鸭二场	2020-6-22 至 2020-6-24	山东省泰安市新泰市楼德镇东营村
山东益兴农牧有限公司	东区种鸡一场	2020-6-22 至 2020-6-24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库山乡孙家路西村
山东益兴农牧有限公司	东区种鸡二场	2020-6-22 至 2020-6-24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库山乡孙家路西村
山东益兴农牧有限公司	东区种鸡三场	2020-6-22 至 2020-6-24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库山乡孙家路西村
山东万泉种禽	种鸭养殖场	2020-6-22 至 2020-6-23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县稻田镇潘家稻庄村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 2019 年末和 2020 年 6 月末抽盘种禽数量占总养殖数量的 25.80%和 29.40%。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监盘采用实地盘点的方法，盘点过程如下：

（1）种鸭：盘点时，种禽场养殖员工用围栏将每栏种鸭全部聚集在一起，然后按顺序将种鸭从围栏一侧逐只赶出，由种禽场技术员和财务人员进行点数和记录，另有人员在旁负责观察是否存在重复点数及遗漏情况，会计师同时进行点数和记录。盘点结束后将盘点数与当日生产日报表进行核对，若有差异，当即查明差异原因；若存在较大无法合理解释的差异，则对此栋重新盘点。

（2）种鸡：由于种鸡视觉敏感、光感行为较强烈，盘点工作一般于夜间黑暗环境下进行。盘点前，种禽场养殖员工均佩戴头灯便于局部照明，同时减弱光照对种鸡的影响，也较大程度保证盘点数据的准确性。盘点时，养殖员工将每栏种鸡驱赶到栏舍一边，由五至六名养殖员工并排站成一排，养殖员工驱赶种鸡时进行点数并将已清点种鸡放置于身后位置，每人拿一只塑料筐用于驱赶种鸡并防止其流窜至外围，各养殖员工每清点完 50 只种鸡后暂停，待所有人均清点完一组后继续点数。另有人员在旁负责观察是否重复点数或遗漏情况，财务人员负责监督各组点数情况并汇总盘点结果，会计师同时进行点数和记录。盘点结束后将盘点数与当日生产日报表进行核对，若有差异，当即查明差异原因；若存在较大无法合理解释的差异，则对此栋进行重新盘点。

八、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存货明细及构成进行分析、复核发行人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和依据、对库存商品进行计价测试、对报告期各期末执行存货监盘程序。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存货周转情况良好，存货余额变动合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存货发出计价正确，期末存货余额正确；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与行业理论值相符。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问题 19

关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申报材料显示：

（1）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 90,318.28 万元、111,159.62 万元、121,120.83 万元和 122,950.67 万元，2018 年和 2019 年分别较上年增加 20,841.34 万元和 9,961.21 万元，增加内容主要系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

（2）报告期发行人在建工程累计投入 55,510.97 万元，其中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累计投入分别为 12,311.75 万元、9,527.21 万元、5,230.64 万元，占发行人在建工程累计投入的比例为 48.76%；

（3）发行人饲料板块产能主要根据制粒机的效率测算，报告期各期末颗粒机原值分别为 550.73 万元、1,097.01 万元、871.21 万元和 871.21 万元，饲料年产能 753,360.00 吨、683,280.00 吨、683,280.00 吨和 505,160.00 吨，二者变动趋势不匹配。

请发行人：

（1）补充披露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相关情况，包括固定资产名称、用途、金额等，与之相关的主要供应商、施工方相关情况，包括成立

日期、实控人、选择向其采购的原因等，其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2) 补充披露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分别对应的动工时间、完工时间、实际工程总价、工程主要内容；主要供应商和施工方情况、相关定价是否公允，其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3) 公司 2020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增加 11,103.17 万元，请补充披露疫情对发行人工程项目的影 响，2020 年上半年在建工程规模增加的合理性；

(4) 补充披露饲料设备原值和发行人产能不匹配的原因。

请保荐人、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盘点时间、盘点范围和盘点比例，请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补充披露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相关情况，包括固定资产名称、用途、金额等，与之相关的主要供应商、施工方相关情况，包括成立日期、实控人、选择向其采购的原因等，其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二) 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4、固定资产”中披露，具体如下：

“.....

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外购与自建	3,533.40	11,102.22	329.83	516.94	15,482.39
其他增加	54.71	4.29	-	0.08	59.08
合计	3,588.11	11,106.50	329.83	517.02	15,541.47
2018 年度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外购与自建	7,825.30	9,444.38	152.51	411.51	17,833.71
企业合并增加	6,067.28	3,029.11	77.20	220.12	9,393.70
合计	13,892.58	12,473.49	229.71	631.63	27,227.41

注：上表中 2018 年“企业合并增加”系当年收购万泉食品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

如上表所示，2018 年和 2019 年新增的固定资产主要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2018 和 2019 年新增的主要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及建筑物

公司新增房屋及建筑物相关的主要供应商主要系通过招标等市场化方式选定，其具有相关施工案例，采购价格较为合理，因此公司选择向其采购。2018 年、2019 年新增的房屋及建筑物资产明细中“外购与自建”原值前五大资产及与每项资产相关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金额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实控人	采购金额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生物饲料车间	生产	562.99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2005/1/4	雷印智	484.52	否
			新泰市金鹏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8/11/4	秦成国	45.38	否
			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2007/2/25	智 诚 安 环 (834892)	7.55	否
			山东常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5/2	姚伟宏	7.07	否
			山东微智制冷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4/9/28	刘桂香	6.45	否
鸭舍（汤涧）	生产	404.96	沭阳县金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3/22	侯志年	404.96	否
鸭舍（官墩）	生产	353.62	沭阳县旺达建筑工程队	2017/3/22	张田忠	353.62	否
鸭舍（沂涛）	生产	242.40	沭阳县金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3/22	侯志年	242.40	否
鸭舍（龙庙）	生产	213.30	沭阳县金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7/3/22	侯志年	211.48	否
			沭阳县重庆路交友巷门加工门市部	2010/12/20	耿旭元	1.82	否

合 计		1,777.26	-	-	-	1,765.24	-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金额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实控人	采购金额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屠宰车间	生产	645.01	宿迁市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2/4/9	董斌	645.01	否
仓储物流车间	生产	611.42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金鹏分公司	2016/1/15	雷印智	441.90	否
			平邑县鑫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9/4/10	杨朋	68.84	否
			新泰市金鹏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8/11/4	秦成国	21.30	否
			泰安厚德居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0/3/17	王光桥	13.57	否
			山东庚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8/2/5	秦承卫	8.73	否
冷库房	生产	350.96	宿迁市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2002/4/9	董斌	350.96	否
路面及水渠	生产	248.08	平邑县鑫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09/4/10	杨朋	248.08	否
包装厂房（西）	生产	190.01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金鹏分公司	2016/1/15	雷印智	114.39	否
			新泰市众艺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7/5/12	任波	17.31	否
			新泰市月盛电器有限公司	2017/12/11	陈丕菊	16.11	否
			新泰市德润电气有限公司	2016/1/28	倪智如	7.36	否
合 计		2,045.48				1,953.56	

注 1：上表中“实控人”为根据工商网穿透之后的持股超过 51%的自然人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国资委或上市公司。

注 2：新泰市月盛电器有限公司和新泰市中聚泰电器销售中心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上表合并列示。

注 3：上表中 2018 年第一大和第三大新增房屋及建筑物屠宰车间、冷库房等系公司自宿迁市罐头食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而来。

（2）新增固定资产中的机器设备

公司新增机器设备相关的主要供应商主要系通过招标等市场化方式选定，其具有相关市场案例，采购价格较为合理，因此公司选择向其采购。2018 年、2019 年新增的机器设备明细中“外购与自建”原值前五大资产及与每项资产相

关的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金额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实控人	供应商 采购金额	与公司 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
液体菌种发酵系统	生产	580.07	无锡市鑫明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16/8/12	席振峰	221.39	否
			温州长建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2015/10/14	项子捷	70.25	否
			山东隆美机械有限公司	2016/7/22	王桂荣	46.90	否
			浙江沈泰特种设备有限公司	1994/3/22	沈国柱	36.05	否
			山东凯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2017/4/7	卢念海	35.72	否
净膛流水线	生产	539.25	中建材通用技术有限公司	2012/9/11	国务院	468.18	否
			南京昌迅机械有限公司	2007/3/26	杜迎晨	71.06	否
隧道式螺旋单冻机	生产	289.98	山东凯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2017/4/7	卢念海	201.83	否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89/5/18	冰轮环境 （000811）	88.14	否
空气能	生产	229.63	山东亿冰源制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016/1/29	秦庆柱	177.66	否
			马红兵	-	-	51.97	否
2号地空气能	生产	208.63	山东聚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5	李原野	164.43	否
			马红兵	-	-	44.20	否
合计		1,847.55				1,677.78	
2018 年度							
固定资产名称	用途	金额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实控人	采购金额	与公司 是否存在关联 关系
孵化器（孵化一车间）	生产	1,053.28	青岛兴仪电子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995/2/28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	1,023.75	否
			沭阳县五交化市场泰丰电器销售部	2010/11/2	刘中良	29.53	否
制冷系统（熟食车间）	生产	490.78	青岛海和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96/6/10	徐江燕	240.00	否
			济南神华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2005/3/22	刘柳	188.03	否
			宜兴市江南冷库空调设备有限公司	1995/2/27	杨洪勤	45.79	否

			济南金方聚氨酯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996/3/1	朱承宇	11.89	否
			新泰市丰茂电器有限公司	2016/8/3	陈丕菊	5.06	否
肉鸭加工流水线	生产	350.27	南京佳仕奇机械有限公司	2002/3/6	张关龙	245.72	否
			诸城市中裕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1/8/19	刘红光	104.55	否
空气能热设备	生产	307.37	山东聚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5	李原野	268.43	否
			梁文波	-	-	20.80	否
			平邑达邑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017/2/27	续玉强	11.52	否
			张哲生	-	-	5.86	否
			赵希猛	-	-	0.77	否
制冷系统	生产	267.02	冰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989/5/18	冰轮环境 (000811)	102.56	否
			临沂市联力机械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12/11/20	王广彩	85.88	否
			青岛海河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996/6/10	徐江燕	76.97	否
			新泰市丰茂电器有限公司	2016/8/3	陈丕菊	1.61	否
合 计		2,468.72				2,468.72	否

注:上表中“实控人”为根据工商网穿透之后的持股超过 51%的自然人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国资委或上市公司。

二、补充披露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分别对应的动工时间、完工时间、实际工程总价、工程主要内容;主要供应商和施工方情况、相关定价是否公允,其是否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二)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5、在建工程”中披露,具体如下:

“

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分别对应的动工时间、完工时间、实际工程总价、工程主要内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工程名称	动工时间	完工(预计)	预计工程	实际累计	工程主要内容
------	------	--------	------	------	--------

		时间	总价	投入	
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	2015年3月	2020年12月	15,321.29	14,563.18	办公楼、污水处理池、路面、宿舍、生产车间及其车间附属设施
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	2019年4月	2021年6月	20,586.07	9,527.22	羽绒车间、污水处理池、生活办公室、制冷系统、生产车间及其附属设施
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	2018年5月	2020年10月	5,245.63	5,230.63	笼养设备、宿舍、污水处理池、养殖棚舍及其配套供电供水附属设施

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主要供应商和施工方情况如下：

工程名称	供应商名称	成立日期	法定代表人
山东众客食品厂改扩建工程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2005/1/4	雷印智
	山东春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995/2/28	王宝金
	新泰市新中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1993/8/24	王清海
	新泰市沈家庄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99/9/17	杨学青
	新泰市金鹏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08/11/4	徐攀
益客产业食品厂改扩建工程	青岛奥华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2019/11/21	王兆军
	宿迁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89/6/23	方从华
	山东凯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	2017/4/7	卢念海
	山东和正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10/3/19	朱宏妍
	烟台冰轮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2000/3/27	冰轮环境（000811）
徐州佑旺养殖基地改扩建工程	特科纳（北京）农牧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2014/3/20	吴建国
	袁国洋	-	-
	周成业	-	-
	马红兵	-	-
	山东聚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8/1/15	李原野

注：山东凯新制冷工程有限公司和西安凯新冷冻技术有限公司合并计算。

徐州佑旺养殖基地土建、机械、设备等采用集团统一招标等市场化形式确认具体承建的供应商，由于少量个人供应商项目经验丰富，有较强的项目执行能力，采购价格较为合理，因此成为公司供应商。

根据公司的内控制度要求，上述工程建设均通过公开招标等市场化方式定

价，相关定价公允。上述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公司2020年6月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2019年末增加11,103.17万元，请补充披露疫情对发行人工程项目的影 响，2020 年上半年在建工程规模增加的合理性

在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二、发行人对于资产质量的分析”之“（二）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及分析”之“5、在建工程”中披露，具体如下：

“.....

2020 年 1-6 月，公司在建工程按月实际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合计
实际投入	3,154.14	231.63	710.89	766.11	2,147.39	6,740.87	13,751.03

2020 年上半年公司主要在建工程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疫情影响。如上表所示，受疫情影响，公司 2020 年 2 月至 4 月在建工程投入较少，随着疫情缓解，公司 2020 年 5 月开始加快在建工程建设进度，2020 年 1-6 月在建工程规模增加具有合理性。

....”

四、补充披露饲料设备原值和发行人产能不匹配的原因

在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情况”之“4、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与销量情况”之“（3）饲料”中披露，具体如下：

“.....

报告期内，公司饲料板块产能及对应制粒机原值情况如下：

单位：吨、万元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 1-6 月
----	---------	---------	---------	--------------

产能	753,360.00	683,280.00	683,280.00	505,160.00
制粒机原值	550.73	1,097.01	1,278.21	871.21
制粒机原值（不含对外出租）	550.73	690.01	871.21	871.21

2018 年制粒机原值较 2017 年增加主要系合并万泉食品饲料板块所致，因万泉食品饲料车间制粒机主要用于对外出租，因此未增加公司产能；2018 年新泰众客饲料一条生产线因老化停产，不再形成产能。因此，虽然公司 2018 年较 2017 年制粒机原值增加，但产能仍有所下降。

除去万泉食品饲料车间用于对外租赁的制粒机，公司 2019 年较 2018 年制粒机原值增加 181.20 万元，但产能整体却未提升，主要系 2019 年新增的制粒机主要于 2019 年 12 月末增加，未增加 2019 年产能，但增加了 2019 年末制粒机原值。2020 年饲料板块产能将该等新增制粒机的影响考虑在内。

综上，除上述因素影响外，公司饲料板块产能与制粒机原值变动趋势一致，不存在异常情况。

……”

五、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说明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盘点时间、盘点范围和盘点比例，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一）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盘点时间、盘点范围和盘点比例

2019 年具体盘点情况如下：

单 位	资产类别	盘点日期
济宁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9 年 12 月 25 日
济宁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5 日
临沂众客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新泰众客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6 日
宿迁益客旭阳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新沂市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8 日
新沂众客食品有限公司益客多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6 日
新沂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 年 12 月 27 日

江苏益客天冠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8日
新沂益客大地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7日
平邑众客康惠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临沂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新泰众客瑞嘉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5日
新泰众客恒泰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5日
平邑凤泽源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7日
平邑凤泽源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益客金鹏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宿迁益客种禽有限公司宿豫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调熟	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一二四线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6日
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三线固定资产	2019年12月27日

2020年6月具体盘点情况如下：

单 位	资产类别	盘点日期
邢台益客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邢台众客金泽农副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益客食品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江苏益客食品宿迁分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9日
江苏益客食品宿迁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9日
宿迁益客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徐州润客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7日
徐州益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徐州佑旺养殖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徐州佑旺养殖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7日
江苏益客天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新沂市大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新沂益客大地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菏泽益舟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9日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菏泽众客金润食品有限公司鄄城分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8日
山东益客食品产业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9日
山东益客食品产业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9日
平邑众客康惠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平邑凤泽源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平邑凤泽源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7日
山东益客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7日
山东众客食品新泰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山东众客食品新泰分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8日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山东众客食品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0年6月28日
新泰众客饲料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山东万泉食品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	固定资产	2020年6月28日

保荐机构、保荐人会计师和申报会计师参与了上述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的盘点工作,2019年固定资产的盘点比例为75.69%,在建工程的盘点比例为86.01%;2020年6月固定资产的盘点比例为72.16%,在建工程的盘点比例为98.90%。

（二）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对发行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盘点进行监盘;获取并检查了2018年和2019年新增固定资产的明细情况;查询了相关资产主要供应商的工商信息;获取并检查了在建工程每月投入的明细;获取了报告期内饲料板块制粒机的明细,分析其与产能变动趋势的一致性。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补充披露内容完整、准确,主要供应商与发行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相关定价公允,在建工程增加真实合理,饲料设备原值与产能变动趋势一致。

申报会计师对此问题的回复详见《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中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之发行人签章页）

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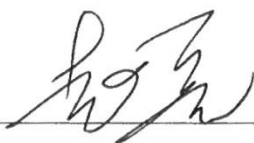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关于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之回复报告》之保荐机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梁 勇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赵 亮

2020 年 12 月 2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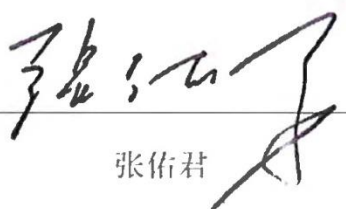


2020 年 12 月 25 日

保荐机构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江苏益客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问询函回复报告的全部内容，了解报告涉及问题的核查过程、本公司的内核和风险控制流程，确认本公司按照勤勉尽责原则履行核查程序，问询函回复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上述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


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5 日

